

股票代號：1533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年報查詢網址：www.more.com.tw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Electronics Co., LTD.

一〇四年度

年

報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蔡淑貞

代理發言人姓名：薛珮玲

職稱：財務部經理

職稱：稽核室主任

電話：(04)2568-3366

電話：(04)2568-3366

E-MAIL：aggie@more.com.tw E-MAIL：ann@more.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4段85號

電話：(04)2568-3366

2.工廠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4段85號、89號

電話：(04)2568-336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號五樓

電話：(02)2389-2999

網址：<http://www.kgi.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洪淑華、楊明經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global.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more.com.tw>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年報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	2
二、105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4
貳、公司概况.....	5
一、公司簡介	5
二、公司沿革	5
叁、公司治理報告	8
一、公司組織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3
六、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5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5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5

肆、募資情形.....	56
一、資本及股份	56
二、公司債之辦理情形	6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6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6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1
八、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61
伍、營運概況.....	62
一、業務內容	6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資料	87
四、環保支出資訊	87
五、勞資關係	89
六、重要契約	97
陸、財務概況.....	9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報表	9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11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 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11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97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是否有發生財 務週轉困難之事情.....	27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79
一、財務狀況	279
二、財務績效	281

三、現金流量	28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8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84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285
七、其他重要事項	291
捌、特別記載事項	29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8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9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 情形	29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9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 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發生	29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2015 年面對歐盟及俄羅斯市場衰退、貨幣貶值及中國大陸經濟成長減緩等因素，雖然公司仍積極投入海外市場之布局及開發新產品，惟市場通路仍難有大幅突破，汽車電子事業部業績衰退約 5%，工具事業部因中國大陸建築市場下滑，業績衰退約 13%，致公司整體獲利亦伴隨降低。

然 2015 年公司整體獲利受市場環境影響未有預期之成長，但仍持續投入「節能、環保、安全、舒適、連網」之車用電子產業發展趨勢領域，於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高效馬達驅控系統、電池管理系統(BMS)及車聯網皆已積極布局。車用工具積極開發精密可控、節能耐用、智慧聯網之產品，發展精密扭力控制車用組裝工具、數位扭力扳手及高精密定扭工具。藉由這些產品之開發，將為公司未來於節能、環保、安全、舒適、連網產業發展上持續帶動業績成長。

在車聯網成為汽車產業發展需求之際，公司已新研發車聯網系統平台，成功整合端、網、雲系統，可實際應用於車輛上，初步發布結合轉投資公司之電動巴士，成功建構「行動式商業服務第二空間」之電動中巴，此產品充份整合「綠能運輸」與「智慧聯網」之科技發展，達成創新商業及公務服務模式。未來將持續將此車聯網系統平台應用於商用車方面及其他創新領域以推動營收之成長。

整體而言，2016 年除致力各項創新研發外，仍將結合多年的海外佈局、通路整合及品牌推廣，促成營運之突破，並持續致力於大陸及新興市場之推展，營收將有機會持續成長。

展望未來，我們仍是持續積極投入各項創新，以維持公司競爭力並期許業績及獲利能持續成長。

各位股東長期支持經營團隊，在此本人謹代表所有公司同仁及董事向各位股東致上最高之謝意。

茲以一〇四年度的經營結果及一〇五年度的營業展望報告如下：

一、一〇四年度經營結果：

(一)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 析 項 目			集團合併		母 公 司	
			104 年	103 年	104 年	103 年
財 務 收 支	營業收入淨額		2,459,036	2,657,647	1,515,384	1,630,269
	營業毛利		893,996	959,231	498,446	471,011
	營業淨利		224,113	307,271	192,284	165,435
	稅前純益		245,226	313,230	217,102	285,284
	稅後淨利		162,715	227,974	162,716	227,978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4.11	5.84	4.22	6.04
	股東權益報酬率(%)		7.16	10.67	7.16	10.67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3.65	31.87	20.29	17.16
		稅前純益	25.88	32.49	22.91	29.59
	純益率(%)		6.62	8.58	10.74	13.98
	每股盈餘(稅後)		1.72	2.41	1.72	2.41

(二)一〇四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公司一〇四年度並未對外公告財務預測）

(三)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持續積極投入汽車電子產品研究發展並提升產品設計能量，在產品面除開發先進駕駛安全輔助ADAS系列產品以滿足OE客戶需求，並持續投入極具發展潛力的車聯網系統IoV及車用電力電子產品。

車王將持續投入車用工具的產品發展，豐田汽車於2020年將全面改用充電式工具生產組裝汽車，這更加深我們發展車用工具的決心，將持續透過機電整合發展數位控制精密定扭的充電式鋰電工具。

二、本（105）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電子事業部：擴大新興市場汽車原廠(O.E)之業務，並善用海外據點提供完整AM電裝品銷售服務。

2.工具事業部：發展高效能、高精度之鋰電數控工具，並在大中華及亞太地區全力推展自有品牌車王德克斯(Durofix)於汽車及工業級應用市場，並持續推展 ACDelco 品牌產品於歐美汽修市場。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預期銷售數量

合併財務資料

數量：仟個；單位

項 目	105 年度(預計)	至 105 年第一季止達成率	
	銷 量	數 量	達成率
車 用 電 子	17,737	3,406	19%
工 具	1,031	164	16%
合 計	18,768	3,570	19%

2.預期銷售數量之依據：

本公司為提升競爭力及客戶服務之滿意度，於美東、美西、英國、大陸及巴西設有子公司，各子公司交貨能力及技術服務已獲得歐美客戶肯定，預計將持續擴大產品及服務，以維持營收之成長；金融風暴後汽車產業面臨大幅重整，原廠與一階廠更積極尋找亞洲合作夥伴以降低成本市場，本公司多年來建立的品質形象逐漸獲得 OE 客戶的肯定，並已開始交貨予大陸車廠及歐美一階廠，預期 OE 銷售比重將逐年增加。工具事業部將會採取自有品牌與 ODM 業務並重之經營模式。在 ODM 業務上，與知名車用工具大廠合作開發之產品於 2016 年仍將持續出貨，且目前仍有新產品開發專案正在進行中，預計於第四季可順利出貨。自有品牌德克斯工具在大中華地區亦已布建完整的銷售通路，亦有機會可以提升 2016 年的業績。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電子事業部

(1)持續開發中國及開發中國家 OE 市場之供應鏈及歐美一階供應商。

(2)藉由策略投資發展節能車輛零組件及車聯網產品。

(3)擴大車王電裝產品通路服務。

2.工具事業部

(1)建立品牌經營能力，擴大行銷 ACDelco 工具於車用工具市場。

(2)持續與世界知名品牌的合作關係，提升創新設計與製造能力。

(3)持續完整開發鋰電池車用工具及發展數位控制等有特色的無刷工具，成為工具業領導廠商。

(4)發展輪胎專用和汽車廠組裝線工具，擴大車用工具產品線和應用範圍。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未來發展策略：

持續發展新產品、新客戶以擴大市場佔有率，並朝產業整合、品牌及通路經營之策略發展。

2.受到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因應美國經濟逐漸復甦，對本公司在美國之營運成長有正面的幫助，中國大陸等新興市場仍將是大幅成長的主要地區，本公司將投入更大之資源於新興市場之發展。

我們會依循既定目標與計劃徹底推動執行，期盼各位股東能繼續給予我們支持與鼓勵，謝謝大家。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貳、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1 年 7 月 19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 4 段 85 號

電話：(04)2568-3366

2.工廠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 4 段 85 號、89 號

電話：(04)2568-3366

二、公司沿革：

1.重要記事

年度	重要記事
1982年	車王電子（股）公司成立
1988年	成立美國子公司
1992年	導入CWQC（TQM）及 ISO 9000體系
1994年	導入NPS（精實管理）
1995年	車王電子（寧波）成立
1996年	導入QS 9000體系
1997年	導入方針管理
1998年	股票公開發行
2000年	成立英國子公司
2001年	股票上市
2002年	導入6標準差(6σ)手法及運用
2006年	導入TS 16949體系
2007年	成立巴西子公司
2009年	成立美西子公司(Durofix)

2. 認證與榮耀

年 度	認 證	與	榮 耀
1993 年	通過商檢局及英國 BSI ISO 9002 認證		
1993 年	榮獲經濟部電腦化績效優良廠商		
1995 年	榮獲經濟部第六屆國家品質優良案例獎		
	榮獲經濟部第四屆國家磐石獎		
1996 年	榮獲經濟部創新研究獎—管理類		
1997 年	電動工具事業部通過 ISO 9001 認證		
	榮獲第八屆國家品質優良案例獎		
	電子事業部通過 QS 9000 認證		
1998 年	電動事業部榮獲國家產品形象銀質獎		
	榮獲第九屆國家品質獎		
1999 年	寧波廠通過 ISO 9001 認證		
2000 年	通過 ISO 14001 認證		
2001 年	股票正式上市掛牌買賣		
2006 年	寧波廠通過 TS 16949 認證		
	2006 年 榮獲經濟部數位學習國家型計劃特別獎		
2007 年	榮獲經濟部數位學習發展計劃最佳企業應用獎		
2008 年	寧波廠通過 QC 080000 認證		
	經濟部工業局知識管理標竿企業發表		
	TPMS（胎壓監測系統）榮獲中國 Auto China		
	AI 卓越產品獎		
2009 年	寧波廠榮獲中國汽車電子電器電機行業十佳企		
	業『200 度超廣角車用攝影機』榮獲台北國際車		
	用電子展創新產品獎		
2011 年	榮獲臺北國際車用電子創新產品獎（大功率單晶		
	片車用發電機電壓調節器）		
	榮獲臺灣 ITS/Telematics 精彩 100 選拔優質技術獎		
	車王（寧波）榮獲中國汽車電子電器電機行業十		
	佳企業		

年 度	認 證	與	榮 耀
2013 年	榮獲經濟部第 1 屆卓越中堅企業重點輔導對象 榮獲臺北國際車用電子創新產品獎（經濟型高感 度抗炫光夜視攝影機）		
2014 年	2013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通過英國標準協會 (BSI)台灣分公司查證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 (TTQS)經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評核為企業機 構版銀牌		
2015 年	榮獲 2015 年天下雜誌企業公民獎（中堅企業組）		
2016 年	台灣廠通過 TS16949 認證 「先進智能輪胎監控系統」榮獲「2016 年台北國 際車用電子展」創新產品獎 台灣車王、車王(寧波)通過 CMMI ML2 認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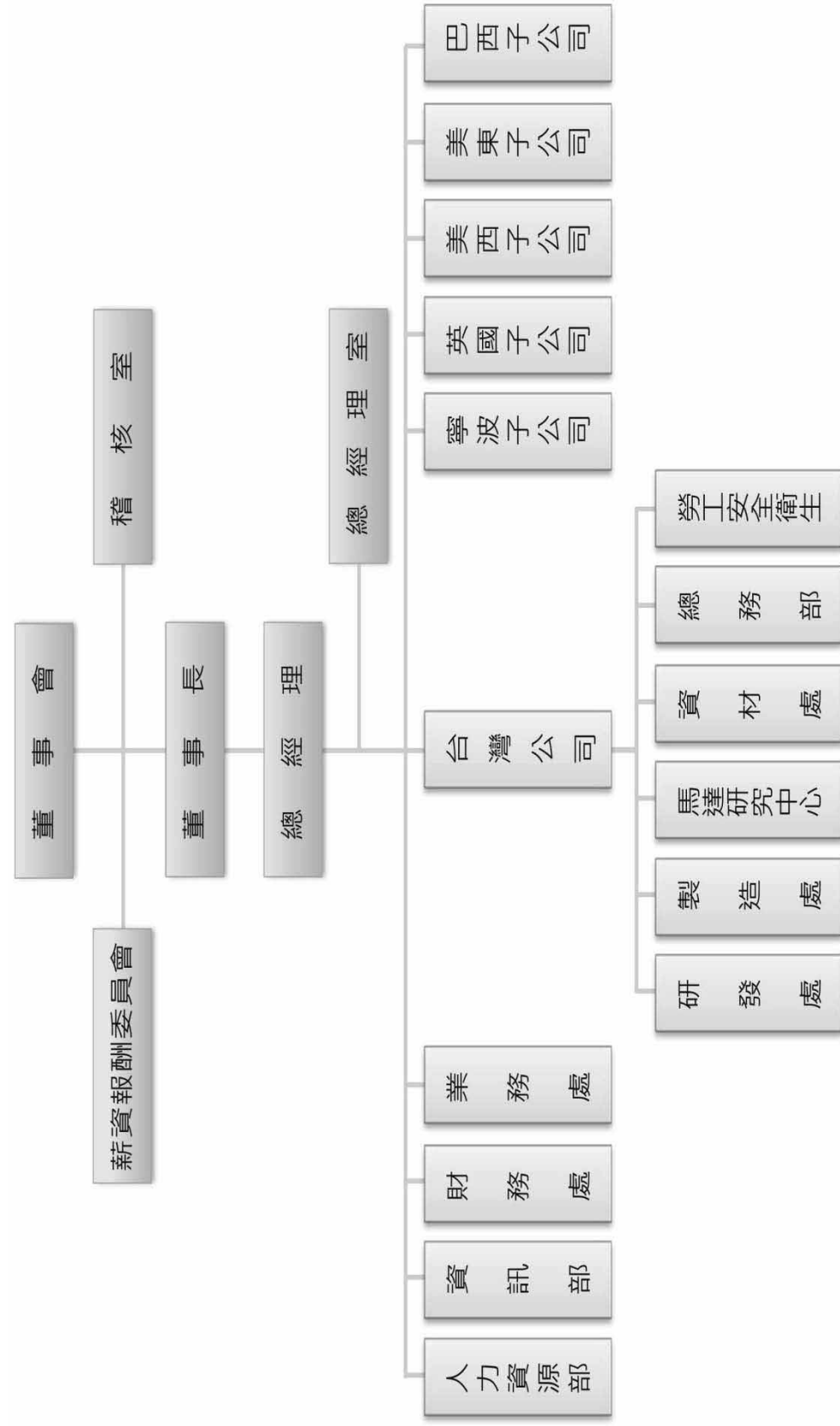
、公司治理報告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組織

組織架構圖

(一)組織系統：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 要 部 門	工 作 職 掌
稽 核 室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執行內部稽核及提出改善建議，稽核結果的溝通及追蹤。
總 經 理 室	1.經營企劃/策略合作規劃與管理 2.關鍵技術之發展及技術品保系統之整合。 3.法務管理
人 資 源 力 部	以有效方法做好選、訓、用、留及員工關係等工作，使企業內人力資源能充份發揮效用激勵員工士氣，提升組織績效。
資 訊 部	1.集團全球化之資訊系統佈局與建置。 2.電腦化相關作業之規劃、推展及執行。
財 務 處	1.提供即時財務資訊，作為管理當局決策參考。 2.使公司資源作最有效之運用，防止任何不經濟支出、浪費及舞弊發生，以達營運計劃目標。
業 務 處	開發新客戶、新市場，整合組織能力創造最佳業績，提高客戶滿意度，以達成公司業績及利潤目標。
研 發 處	依市場需求，以經濟方法創意的設計開發新產品以符合客戶及市場需求。
製 造 處	1.依生產計劃靈活運用組織功能，以最經濟之方式，生產合乎品質要求之產品，適時適量供應客戶。 2.以最經濟之成本、卓越的品質管理系統妥適的設備維護、先進的製程技術，並提供符合法令之勞工安全衛生工作環境及強化節能環保製程管理，透過勝任的員工，提供客戶滿意之製造服務。
資 材 處	1.在有限成本下於期限內購入高品質原物料，並做好供應鏈整合管理。 2.透過有效生產排程管理，提升產能降低不必要之浪費。
總 務 部	提供庶務管理及維護廠房之環境安全衛生，並推動節能減碳管理。
勞 工 安 全 衛 生	規劃、實施及監督勞工安全衛生相關事宜
寧 波 子 公 司	提供集團產品之製造服務；提供部份產品創新發展及大陸內銷市場之銷售管理。
英 國 子 公 司、 美 西 子 公 司、 美 東 子 公 司、 巴 西 子 公 司	海外市場策略、品牌管理、業務推廣、市場分析暨預測、客戶服務及客戶滿意度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年4月17日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		現 在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裕慶	103.06.12	二年	71.07.19	3,038,958	3.21%	3,038,958	3.21%	848,421	0.90%	-	-	台北工專電機科畢業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董事 華德動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V2PLUS TECHNOLOGY, INC.董事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董事	蔡裕成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魏成毅	103.06.12	二年	71.07.19	4,701,708	4.96%	4,701,708	4.96%	499,983	0.53%	-	-	輔仁大學物理系畢業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董事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監察人	蔡文正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蔡志惠	103.06.12	二年	71.07.19	1,923,305	2.03%	1,923,305	2.03%	1,218,371	1.29%	-	-	清華大學電機系畢業 三陽工業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曾韋嵐	103.06.12	二年	94.06.14	3,180,668	3.36%	3,180,668	3.36%	1,456	0.002%	-	-	南開技術學院電子系畢業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寶富投資(股)公司	103.06.12	三年	88.07.16	12,842,623	13.55%	12,842,623	13.55%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寶富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蔡裕成	103.06.12	二年	71.07.19	2,330,455	2.46%	2,330,455	2.46%	626,695	0.66%	-	-	僑光商專企管科畢業 寶田工業總經理	華德動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董事	蔡裕慶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蔡味蘭	103.06.12	二年	71.07.19	2,937,550	3.10%	2,937,550	3.10%	636,184	0.67%	-	-	逢甲大學會計系畢業 新高塑膠(股)公司 財務經理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監察人	蔡文正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文國	103.06.12	三年	103.06.12	0	0	0	0	0	0	-	-	逢甲大學電子計算機學系畢業 協發食品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恩得	104.06.12	二年	104.06.12	0	0	9,000	0.01	0	0	-	-	東海大學會計學系教授兼會計與產業研究中心主任	正新工業、旭東機械工業、利勤實業等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詹家昌	104.06.12	二年	104.06.12	0	0	0	0	0	0	-	-	東海大學財務金融系教授 東海大學管理學院院長	-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蔡文正	103.06.12	三年	71.07.19	2,640,192	2.79%	2,640,192	2.79%	1,374,942	1.45%	-	-	美國杜蘭大學醫學博士	中國醫藥大學公共衛生學院院長、教授	董事	蔡裕慶	兄弟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白錫穎	103.06.12	二年	94.06.14	54,421	0.06%	54,421	0.06%	275,279	0.29%	-	-	輔大企管系畢業	來穎企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陳美麗	103.06.12	二年	94.06.14	4,185	0.004%	5,813	0.01%	36,970	0.04%	-	-	台中商專企管系	財務處長/ 中良工業(股)公司	無	無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寶富投資(股)公司	蔡裕慶	12.30
	蔡裕成	7.69
	蔡文正	7.69
	蔡裕棟	7.69
	柯均騰	6.92
	李超	6.92
	龔佩珍	6.92
	曾蔡珠美	6.31
	蔡珠蘭	6.31
	曾韋風	5.54

3.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資料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法官、檢察官、律師或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 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司 開辦董事家 獨立董事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蔡裕慶			✓									✓	✓	無
魏成毅			✓									✓	✓	無
蔡志惠			✓									✓	✓	無
曾韋風			✓									✓	✓	無
蔡裕成			✓											無
蔡珠蘭			✓									✓	✓	無
陳文國			✓											無
許恩得	✓			✓	✓	✓	✓	✓	✓	✓	✓	✓	✓	無
詹家昌	✓				✓	✓	✓	✓	✓	✓	✓	✓	✓	無
蔡文正			✓									✓	✓	無
白錫穎			✓									✓	✓	無
陳美麗			✓									✓	✓	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律、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 年 4 月 17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總經理、副總經理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裕慶	71.07.19	3,038,958	3.21%	848,421	0.90%	-	-	台北工專電機科畢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公司董事、華德動能科技(股)公司董事、V2PLUS TECHNOLOGY, INC. 董事、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美國子公司總經理	蔡裕成	兄弟
研發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魏成毅	72.12.01	4,701,708	4.96%	499,983	0.53%	-	-	輔仁大學物理系畢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公司董事、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	蔡珠蘭	姊弟
高級工程師	中華民國	蔡志惠	80.04.29	1,923,305	2.03%	1,218,371	1.29%	-	-	三陽工業工程師 清華大學電機系畢	無	-	-	-
財務長	中華民國	蔡珠蘭	99.01.01	2,937,550	3.10%	636,184	0.67%	-	-	逢甲大學會計系畢 新高塑膠(股)公司財務經理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董事長 美國子公司總經理	蔡裕慶	姊弟
工具業務協理	中華民國	李政奮	96.08.01	1,075	0.00%	0	0.00%	-	-	百得電動工具台灣分公司業務主管 中興大學企管所	無	-	-	-
電子業務協理	中華民國	陳炳宏	95.10.23	-	-	-	-	-	-	堤維西歐洲分公司業務主管 淡江大學國貿系	無	-	-	-
馬達研發中心協理	中華民國	黃建欽	101.01.02	-	-	-	-	-	-	成功大學機械工程系 博士 成功大學助理研究員 工研院電子所 工程師	無	-	-	-
OE研發處協理	中華民國	林勝雄	103.10.01	-	-	-	-	-	-	義守大學 電子工程系 敦揚科技(股)公司 研發經理 全一電子(股)公司 研發經理	無	-	-	-
美東子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裕棟	88.01.01	4,012,467	4.23%	936,667	0.99%	-	-	政治大學畢 德州大學資訊管理博士	無	母公司董事長 大陸子公司董事長 財務長 美國子公司副總經理	蔡裕慶 蔡裕成 蔡珠蘭 李超	兄弟 兄弟 姊弟 夫妻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總經理、副總經理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美國副總裁	中華民國	李超	88.01.01	936,667	0.99%	4,012,467	4.23%	-	-	台灣大學畢業 德州大學奧斯汀校區博士	無	美國子公司總經理	蔡裕棟	夫妻
寧波董事(法人代表)	中華民國	蔡裕成	87.11.25	2,330,455	2.46%	626,695	0.66%	-	-	僑光商專企管系畢	華德動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美國子公司總經理 母公司董事長 財務長	蔡裕棟 蔡裕慶 蔡珠蘭	兄弟 兄弟 兄妹
英國總代理 巴西總經理 美國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裕慶(代理)	104.02.26 100.09.26 104.12.31	3,038,958	3.21%	848,421	0.90%	-	-	台北工專電機科畢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公司董事、 華德動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V2PLUS TECHNOLOGY, INC. 董事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美國子公司總經理 大陸子公司董事長 財務長	蔡裕棟 蔡裕成 蔡珠蘭	兄弟 兄弟 姊弟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3-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董 事 酬 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註)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F) (註6)	員工酬勞(G) (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註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註13)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	蔡裕慶																	
董事	魏成毅																	
董事	蔡志惠																	
董事	寶富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蔡裕成																	
董事	蔡珠蘭																	
董事	曾韋嵐																	
董事	陳文國																	
獨立董事	許恩得																	
獨立董事	詹家昌																	

說明：1.本公司9席董事，6席為車王員工。

註1：本公司給付董事酬金之政策、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之規定；董事長之薪資依據公司薪資作業管理辦法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後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2：擬分配之董事酬勞及盈餘分配員工紅利為暫估數，俟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施行作業。

註3：此為依法提繳之退休金。

註4：累計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計算至本年報刊印日為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I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J
低於 2,000,000 元	蔡裕慶、魏成毅、蔡珠蘭、蔡裕成、蔡志惠、曾韋嵐、陳文國、許恩得、詹家昌	蔡裕慶、魏成毅、蔡珠蘭、蔡裕成、蔡志惠、曾韋嵐、陳文國、許恩得、詹家昌	蔡裕成、蔡志惠、曾韋嵐、陳文國、許恩得、詹家昌	蔡裕成、蔡志惠、曾韋嵐、陳文國、許恩得、詹家昌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魏成毅、蔡珠蘭	魏成毅、蔡珠蘭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蔡裕慶	蔡裕慶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	9	9	9

說明：1. 本公司 9 席董事中，6 席董事為專任員工。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註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2)監察人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 稱	姓 名	監 察 人 酬 金						A、B 及 C 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 8)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 費用(C)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蔡文正	-	-	1,096	1,096	720	720	1.11%	1.11%	無
監察人	白錫穎									
監察人	陳美麗									

註 1：本公司給付監察人酬金之政策、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監察人之報酬，依公司章程之規定。

註 2：擬分配之監察人酬勞為暫估數，俟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施行作業。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 2,000,000 元	蔡文正、白錫穎、陳美麗	蔡文正、白錫穎、陳美麗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3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2)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9)		取得員工 認股權憑證 數額 (註4)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 (註11)		有無領取 來自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總經理	蔡裕慶																
副總經理	魏成毅																
寧波子公司董事長	蔡裕成																
美東子公司總經理	蔡裕棟	7,222	21,187	-	412	1,373	2,262	622	-	622	5.66%	15.04%	-	-	-	-	無
美東子公司副總經理	李超																
美西子公司總經理	HUNG CHI-KUNG																

註：蔡裕慶、魏成毅及蔡裕成皆為本公司董事。

註1：本公司給付董事長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長及副總經理獲派之現金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乃依其職務、貢獻、績效表現，並依據公司薪資作業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註2：擬分配之員工酬勞為預估數，俟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施行作業。

註3：此為依法提繳之退休金。

註4：累計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計算至本報刊印日為止。
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E
低於 2,000,000 元	蔡裕成	蔡裕成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魏成毅	魏成毅、HUNG CHI-KUNG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蔡裕慶	蔡裕慶、李超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蔡裕棟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6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 年 04 月 30 日

	職 稱 (註 1)	姓 名 (註 1)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蔡裕慶	0	1,205	1,205	0.74%
	研發處副總經理	魏成毅				
	高級工程師	蔡志惠				
	財 務 長	蔡珠蘭				
	會 計 經 理	蔡淑貞				
	工具業務協理	李政奮				
	馬達研發中心協理	黃建欽				
	電子業務協理	陳炳宏				
	OE 研發處協理	林勝雄				
	寧波子公司董事長	蔡裕成				

說明：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俟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作業。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新台幣：仟元

職 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損)益比例%			
	103 年度		104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 所有公司
董 事 之 酬 金	2.13%	2.13%	3.40%	3.40%
監 察 人 之 酬 金	0.77%	0.77%	1.11%	1.1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之 酬 金	3.97% (註 1)	13.30% (註 2)	5.66%(註 1)	15.04%(註 2)

(註 1) 為台灣母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寧波子公司董事長共計 3 名。

(註 2) 為台灣母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寧波子公司董事長，美東子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美西子公司總經理，共計 6 名。

說明：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本公司海外子(孫)公司之總經理皆為當地外籍人士，104 年集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 24,483 仟元(內含薪資 21,187 仟元，獎金 2,262 仟、退休金 412 千元及員工現金紅利 622 仟元)，其中美東子公司因長年獲利良好，依其貢獻支付該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及獎金總額合計 14,854 仟元(佔稅後損益比例 9.13%)。各海外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係依當地薪資水準、貢獻、績效表現而定，並皆經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

2. 關於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說明如下：

A.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酬金係依據公司章程定訂而分配，本公司章程如下：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由董事會依同業一般水準議定之。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規定為之。

第二十七條：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B. 本公司給付經理人酬金之政策，係由薪酬委員會審議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除了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公司薪酬管理辦法並結合年度個人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經董事會承認通過而給予合理的報酬。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4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 (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註 2)	備 註
董事長	蔡裕慶	7	-	100%	
董事 a	魏成毅	7	-	100%	
董事 b	蔡志惠	7	-	100%	
董事 c	曾韋嵐	7	-	100%	
董事 e	寶富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蔡裕成	7	-	100%	
董事 f	蔡珠蘭	7	-	100%	
董事 g	陳文國	5	2	71%	
獨立董事	許恩得	2	-	100%	104.06.12 新任
獨立董事	詹家昌	2	-	100%	104.06.12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設置獨立董事，且董事會議所有議案並無董事持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事，故不適用。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之原則，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有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截至目前本公司並無此情形發生。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為落實公司治理精神，有效提升資訊透明化程度，本公司於年報、企業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充分揭露各項經營及財務訊息；並鼓勵董、監事踴躍參加年度各項治理課程，以加強董事會職能，104 年度僅部分董監事完成董監事持續進修課程；104 年度會計師於每季財報核閱結束後均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會計主管及稽核主管召開查核後會議與公司管理階層及董監事座談。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4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 註
監察人 a	蔡文正	5	71%	
監察人 b	白錫穎	7	100%	
監察人 c	陳美麗	5	71%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本公司監察人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監察人應具備誠信踏實、公正判斷、專業知識、豐富經驗、閱讀財務報表之能力等條件。

(二)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對公司各項經營內容，如有所查詢，各單位經辦或主管會依指示向其說明；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三)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做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公司每季財報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後均會安排會計師與董事、監察人、會計主管及稽核主管進行查核後會議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監察人 104 年度列席董事會，針對上述內容並無任何意見。

註：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已訂定「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能有效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相關問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並按時申報主要股東之持股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根據與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公司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作業辦法、子公司監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資金貸予他人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準則等相關內控辦法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稽核人員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依「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為依據辦理，每年至少一次向內部人進行宣導，以防內線交易之發生，本公司亦會不定期檢討相關辦法以符合現行法令與實務管理需要，相關辦法均可於本公司網站中查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多元化方針及落實擬訂多元化方針執行？	V		(一)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已規範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化方針，另董事會成員中有二名女性。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未來將依法規要求及營運需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將視法規及營運需求適時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目前已積極擬訂規劃中。	本公司將參考相關法令規定及業界實作法，依自我評量、同儕評鑑、委任外部專業機構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每年定期檢視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檢查其是否為本公司董事、股東或於本公司支薪，確認其為非利害關係人。另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或利害關係者需迴避，經本公司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之輪調亦遵守相關規定辦理。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利害關係人專責人員，並於本公司網站揭露其連絡電話及專用電子郵件信箱，俾以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相關事務。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設置網站： www.more.com.tw ，並建置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供股東及社會大眾等參考。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且業已建立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及時允當揭露。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V		(1) 員工權益：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在內部我們設有勞資會議組織及員工溝通協商委員，每季定期開會檢討勞資關係；我們也一向重視員工意見，希望透過提供良好工作環境給所有員工，使得以充分發揮其才能。車王任何員工可隨時向公司反應個人權益、福利、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管理及工作環境方面之意見，反應的途徑包括透過Email或書面意見轉呈直屬上司或人力資源部亦可直接投遞實體意見箱。我們經多個國外大廠以SA8000標準到廠稽核，均確實符合。 (2)雇員關懷：基於「安居樂業」之精神，本公司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互助互信之合諧勞資關係。如：提供免費員工宿舍、提供免費員工停車位、辦理員工定期健檢、定期醫師駐診、有氧舞蹈課程、專業職能提升課程、管理職能提升課程、產學合作課程等等。 (3)投資者關係： a.設置投資人關係服務人員： 股東權益向為車王所重視，為確保股東權益，設置投資人關係服務人員，秉持資訊透明、公開的態度專責處理及回覆股東問題及股東建議事項，以建立公司與投資人良好溝通管道，滿足投資人對公司資訊之需求，並提高投資人對公司價值之認定及提高公司可信度。 b.網站設置--投資人服務專區： 車王相當重視投資人服務，於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服務專區，建置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供股東及社會大眾等參考，並由專人即時維護更新，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得以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時、完整、公平、透明等原則揭露。除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各項公告均能即時完成外，另外公司年報、財務報告、每月營收狀況、股價行情、歷年股利資訊、除權除息資訊皆能從網站中一目了然，讓投資人快速了解公司營運實績及相關資訊。 c. 資訊透明化與溝通： 我們不定期接受國內、外投資法人之參訪、電話會議及對台灣、寧波工廠之參訪，讓投資法人即時且深入了解公司之運作及未來展望，並同時吸收各項關於營運、財務、公司治理等方面之正面建議。 (4) 供應商關係：落實公平、公正交易為車王與供應商合作之宗旨。 ◆ 與主要供應商簽訂供應商合約 ◆ 反賄絡協議 ◆ 設置供應商申訴管道 ● 專責專線： 由專責單位總經理室薛專員處理相關事務 專線電話04-25683402 電子郵件信箱audit@more.com.tw 專屬實體信箱進行檢舉或申訴。● 處理原則：保密、客觀、時效、回應。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6)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請參閱本年報「董事進修情形」說明(請參閱本年報第46頁) (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及內控辦法並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風險管理之組織及運作(請參閱本年報第291頁)，並由稽核人員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車王營運一直以來秉持公司治理精神，以確保公司營運維持在最佳狀態，並平衡所有利害關係人之利益。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顧客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每年均為全體董事、監察人購買董監責任險，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 本公司並未委託專業機構出具評鑑報告，但每年自行評估公司治理遵循狀況。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託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V	本公司將評估委託專業機構出具評鑑報告事宜。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 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公 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 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務 司業務之 所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余日新	v	v		v	v	v	v	v	v	v	v	1	-
其他	詹家昌	v	v		v	v	v	v	v	v	v	v	-	-
其他	許恩得	v	v		v	v	v	v	v	v	v	v	3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酬委員會職責：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

薪酬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任命。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依其組織章程規定，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3年6月12日至106年6月11日，最近年度(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余日新	2	-	100	
委員	詹家昌	2	-	100	
委員	許恩得	2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修正說明：

配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發布實施，並為強化有關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資訊之揭露，爰增訂附表二之二之一。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一) 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於企業經營同時，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以符合平衡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發展之國際趨勢。 (二) 本公司定期舉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之教育訓練並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與社會責任義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 本公司設立「車王電子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成立宗旨在於落實實踐車王電子對於企業社會責任之各項承諾，由董事長兼總經理蔡裕慶先生擔任主任委員，秘書處由總經理室經營企劃組擔任，車王電子部門主管擔任委員，針對經濟、環境、社會等永續等議題之運作與規劃，委員會不定期開會，並於年度結束後向董事會報告年度執行狀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本公司有制度完善的管理規章，包含薪酬管理辦法、獎懲辦法，明確規範薪酬及獎懲標準，且大方分享公司利潤，讓同仁薪資與公司營運共同成长，符合企業社會責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	V		本公司積極推動資源回收之方式及處理，提倡1).e化作業，利用文件管理系統降低紙張使用量；2)室內溫度28°C(含)以上，始啟用空調設備等措施。；3)符合歐盟環保指令RoHS之規定。4) 訂定能源管理辦法，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物料？			每月針對各項能源使用做稽核，並將稽核結果填入「能源管理日常稽核表」中，如有發現缺失則列入改善。 5)在不影響產品品質之原則下，儘量使用塑膠回收料，例如：工具之膠盒。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配合政府及法規要求持續進行生活廢棄物及工業廢棄物分類、回收與減量活動，並建立管理及應變制度落實執行。且依產業特性建立通過ISO14001認證之環境管理系統，並設有專責單位維護環境管理系統之運作。 本公司之環境政策如下： 1.遵守政府環保法令及相關規定之要求。 2.節用能資源及污染預防，順應環保趨勢。 3.持續作業環境之改善，維護員工健康。 4.強化員工環保認知及對客戶和供應商溝通。 2015年環境方案執行狀況如下： <table><tr><th>方案名稱</th><th>開始日期</th><th>完成日期</th><th>效果確認</th></tr><tr><td>電鑽扭力功能測試噪音改善</td><td>01/14</td><td>01/30</td><td>原噪音值 76db.改善後降至 60db。</td></tr><tr><td>提升自動焊接機焊接薰煙抽排效果</td><td>05/04</td><td>05/29</td><td>有效降低薰煙溢散。</td></tr><tr><td>烙鐵薰煙溢散改善</td><td>06/01</td><td>09/30</td><td>改善前溢散於空氣中.改善後有吸煙管可將薰煙吸入過濾。</td></tr></table>	方案名稱	開始日期	完成日期	效果確認	電鑽扭力功能測試噪音改善	01/14	01/30	原噪音值 76db.改善後降至 60db。	提升自動焊接機焊接薰煙抽排效果	05/04	05/29	有效降低薰煙溢散。	烙鐵薰煙溢散改善	06/01	09/30	改善前溢散於空氣中.改善後有吸煙管可將薰煙吸入過濾。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方案名稱	開始日期	完成日期	效果確認																	
電鑽扭力功能測試噪音改善	01/14	01/30	原噪音值 76db.改善後降至 60db。																	
提升自動焊接機焊接薰煙抽排效果	05/04	05/29	有效降低薰煙溢散。																	
烙鐵薰煙溢散改善	06/01	09/30	改善前溢散於空氣中.改善後有吸煙管可將薰煙吸入過濾。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氣候變遷為全球性議題，尤其是在溫室氣體及碳排放影響甚巨，本公司除致力開發綠色產品及進行能資源管理外，並考量溫室氣體及碳排放可能對公司永續經營之影響，已於2014年導入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系統，期透過系統的導入逐步建置溫室氣體排放的管理能力，以制定公司溫室氣體減量之策略，以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 本公司生產過程並無排放汙染之情事，在耗電量方面，經由製程改善以達到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效果。 2015年溫室氣體盤查之結果比2014年稍為下降約減少128.349(公噸CO ₂ e/年)。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依據勞基法及相關勞動法令訂定相關規則辦法，提供管理及員工遵循，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本公司已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舉報程序，截至目前為止尚未有申訴或舉報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提供一個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是我們對員工及其眷屬的責任。我們每年編列員工健康檢查預算，實施全面員工健康檢查。 公司深信唯有身心健康的員工，才有可能帶著積極正面的工作情緒，發揮最大的潛能。我們除了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外，並規定新進人員初進廠時必須進行體格檢查，特殊作業人員（主要包括化學品作業人員、焊錫作業人員、粉塵作業人員、游離幅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射作業人員、噪音環境中的作業人員等)更須每年接受檢查,以確保健康無虞。 在工作安全上,本公司藉由持續的教育訓練與宣導,養成員工緊急應變能力及安全觀念,加強員工認知能力,並建立工傷預防及追蹤制度,營造安全的工作環境,以期降低工作環境中意外事故發生的機率,並減輕對於公司資產及員工安全的不利影響。 為關心及維護同仁身體健康,公司設有衛生醫療保健室,並特別敦聘仁愛醫院專任醫師到廠實施健康服務,辦理一般傷病之防治、醫療及健康諮詢等服務。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人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公司十分重視員工的意見並強調勞資和諧,除每季定期舉辦季會與勞資會議、來進行雙向溝通外,員工也可隨時透過公司信箱、直屬上司、人力資源部等管道反應問題,亦可直接投遞實體意見箱以便員工的意見及需求能即時獲得有效的回覆,至2015年底目前並無經由正式申訴機制立案處理的勞工實務申訴案,另外亦於日常中不定期辦理員工懇談,了解員工的意見與想法,作為公司營運變動時,會依法令規定提前通知並與員工協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實施辦法」及「員工生涯規劃辦法」,人資部門針對同仁本職及職涯發展,訂定個人發展計畫,每位員工都有自己的個人訓練藍圖,透過多元的學習管道及豐富的學習資源,以提升專業能力及自我成長。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為提昇客戶服務的滿意度，本公司訂有「客戶抱怨處理辦法」，針對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以了解客戶需求與期望之差距，作為品質改善之依據，達到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準，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	V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準，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為保護地球環境及降低對生態系統之破壞，並使產品能符合歐盟ROHS及其他相關環境指令之要求，本公司原物料供應商皆簽署承諾保證書，承諾其供應之產品設計及製造方面均達到世界環境保護律及規範，並與本公司共同努力達到世界環境保護政策之標準，有效管控原料和製程，保證其所提供之產品均符合各項環保法律之規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本公司主要供應商如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具攸關性、可靠性及可查核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詳細資料請參閱本公司網站：www. More.com.tw/Csr/Overview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一)環保節能：															
1.本公司大樓設計及施工時，即考慮綠建築標準，採用雙層牆設計，外層為RC結構，內層為玻璃纖維及矽酸鈣板，除可達到遮蔭功能外，雙層牆間之氣流可達到降溫效果，減少空調需求。															
2.採用LOW-E節能玻璃，以隔絕傳導熱及輻射熱，達到阻熱、節能功效。															
3.屋頂設計：採用強化纖維及彈性壓克力樹脂設計，有效反射輻射熱，降低室內溫度，成效比一般PU下降4~5度，減少能源消耗。															
4.空間綠化：高樓層規劃及實施綠化之空間。															
5.車王電子之產品以綠色產品為目標，除產品生產採低耗能製程外，並持續更新製程技術與引進科技設備，期望能降低環境衝擊與影響。研發及生產之產品完全符合國內外環保相關法規，為達到確保法規符合性，除制定相關綠色管理程序並引進相關有害物質檢測設備，例如，藉由XRF (X-Ray Fluorescent X射線螢光分析儀)，將材料製程及成品納入製程自主檢測要項；加強供應商之審查與輔導，使供應鏈體系有害物質受到有效管控，確保消費者使用安全。為因應企業面對氣候變遷之風險，並於2014年導入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標準，2014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為1500.744 (公噸CO2e/年)，2015 年溫室氣體排放當量為1372.395 (公噸CO2e/年)，約減少128.349 (公噸CO2e/年)。															
6.2015年台灣廠每人每小時用電量為3(kWh)，與2014年3.31(kWh)相比降低0.31(kWh)，約降低9.37%。															
<table><tr><td>年度</td><td>用電度數 (度)</td><td>員工時活動時數 (小時)</td><td>每人每小時用電量 (kWh)</td></tr><tr><td>2015</td><td>2,526,149</td><td>842,208</td><td>3.00</td></tr><tr><td>2014</td><td>2,768,561</td><td>835,792</td><td>3.31</td></tr></table>			年度	用電度數 (度)	員工時活動時數 (小時)	每人每小時用電量 (kWh)	2015	2,526,149	842,208	3.00	2014	2,768,561	835,792	3.31	
年度	用電度數 (度)	員工時活動時數 (小時)	每人每小時用電量 (kWh)												
2015	2,526,149	842,208	3.00												
2014	2,768,561	835,792	3.31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二)公司長期以來投入各項公益活動並推動共好理念，近幾年來主要推動及參與活動為： 1.群聚共榮：藉由企業群聚，資源整合，群策群力，共存共榮。 (1)推動成立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高階主管並擔任理事長職務，藉由結合產官學研菁英相互交流學習，團結合作，精進才能，促進產官學研合作與國家經濟發展；並萃取臺北科大百年智慧，讓台灣企業能夠藉由學術界之力量，得以連結全球頂尖科技領域；促成學術界研究創新的智產，得以成為台灣經濟持續成長的創新商品與服務；更希望菁英會在數以萬計的臺北科大校友及校友會的支持下，共同協助這所台灣百年工業人才搖籃的臺北科大，培育更多務實耕耘台灣這塊土地的人才，假以時日，它將成為產官學研緊密合作的成功典範。 (2)推動成立台灣伊朗經貿協會，高階主管並擔任理事長職務，該會非以營利為目的之社會團體，並以結合有志發展伊朗經貿業務之人士與團體，發揚整體力量，拓展雙邊貿易為宗旨。 負責台中企業經理協進會及聯誼會，高階主管擔任理事長職務，由中部地區企業負責人與經理人組成之社團法人，以傳播並交換企業經營之經驗及知識，研究及改善企業管理實務為宗旨。 2.交流合作： 本公司每年接待多個團體參訪，透過參訪行程，傳達公司的企業文化，包含願景、經營理念、企業使命及價值觀，並針對參訪對象規劃分享本公司在經營管理、資訊管理及製造管理上之經驗，透過各項交流及互動，共同成长。 (1)兩岸交流：介紹台灣企業軟實力，謀求合作雙贏。 2008年至2015年底接待大陸機關團體參訪計1,195人次。2015年接待了寧波市人大考察團、陝西省商務廳參訪團、山東省經濟合作交流團、余姚經貿參訪團、濰坊市經濟合作交流團、余姚經濟開發區參訪團、北京市中關村民營科技企業家協會、余姚市人大常委會參訪團、浙江省海峽兩岸經濟文化發展促進會...等團體到廠參訪。 (2)企業、學校及政府機關交流：經驗分享，學習成長。 2008年至2015年底接待國內外企業學校等團體參訪計1,853人次。2015年接待了儀科中心暨企業參訪團、逢甲大學自動工程學系師生、台灣優良設計協會、香港理工大學工業及系統工程研究所師生、泰國孔敬大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學及東海大學師生、勤益科技大學教職員、東海大學國貿系師生、中興大學師生、宜寧中學師生、印度汽車零件製造商協會(Automotive Component Manufacturers Association of India)、外貿協會國際媒體參訪團、雅潭神協進會、朝陽科技大學產業高階經理人EMBA班、香港浸會大學EMBA師生、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物理系師生等到廠參訪。			
除接待到廠參訪外，2015年高階主管亦於中興大學、朝陽科技大學、東海大學、東海/資誠企業社會責任論壇及魯台會等做專題演講，將車王經營經驗分享給學校師生及企業代表。			
3.志工推廣：企業支付一日薪資，鼓勵員工參與志工活動即建立”員工社會服務及志工日管理辦法”，每本公司自2005年起，為鼓勵員工善用自己專長從事志工活動即建立”員工社會服務及志工日管理辦法”，每位員工每人每年有一日有薪之志工假，激勵同仁發揮大愛精神。			
4.志工台灣：藉由公益平台，推動善念，傳播善行，營造共善社會。			
本公司已持續9年與好家庭廣播古典音樂台(台中FM97.7, 台北FM91.3)合作，報導社會福利公益團體及志工人物，累計至2015年底已訪問超過80個社團團體及超過200個志工。本公司希望藉由廣播傳媒的影響力，推廣及教育志工活動，除讓社會大眾更瞭解各個社會福利團體及志工服務內容，更讓我們學會更懂得尊重別人和珍惜生命，同時為許多一直在不同的角落裡，默默付出的公益團體與志工朋友，致上最衷心的敬意。			
5.推動愛的書庫：藉由愛的書庫推動共同閱讀，達到愛與分享，智慧循環的目的。			
本公司認為「閱讀」不僅是學校的事，而是所有人一輩子的事。所以，推動閱讀應該以全體社會的力量和資源一起來做。「閱讀」不僅可累積個人實力，更是厚實國家競爭力的投資。			
「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一直秉持「愛與分享，智慧循環」的信念，並以「愛的書庫」方式推動閱讀，期望讓閱讀蔚然成林，形成一股風潮。車王因認同此「閱讀」理念，故積極參與此項有意義的捐助活動，除捐助設立台中市大雅區大雅國小、清水區大秀國小及沙鹿區公民國中等「愛的書庫」外，並持續贊助參與該基金會各項活動。			
6.文化藝術推動：			
除以上長期支持活動外，另鑑於常在新聞報導中許多猝死案例，顯現現代人對健康之忽視，故從2013年起即藉由贊助台北經營管理研究院之「現代華佗台中開講」講座，呼籲大家重視身體健康，並認識及各種現代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名病之徵兆及如何預防。 本公司亦不定期對各項文化藝文活動及團體給予支持與贊助，2014年捐助及活動及團體有：林柳新紀念偶戲博物館認養尊偶活動、財團法人台中中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台中市大雅文教基金會及海峽兩岸經貿文化交流協會等。 除公司支持之活動外，2009年冬天公司員工在秉持著「感恩」的價值觀及希望透過自己的力量回饋社會的初哀下，主動發起認捐向上社會福利基金會下所屬台中育嬰院及光音育幼院院童聖誕節圓夢小小心願卡之活動，讓育幼院小朋友感受到社會的溫暖與愛，累計至2015年已送出超過400份禮物，達成許多院童的聖誕願望。 (三) 消費者權益： 提供優質的產品品質及投保產品責任險，建立快速的客訴及品質維修管道，確保客戶權益，以達共利共榮、共存之依存關係。維護員工人權落實安全衛生措施：此部分已詳載於「勞資關係」中，敬請參閱年報第88頁。 (四) 本公司榮獲天下雜誌舉辦之「天下CSR企業公民獎」中堅企業第十一名 2015年天下雜誌CSR企業公民獎報名企業高達二五六家，評選方式係參考國際指數與評量方法，綜合四大構面--「公司治理」、「企業承諾」、「社會參與」、「環境保護」，並篩選連續3年獲利的公司，綜合評選出台灣最佳企業公民。本公司在參與評選後榮獲中堅企業組第十一名。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為提升資訊透明度及可靠度，本公司所編制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委託第三方單位英國標準協會(BSI)台灣分公司依據AA1000 AS(2008)第一類型中度保證(Type 1 Moderate)及GRI G4核心選項(Core)進行保證，獨立保證聲明書請參閱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附錄。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由人力資源部負責修訂、執行、諮詢服務、定期教育訓練、監督執行並於年度結束後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本公司所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詳細規範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不定期宣導公司誠信經營及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相關規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本公司規範禁止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從事任何於「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公司於「工作規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定，禁止員工執行業務時不得提供、接受或要求具價值之禮品，所有供應商不收禮、不收回扣並禁止關係人交易，若有違背即斷絕往來，以求最合理報價、最佳品質及最好的服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人力資源部為專責單位，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教育訓練及負責監督執行，並於年度結束後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目前尚無重大缺失。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對於業務上有利益衝突，並依聘任合約必須事前告知主管及迴避外，以防止利益衝突。董事會之各項議案，有利益衝突時，皆依迴避原則，不予討論，並離席不參與表決。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人力資源部針對新進同仁宣導誠信經營，並將其轉為數位檔案，讓所有員工工作易於隨時檢閱，並於每季季會中宣導誠信經營之相關規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明訂制定檢舉制度及申訴管道，由專責單位總經理室薛專員處理相關事務，且可透過專線電話04-25683402、電子郵件信箱audit@more.com.tw、專屬實體信箱進行檢舉或申訴。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相關辦法已明定應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保密之責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相關辦法已明定應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保密之責任，不因檢舉而遭受處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將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辦法及推動成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相關資料置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車王與股東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櫃相關法令規章，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本公司網站開設投資人事區，載有營業資訊、財務報告、公司治理相關訊息、股價與股利資訊等內容，以供投資人參考，務求資訊揭露之完整、及時、正確、透明，以保障股東權益，創造公司價值。 (二)車王與顧客 (1)及時提供顧客滿意的產品、品質與服務。 (2)每年固定投入研發經費，積極創新，同時思考與客戶產品結合，開創新商機。 (3)客戶導向，贏得客戶長期信賴與合作。 (4)產品設計製造不含有害物質及通過客戶要求檢驗機構認證之安規測試。 (三)車王與供應商 (1)結合供應商以共同經營為目標。 (2)要求供應商提供之原料、產品符合環保規範外，同時要求遵守職業道德倫理，例如反貪汙、反收賄、禁用童工等。 (3)定期稽核供應商。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

<http://www.more.com.tw/8082/Investor/Rules> 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公司治理專區，揭露本公司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2.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訂定「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除對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加強宣導外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以供董事、經理人、員工及投資人參閱。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部 門	姓 名	相關研習證照	主辦單位
財務部	蔡淑貞	企業併購之成效評估與案例解析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閱讀與編製實務 暨 案例探討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IFRS15)解析 企業內部人「短線交易及歸入權」的法律責任 及 相關司法案例探討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稽 核	薛珮玲	年度自行評估實務研習班 顧問式稽核、稽核真幸運、內控好好玩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總經理/董事	蔡裕慶	104.12.04	證基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6
總工程師/董事	蔡志惠	104.09.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	全球永續/企業社會責任推廣宣導會	3
董 事	蔡裕成	104.12.04	證基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6
董 事	陳文國	104.09.01 104.08.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 證基會	全球永續/企業社會責任推廣宣導會 104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6
董 事	曾韋嵐	104.09.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	全球永續/企業社會責任推廣宣導會	3
獨董 立事	詹家昌	104.11.24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公司	獨立董事職能發揮與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6
監 察 人	白錫穎	104.09.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	全球永續/企業社會責任推廣宣導會	3
會計 經理	蔡淑貞	104.09.15 104.09.16	會計研究發展機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	12

● 本公司 104 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時 間	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104.6.12	1. 通過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 2. 通過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訂定104年8月31日為分配基準日，104年9月18日現金股利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0.5元。 選舉事項： 增選本公司第十二屆獨立董事人選案。 執行情形：獨立董事當選名單：詹家昌、許恩得，並於104年6月18日經濟部變更登記完成。 其他議案： 解除新任獨立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 本公司之關鍵績效指標：

1. 財務指標：企業財務結構與償債能力之最適化及銀行融資合約限制之控管。

比率	公式	目標 KPI	103 年度	104 年度
1.負債比率	負債總額/有形淨值	不得高於150%	48.67	47.54
2.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不得低於100%	192.71	196.49
3.利息保障倍數	(稅前損益+利息費用+折舊+攤銷)/利息費用	維持 2 倍以上	16.91	12.74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年12月31日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03月1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需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議案彙總表

時 間	名 稱	議 案 內 容	決議結果
104.6.12	104年度 股東常會	一、報告事項： 1.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狀況報告暨一〇四年經營展望報告。 2.監察人審查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對他公司背書保證報告。 4.本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 5.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二、承認事項： 1.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敬請 承認案。 2.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提請 承認。 三、選舉事項： 1.增選本公司第十二屆獨立董事人選案。 四、其他議案： 2.解除新任獨立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各承認、選舉事項及其他議案均獲出席股東同意及決議通過。

董事會議案彙總表

時 間	議 案 內 容	決議結果
104.02.03	報告事項： 美西子公司資金貸與改善報告。 討論事項： 1. 訂定召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案。 2. 新增美西子公司 (DUROFIX) 資金貸與 USD690,132.66，提請核議案。 3. 新增巴西子公司(MBR)資金貸與 USD38,340.52，提請核議案。 4. 第十二屆董事會第二次薪酬委員會議案，提請討論。	各項議案均獲出席董事決議通過，另並無其他議案或臨時動議。
104.03.19	報告事項： 1. 103 年度財務、業務報告。 2. 103 年度對他人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3. 103 年 11、12 月及 104 年 1-2 月內部稽核報告及改善情形。 4. 美西子公司資金貸與情形改善計畫報告。 討論事項： 1. 訂定召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案。(更改股東會召開日期) 2. 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提請核議案。 3. 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4. 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提請承認。 5. 通過一〇四年度預算書，提請討論。 6. 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提請討論。 7. 股東提案權受理期間訂定，提請核議案。	各項議案均獲出席董事決議通過，另並無其他議案或臨時動議。
104.04.24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審核討論案。 2.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各項議案均獲出席董事決議通過，另並無其他議案或臨時動議。
104.05.08	報告事項： 1. 10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業務報告。 2. 104 年 3-4 月內部稽核報告及改善情形。 3. 美西子公司資金貸與情形改善計畫報告。 討論事項： 1. 新增資金貸予美西公司(DUROFIX)美金 USD424,005.92 元 2.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案。 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報告。	各項議案均獲出席董事決議通過，另並無其他議案或臨時動議。
104.05.20	討論事項： 新增轉投資 BMS(電池管理系統)案。	各項議案均獲出席董事決議通過，另並無其他議案或臨時動議。

時 間	議 案 內 容	決議結果
104.08.06	報告事項： 1. 104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業務報告。 2. 104 年 5~7 月內部稽核報告及改善情形。 3. 美西子公司(DUROFIX)資金貸與情形改善計畫報告。 4. 巴西子公司處分不動產報告。 討論事項： 1. 新增資金貸與(逾期應收帳款轉列)美西子公司(DUROFIX)美金 USD121,593.95 元。 2. 新增資金貸與(短期資金融通)美西子公司(DUROFIX)美金 USD1,800,000 元。 3. 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4. 本公司為應業務需要，向各銀行申請短期綜合授信額度展期。 5. 修訂大陸子公司(車王寧波)「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管理辦法」。 6. 修訂美東子公司(RA)「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7. 修訂英國子公司(MUK)「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8.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9. 訂定一〇四年度除息基準日。 10. 第十二屆董事會第三次薪酬委員會議案。	各項議案均獲出席董事決議通過，另並無其他議案或臨時動議。
104.11.11	報告事項： 1. 104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業務報告。 2. 104 年 8~10 月內部稽核報告及改善情形。 3. 增加轉投資 V2Plus Technology 持股報告。 討論事項： 1. 擬訂「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 2. 105 年度內部控制稽核計劃。 3. 訂定「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各項議案均獲出席董事決議通過，另並無其他議案或臨時動議。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5 年 04 月 30 日

職 稱	姓 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 原因
美西子公司 總經理	HUNG CHI-KUNG	-	104.12.31	辭職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會計師公費：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 楊明經	104.01.01-104.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V		V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附表二）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 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	4,520				210	210	104.01.01-104.12.31	其他：包含移轉定價公費、諮詢公費
	楊明經							104.01.01-104.12.31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近二年度並無更換會計師之情形，故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附表三)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104 年度及105 年度截至 4 月 17 日止，無此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 4 月 17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說明：其他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持股均無質押。

(二)股權移轉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並無股權移轉予關係人之情事。

(三)股權質押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並無股權質押之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附表三之一)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 名 (註 1)	本 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計 名義合股份 持有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 係	
寶富投資 (股)公司：成 負責人：蔡裕	12,842,623	13.55%	-	-	-	-	蔡裕成 蔡裕珠 蔡文正	成慶蘭美正	董董董董 董董董董 監 察 人	長事事事 事事事 人
魏 成 穀	4,701,708	4.96%	499,983	0.53%	-	-	-	-	-	
蔡 裕 棟	4,012,467	4.23%	936,667	0.99%	-	-	蔡裕棟 蔡文裕 蔡裕成	蘭美正成慶	姐姐兄兄 兄 兄 兄	弟弟弟弟 弟弟弟弟 弟弟
曾 韋 嵐	3,180,668	3.36%	1,456	0.002%	-	-	曾 蔡 珠 美	蘭美正成慶	母	子
蔡 裕 慶	3,038,958	3.21%	848,421	0.90%			蔡裕慶 蔡文裕 蔡裕成	蘭美正成棟	姐姐兄兄 兄 兄 兄	弟弟弟弟 弟弟弟弟 弟弟
蔡 珠 蘭	2,937,550	3.10%	636,184	0.67%			蔡珠蘭 蔡文裕 蔡裕成	慶正成棟美	姐姐兄姐姐 姐 姐 姐	弟弟妹妹 妹妹妹妹 妹妹
蔡 文 正	2,640,192	2.79%	1,374,942	1.45%	-	-	蔡文正 蔡裕成 蔡裕成	棟蘭美成慶	兄姐姐兄 姐 姐 姐	弟弟弟弟 弟弟弟弟 弟弟
蔡 裕 成	2,330,455	2.46%	626,695	0.66%	-	-	蔡裕成 蔡文裕 蔡裕成	棟蘭美正慶	兄兄姐姐 兄 兄 兄	弟弟妹妹 妹妹妹妹 弟弟
蔡 志 惠	1,923,305	2.03%	1,308,371	1.38%	-	-	-	-	-	
曾 蔡 珠 美	1,765,578	1.86%	-	-	-	-	曾 蔡 珠 美 蔡裕成 蔡文裕 蔡裕成	嵐棟成正慶蘭	母姐姐姐姐 姐 姐 姐	子弟弟妹妹 弟弟妹妹 妹妹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5 年 03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 經理人及直接或間 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REGITAR U.S.A. INC. (子公司)	100,000	100%	-	-	100,000	100%
STONEWALL VENTURE INC. (子公司)(註 2)	48,782	100%	-	-	48,782	100%
MOBILETRON LIMITED(孫公司)	20,920,735	100%	-	-	20,920,735	100%
車王電子(寧波)有 限公司(曾孫公司)	20,970,000	100%	-	-	20,970,000	100%
MOBILETRON U.K. LTD. (子公司)	3,400,000	100%	-	-	3,400,000	100%
MOBILETRON COMÉRCIO DE AUTOPEÇAS E FERRAMENTAS LTDA. (子公司)	9,289,821	99.98%	1,369	0.02%	9,291,190	100%
DUROFIX INC.((孫公司)	6,369,990	100%	-	-	6,369,990	100%
德克斯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子公司)	5,000,000	100%	-	-	5,000,000	100%
余姚市車王電子 商貿有限公司(寧波 子公司)	500,000	100%	-	-	500,000	1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股數為每股 500 元美金，共 48,782 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5 年 03 月 31 日 單位：仟股、仟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數者	核准 文號
71.06	\$ 10	220	\$ 2,200	220	\$ 2,200	設立(現金)	無	
92.08	10	135,000	1,350,000	91,538	915,388	盈餘轉增資 \$43,367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4,671	無	-
93.04	10	135,000	1,350,000	91,541	915,416	CB 轉換普通股 2,827 股	無	-
93.08	10	185,000	1,850,000	96,118	961,185	盈餘轉增資 \$45,769	無	-
95.12	10	185,000	1,850,000	96,249	962,499	CB 轉換普通股 5,934 股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125,500 股	無	
96.12	10	185,000	1,850,000	96,415	964,152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715,000 股	無	
104.03	10	185,000	1,850,000	94,757	947,572	庫藏股註銷 1,658,000 股	無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 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轉換公司債可轉換股份及 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份數額)
	流通在外股份 (註)	未發行 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94,757,198	88,584,802	185,000,000	80,000,000 轉換公司債可轉換股份 5,000,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 股份

註：本公司股票係屬上市買賣。

(二)股東結構

105 年 4 月 17 日；單位：股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0	0	28	8,819	32	8,879
持有股數	0	0	16,594,862	72,281,012	5,881,324	94,757,198
持股比例	0	0	17.52	76.28	6.20	1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5 年 4 月 17 日；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555	174,621	0.18
1,000 至 10,000	6,915	16,643,087	17.56
10,001 至 20,000	210	3,187,245	3.36
20,001 至 30,000	63	1,587,321	1.67
30,001 至 40,000	22	797,539	0.84
40,001 至 50,000	27	1,253,460	1.32
50,001 至 100,000	21	1,485,048	1.57
100,001 至 200,000	14	1,978,269	2.09
200,001 至 400,000	8	2,186,916	2.31
400,001 至 600,000	12	6,100,764	6.44
600,001 至 800,000	11	7,534,811	7.95
800,001 至 1,000,000	5	4,417,478	4.66
1,000,001 以上	16	47,419,639	50.05
合 計	8,879	94,757,198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5 年 4 月 17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寶富投資(股)公司		12,842,623	13.55%
魏成穀		4,701,708	4.96%
蔡裕棟		4,012,467	4.23%
曾韋嵐		3,180,668	3.36%
蔡裕慶		3,038,958	3.21%
蔡珠蘭		2,937,550	3.10%
蔡文正		2,640,192	2.79%
蔡裕成		2,330,455	2.46%
蔡志惠		1,923,305	2.03%
曾蔡珠美		1,765,578	1.8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84.90	67.40	58.20
	最 低		40	25.70	42.60
	平 均		57.24	47.50	52.73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23.81	24.13	23.64
	分配後		23.31	23.63	23.64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94,757	94,757	94,757
	每股盈餘 (註 3)	調 整 前	2.41	1.72	0.29
		調 整 後	2.41	1.72	0.2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5	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0.04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
投資報酬 分 析	本益比(註 5)		23.75	27.62	不適用
	本利比(註 6)		114.48	475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0.87%	0.21%	不適用

註 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

(1)目前股利政策：

本公司正處成長期階段，未來數年仍有擴充生產之計劃資金需求，為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利分派係採剩餘股利政策，其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作適當之股利分派，股利之分派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股利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紅利發放比率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本次股東常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公司 105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擬議分派股東股票股利計 NT\$37,902,880 元（每仟股無償配發 40 股之股票股利），現金股利計 NT\$9,475,720 元（每股分配 0.1 元之現金股利），將提報本次股東會決議。

(七)本次股東常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紅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本公司 104 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餘額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三，董監酬勞百分之二為估列基礎。

(2)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以本公司發行股數 94,757,198 股為計算基礎。

(3)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情形如下：

本公司 104 年度依章程所訂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①員工酬勞 6,855,832 元 (佔稅前淨利 3%)，

②董監事酬勞 4,570,554 元(佔稅前淨利 2%)。

③全數以現金發放與 104 年度認列費用無重大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03 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如下：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6,448,000 元及董監酬勞 4,297,000 元。

(2)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 104 年度無買回本公司股份。

二、公司債之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1)計畫內容：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及最近三年度資金運用計畫預計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無。

(2)執行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事業：

(1)汽車引擎用電子控制零組件

A.汽車引擎用點火系統、傳感器

B.汽車發電機電壓調節器、整流器

C.節能馬達驅控功率模組

(2)車用安全系統

A.無線胎壓監測系統

B.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

(3)產業及車用工具

A.車用工具

B.無刷數位工具

C.手提式充電式及交流式電動工具

2.目前之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合併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別	104 年度金額(淨額)	營業比重(%)
車用電子	1,921,510	78.14%
工具	537,526	21.86%
合計	2,459,036	100%

3.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本公司秉持著不斷創新、創造利潤的經營理念，致力於各項新產品的開發並將重點置於技術領先、附加價值高的產品，增加市場競爭力。

先進技術組織已運作多年，對創新技術的突破已有成效，過去一年又投入物聯網 IoT 整合/應用技術的開發，現在已完成車聯網系統及工業 4.0 的基礎技術。為配合 2025 工業 4.0 生產、組裝設備提昇的產業需求，精密工具結合雲

端數據將朝全智能型工具來發展。使用操作者不需死記各種設備的鎖緊扭力，而是結合資料庫的大數據，未來工具將能辨識操作工序並自動設定標準扭力、轉速、角度等鎖付條件，因此工具將有接收及反饋數據的伺服(Servo)級能力。

電子事業部：

汽車電子零件今年將完成智慧化數位調節器節能車輛馬達驅控功率模組、微混啟停系統電機控制模組、智慧型輪胎監視系統、高清解析度先進輔助安全系統(ADAS)、電池管理系統(BMS)及車聯網(IoV)平台系統整合等。

工具事業部：

將持續投入資源於無刷數位工具以先進鋰電池充放電控制系統之研發，除現有數位扭力控制外，發展檢視與傳輸及儲存影像數位工具及精密多功能數位電動工具。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

(1)汽車電子零組件

汽車零組件依市場特性可分為兩大類，一為汽車廠組裝車輛時使用的零組件，另一為售後維修車輛所使用的零組件。2015 年美國經濟及車市持續復甦，帶動美國汽車後裝維修市場(AM)對我國本產業的採購規模擴大。由於北美與西北歐之零組件供應鏈較為成熟與飽和，因此包括亞太區域、中南美洲、東歐等新興市場將會是需求增加之主要市場，尤其以中國、印度、伊朗與部分東歐國家將會是未來市場開發的重點國家。

汽車電子零組件逐漸取代傳統的機械零組件，汽車電子主要是將汽車製造、電子、通訊、光電等技術應用於汽車相關零件上，可分為汽車電子控制以及車載電子兩大類。汽車電子控制主要是將傳統的汽車機械功能與電子技術做結合，包括安全、保全、動力、車身、底盤

等系統；車載電子則主要是提供駕駛者對車內或車外的溝通資訊管道，以及娛樂系統等，與車身機械結構較無直接關聯性，主要包括駕駛資訊以及娛樂影音系統兩大類。以目前來看，汽車電子佔一台汽車成本的比重平均大約 30%-40%，在預估未來汽車電子於汽車中的使用比例會逐漸增加情況下，相關產業仍有很大的成長空間。

由於消費者對汽車安全、舒適、節能的重視，加上技術的進步使得傳統零組件為電子零組件所取代，使得車用電子需求持續提高。根據相關資料顯示，隨著新興國家汽車市場成長帶動相關汽車電子需求（又以中國、印度等地為主），預估這些地區將為往後車用電子主要成長動力，2014 年全球汽車電子系統產品市場產值年增 7%，達 2,050 億美元，預估到了 2019 年將倍增達 3,011 億美元，估計到 2020 年前都將維持 8.5% 成長力道。

(2) 產業及車用工具

2015 年北美經濟已呈現持續穩定復甦之狀況，歐洲經濟卻因金融危機而呈現停滯現象。整體而言，歐、美市場對車用工具之需求已比前幾年有顯著之增長。

此外，歐、美知名品牌大廠為取得經濟規模與降低營運成本之優勢，仍持續尋求整併和製造外包之可能性。這亦為車王帶來可觀的潛在商機。

在 2009 年底車王取得 ACDelco 品牌授權，跨足汽車維修工具產業後，車用工具產業也是車王關注的產業。

由於已開發國家之新車銷售持續下滑，帶動修車市場蓬勃發展，連帶使得汽修工具有潛在的需求。但是使用者更換工具的意願仍低，等到經濟情況好轉，預料更換工具潮將會出現。

中國大陸市場的汽車銷售量仍持續上升，數量上已超過美國，躍居世界第一。中國大陸汽修市場將吸引更多

多廠商加入競爭，車王也將積極布局，進入中國大陸汽修市場。

2.發展趨勢

2016 年物聯網的話題持續發熱中，各產業大廠都摩拳擦掌積極爭取相關的商機，根據顧問公司 Forrester Research 的預估，2020 年全球 IoT 產值將達今日產值之 30 倍，Gartner 也預測，物聯網的經濟附加總值於 2020 年將達 1.9 兆美元，全球將有超過 300 億台連網裝置，其中囊括九個產業：包括醫療、石油和天然氣、能源和公用事業、交通、電信、零售、金融、政府、電子產品等。

(1)汽車電子零組件：

綠能車是節能減廢，聯網是未來的發展趨勢。

①汽車機件複雜化趨勢，自行維修日漸困難

汽車科技日新月異，如電腦化、ABS、安全氣囊相繼成為標準配備，同時對汽車零組件材料、品質及精密度的高度要求，使得汽車機件的複雜性及檢測、維修技術難度的日益提高，消費者自行維修越來越不可能，因此消費者對於汽車維修保養有由 DIY 轉為 Do—It—For—Me 的趨勢。

②業者之進貨及銷售對象多樣化，傳統營運界限日漸模糊

近年來，由於市場競爭激烈，消費者多樂於透過多種不同管道進行比較選購，越來越多的汽車經銷商加入售後維修服務的競爭行列，並開始使用非原廠零組件，以爭取新車保固期過後之後續商機；批發商及零售商為擴大客源、增加營收，亦不再堅持固定的銷售對象。而另一方面，維修業者及零售商為了降低庫存、減少進貨成本、縮短交貨時間，而偏好向不同管道進貨，傳統通路結構已經徹底改變，各個不同層級間的界限日漸模糊，零售商同時供應其他零售商、批

發商或維修保養站，批發商、中間商、維修業者兼作零售業務，而越來越多的批發商、中盤商或零售商亦相繼設立維修保養站。

A. 小型業者營運困難，大型業者進一步擴大規模

價格、服務、時間及地點的便利性乃是決定美國汽車零配件售後市場勝敗的關鍵，為了滿足消費者對上述條件的要求，零售業者致力於擴大營運規模及賣場面積，廣為提供各式各樣種類齊全的商品，並擴張店舖數、擴大服務範圍涵蓋的地區，使消費者能輕易的採購到所需的商品，故造成業界併購風氣盛行及小規模廠商生存日漸困難的現象。另一方面，為降低進貨成本、提昇競爭力並確保獲利能力，大型連鎖店紛紛採取「以量制價」之方式，直接向製造商或供應商進行大量採購以商議較低的價格。

B. 國際大廠因考量經濟生產規模與成本，積極委外並往低成本國家採購將成趨勢。

(2) 產業及車用工具

① 品質與價格的兩極化

如同許多的產業，工具的品質與價格的兩極化趨勢也逐漸明顯。專業使用者仍選擇專業級的工具以符合其使用需求，縱然價格稍高，也願意購買。反觀一般消費者，由於可支出費用減少，偏向購買便宜且堪用的產品即可。加上中國大陸挾成本優勢及技術層次低，造成低價品大量充斥市場。

② 無刷數位工具的發展

工具的發展將逐漸朝數位化邁進，它提供更簡便、更精確的讀取與操作。基本上，精密數位工具可以應用在生產線、精度要求較高的工作以及取代傳統

氣動及機械式扭力控制工具；而無刷馬達更可以提升工具的使用壽命與安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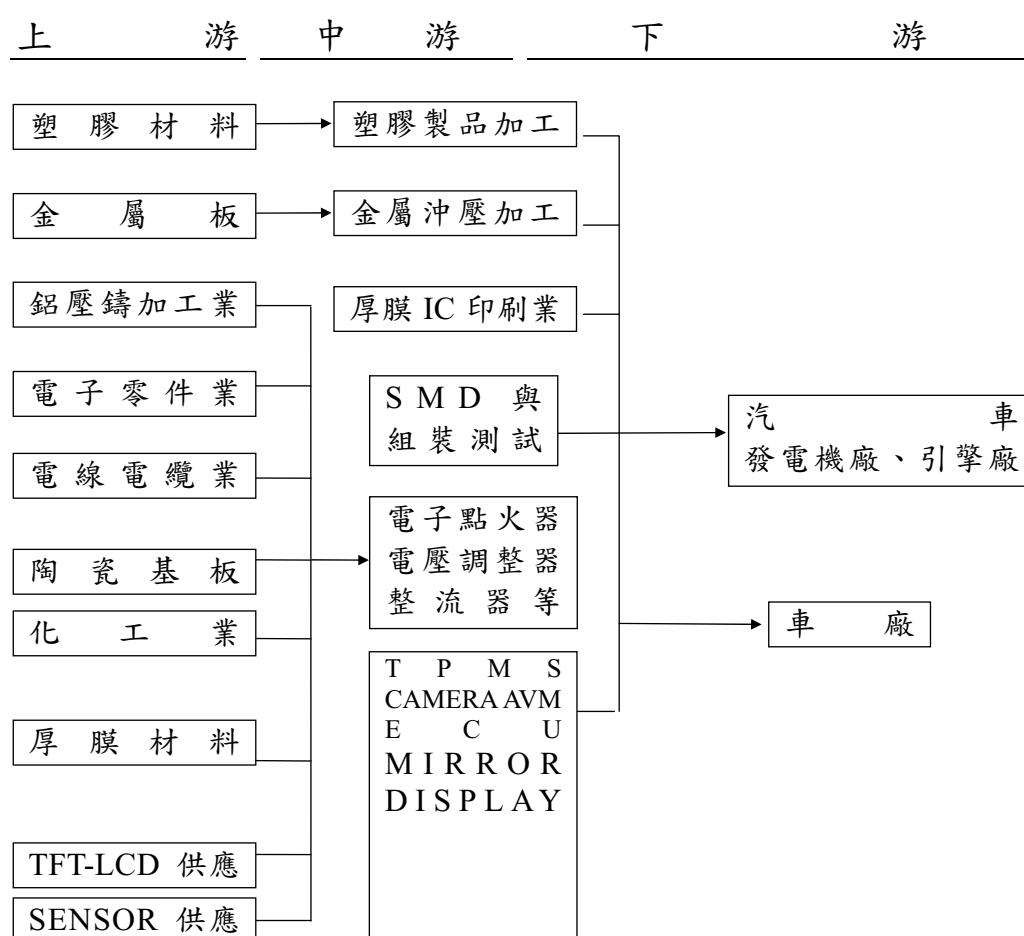
③環保及安全認證仍為必備的行銷條件

鎳鎘電池工具將逐漸被鋰電池工具所取代，歐美等先進國家對產品也都以高規格的安全標準及環保規定要求製造商，要進入歐美市場，環保及安全認證仍為必備的行銷條件。

3.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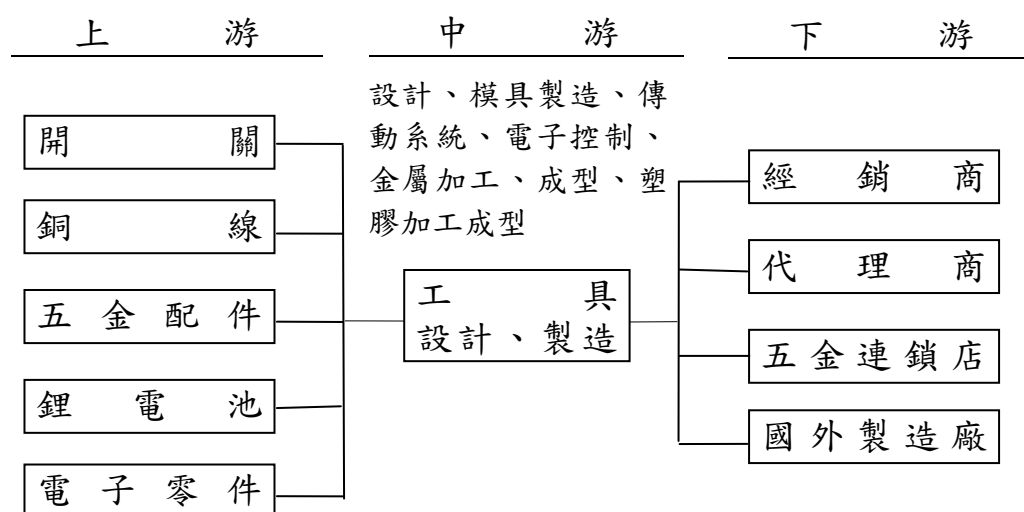
(1)汽車電子零組件

本公司所生產之汽車電子零組件係以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整流器為主，供應汽車相關產業使用，然就其上游而言，包括塑膠製品加工業、金屬沖壓加工業、電子零件業等等，實為一複雜之精密材料與零組件之供應體系，茲就其產業相關上、中、下游關係圖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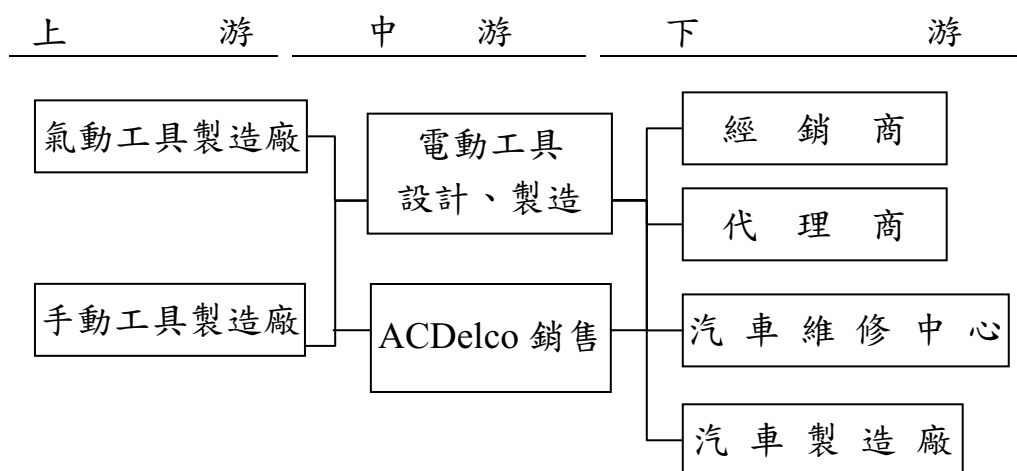


(2) 產業及車用工具

本公司所生產之電動工具以電動扳手、電動起子機、電動電鑽為主，其主要元件包括電子趨控模組、開關、馬達、電池、夾頭、五金配件、塑膠外殼等，相關零組件眾多，經組裝、測試後，銷售至國內外廠商、經銷商、DIY 連鎖店銷售，茲將其上、中、下游關聯圖示如下：



而在 ACDelco 品牌部分，本公司採策略聯盟方式，結合中部汽車修配同業，共同組成完整的汽修產品線，上、中、下游關聯圖列示如下：



4.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業之發展趨勢

A. 汽車電子零組件：

基於汽車中心廠須不斷滿足顧客方便性及舒適性之前提下，乃結合半導體與 IC 積體電路，朝向輕薄短小、功能複雜化及環保節約能源之方向發展，使得汽車電子零件之比例及金額，近年來有快速升高之趨勢。

基於汽車維修之需要，汽車電子零件產品之生命週期最少達有 20 年以上，且該維修市場之產業型態共二項特色，其一係新產品的可替代性低，其二則係為滿足各車種之需求，少量多樣亦是維修市場另一特色。

近年來原廠零件技術不斷提升，相繼引進半導體技術，使其與副廠技術之差距日益拉大，此乃身為副廠零件供應商未來急需克服解決之課題。

由於油耗效率和環保法規的要求，hybrid 和純電動車系統是未來的趨勢，其使用的功率模組技術門檻高，未來公司將朝此開發。

B. 車用安全系統：

車用安全系統為全球車用電子產品市場複合成長率最高的產品，因此全球各地包含知名 IT 產業廠均紛紛投入此領域；但因車用”安全”系統涉及生命財產安全，因此車廠在考量合作夥伴時會以具備汽車電子產業能力之廠家為依據。

C. 車聯網系統：

隨著科技的發展，聯網成本的大幅降低，隨時隨地聯網已經讓每個人視為必然，然而現在在行動中，尤其在車上的時間還是有許多限制，所以將車上打造成辦公室之外的第二空間充滿商機。

D.產業工具：

充電式電動工具具有使用上的便利性，不會被工作場所的電力設施所限制，在先進國家，鋰電池電動工具已廣泛地使用，鋰電池生產廠因生產線已擴充完備相對地成本已具競爭力，在開發中國家，鋰電池電動工具也逐漸成為主流，，因此電池可靠度及壽命市場要求已日趨嚴苛，智慧型充放電控制，延長電池壽命的商品產出需求也日益增加。

E.車用工具：

傳統的車用工具以氣動工具和手工具為主，近年來由於環保的要求及移動的方便性，充電式工具也逐漸被採用，特別是高級車種，使用充電式工具的比率較高。值得一提的是車王結合充電式工具和數位扭力控制所開發的電動數位扭力扳手，可以提供多段扭力值設定，減少使用者儲備傳統扭力扳手（只能單一扭力值設定）的數量。

(2)產品之發展趨勢

A.汽車電子零組件

目前發展趨勢為朝向省能源、通訊協定處理之產品發展：

(a)電壓調整器（以 PWM、RVC、LIN BUS、BSS 等方式控制及單晶片 IC 化。

(b)整流器(RX)

以創新技術開發低耗能大功率之整流器。

(c)發展光電、機電整合性之產品。

(d)發展 hybrid 車的功率模組和系統。

B.車用安全系統

(a)TPMS 無線胎壓控制系統朝智能化

近年來美國、歐洲、大陸、台灣……等國家相繼立法，將 TPMS 列為標配產品。

(b)環視攝影系統 AVM 整合行車記錄器

運用影像處理與校正技術，將四個攝影機的影像結合成一個從上往下之鳥瞰畫面，以提供駕駛者更安全的駕駛環境。

(c)車用夜視輔助系統

運用超高光感度 CMOS SENSOR 所設計而成，並進一步改善炫光問題，目標為推出低價經濟型夜視產品給社會大眾，提昇汽車夜間行駛之安全性。

(d)後視鏡

整合 TFT-LCD 顯示系統，OSD、GPS、DVD、DVR、TPMS 等資訊平台。

(e)廣角低成本 CCD、CMOS 攝像頭

魚眼修正與高動態亮度調整車用攝影視線輔助功能。

(f)車聯網系統(IoV)

整合多套汽車系統、建立車聯網平台基礎；透過感測資料收集、數據分析處理、網路溝通連線、雲端平台架構…等技術，開發更安全、更節能與更便利的車聯網應用產品。

(g)電池管理系統(BMS)

透過量測、管理、監控電池溫度、壓力、容量及充放電過程，達成記錄數據、監測異常、設定報警，進而提高電池系統的整體性能、安全性能及使用壽命。

C.產業工具

充電式電動工具：發展趨勢本公司繼續朝輕薄短小之大容量鋰電池工具發展。

D.車用工具：

無刷數位工具：高精度之數位控制精密工具及無刷馬達智慧型電動工具。

(3)競爭情形

A.汽車電子零組件：

目前市場競爭漸趨白熱化，故產品成本、研發能力、供貨速度及品質的可靠度是競爭之關鍵因素，尤其是最先進車系零組件的開發能力是最關鍵。

B.車用安全系統

與車廠配套的 OEM 廠為主要競爭者，本公司以技術能力結合多年在汽車產業經驗具備研發製造之競爭優勢。

C.車聯網系統

鎖定商用車，避開各大廠界投入的乘用車應用，提供人/車/油/貨/錄等地聯網增值服務，競爭者不多。

D.產業工具：

由於本公司生產的電動工具品質定位與一級大廠同級，因此也與其在市場競爭，但由於品牌知名度的關係，很難與其匹敵。中國大陸因為有和世界知名大廠代工經驗，加上成本優勢，也是本公司的競爭者。

E.車用工具：

車用工具在各地區皆有不同的領導品牌，也因此車王在各地區也面對不同的競爭者。車王的車用電動工具提供使用者有別於氣動工具的另一選擇，也迎合車修工具市場由氣動工具轉為電動工具的趨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技術層次

重視技術及努力創新一直為本公司努力之目標，而研發亦是本公司的經營理念之一，其產品所應用的關鍵技術均以自行研發為主，另外，基於成本效益、時間之考量及資源整合運用而與外部研究機構如工研院或學術機構如大學院校等共同合作研發，這些合作研發的項目也都能由公司吸收融會貫通再加以應用於產品設計與發展。由於本公司歷年來積極投入經營管理，在技術管理方面，從新產品開發與設計驗證到生產及品質管理與改善等資訊的彙集整理，形成完整的資料庫，加上研發團隊經驗豐富的設計能力，促使本公司之產品品質及技術層次均遠高於同業水準。

2.研究發展

本公司主要產品分為二大類：一為汽車電子關鍵零組件及系統，二為工具產品，由於自主研發是公司永續經營之命脈，有鑑於此，本公司於創立初期即致力於研發人才之培育，並自行開發系列產品。本公司已累積相當豐富之技術經驗，每年均投入相當比例的研發經費。由於多年來致力於研究發展，系列產品均能順利完成，相對的必須進行“高創新價值的產品”開發。利用電子事業部研發人員對電力電子的累積經驗配合工具機的機械結構，進行高度“機電整合”以創新（專利取得）來提高產品功能，研發差異化的產品拉大與同業競爭者之距離，創造更多商機與更大的利潤。期能使產品種類多元化，提升本公司市場競爭能力。

未來研究發展方向如下：

(1)汽車電子事業部

A. Regulator ASIC IC 的開發。

B. Power module 運用於無刷馬達的開發。

- C.BSG 微混啟停系統的開發。
- D.開發智能胎壓監視器（TPMS）。
- E.環車影像系統 AVM。
- F. 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
- G. 車聯網系統(IoV)
- H. 電池管理系統(BMS)

(2)工具事業部

- A.發展高精密無刷馬達智慧型電動工具。
- B.持續發展工業級檢視鏡工具，建立數據高速傳輸及儲存能力並朝更高解析的數位影像技術持續開展。
- C.高精度、高扭力可控工具、小體積大扭力輸出之數位工具。
- D.高效率、高推力的傳動結構之齒輪箱。
- E. 高效能具有安全防護之平衡式鋰電池管理系統開發與運用。
- F. 開發低壓大電流的驅動器模組。

最近年度、未來一年度（預計投入）及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合併財務資料

項 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年 3月31日止	105 年度 預計研發經費
研究發展費用	79,079	84,593	20,175	106,371
佔營收比率(%)	2.97%	3.44%	3.47%	-

註：本公司預算未公開，故不揭露 105 年度研發經費佔營收比率。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電子事業部：

最近二年度開發完成 305 件之車用電子零組件，103 年完成 156 件，104 年完成 149 件。

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研發成功之產品及技術有：汽車電子零組件研發成功 36 件、完成 regulator ASIC 的開發、

汽車安全控制裝置系統如 TPMS、倒車攝像頭、多功能後視鏡已成功與車廠配套量產出貨，並完成第二代 AVM(Around View Monitor)車輛環視系統、DVR 產品的技術開發，智慧電動中巴的車聯網系統。

工具事業部：

最近二年度開發完成 36 件之新產品及技術，104 年完成 18 項產品開發。

至 105 年第一季將推出一系列高功率無刷電動數控工具與專業高效機械定扭等系列產品，預計 105 第 4 季完成數款高精度無刷馬達驅控的扭力控制技術及全智慧型高效充電器的相關車用組裝線工具產品開發。

持續發展高精度效能長，具環保節能之智慧型高階無刷馬達專業工具之研發，開發車用專業工具市場與通路。

另外，104 年開發完成 5 項 AIO 馬達驅動器產品開發，適用於高速旋轉需求的節能設備。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致力於產品的研發、技術的創新，以提昇產品品質，符合客戶需求，面對日益競爭之市場，茲就本公司行銷策略、生產政策、產品發展方向、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等方面之長短期發展方向分述如下：

(一)短期發展方向		
	汽車電子事業部	工具事業部
1. 行銷策略	(1) 持續建立及擴大全球銷售、發貨及技術服務據點。 (2) 積極開發新興市場及大陸 OEM 客戶	(1) 以 ACDelco 授權品牌跨入車用工具通路 (2) 擴大自有品牌行銷，增加訂單自主性
2. 生產策略	(1) 增設自動化生產線，以提升附加價值及降低成本。 (2) 強化大陸廠之生產能力，以利台灣生產高附加價值產品及提高市場競爭力。 (3) 強化採購外包能力，降低成本。	(1) 實施利潤中心制度，提升管理效率。 (2) 強化成本策略管理。 (3) 簡化生產模式，專注核心製程。

3. 產 品 發 展 方 向	加速研發現有產品線，以更完整、更齊全之產品線項目，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銷售服務能力，以縮短與國外競爭對手之差距。	持續研發數位工具及先進產品，並擴大車用工具產品線。
4. 營運規模	提升公司之製造技術及研發能力以獲得國際間之認同，並以 IS-9001 和 TS-16949 品質系統做好研發過程管理，開發高附加價值的新產品，確保產品之競爭力，且以高品質之產品，持續開發國際市場爭取新客戶，拓展外銷據點，以擴大營運規模。	
5. 財務配合	加強與金融機構間之合作關係，使本公司之財務運作以較穩健及安全為考量，適時籌措營運所需資金。	
(二)長期發展方向		
	汽車電子事業部	工具事業部
1. 行銷策略	積極推展新興國家 OE 客戶，切入較底層通路之客戶，逐步建立全球運籌行銷與生產之架構。	藉由 ACDelco 在汽車售後市場的知名度，擴大銷售管道。
2. 生產策略	利用兩岸分工優勢，追求高附加價值與市場佔有率。	建立高彈性、自動化組裝線。
3. 產 品 發 展 方 向	持續現有產品之發展，成為全世界產品線最齊全之供應商。	大幅提高關鍵性零組件自製能力、小型電動工具傳動控制系統、電池能源供應、高精度無刷馬達及驅控模組之設計及製造能力。
4. 營運規模	藉由新產品的研發，機械設備的更新，生產技術的提升，使營運規模迅速拓展，以提高市場佔有率，達到國內中同業領導廠商之地位。	
5. 財務配合	經由資本市場籌措公司之長期發展所需資金，改善財務結構，因應公司各階段成長所需資金以達到公司永續經營之目的。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銷售分布之區域主要以外銷為主，內銷為輔，主要地區為歐洲、美洲、亞洲及其他，其內容如下：

合併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美 洲	1,062,839	39.99	1,040,415	42.30
歐 洲	693,410	26.09	596,603	24.26
亞 洲	842,259	31.70	760,992	30.94
其 他	59,139	2.22	61,026	2.50
合 計	2,657,647	100	2,459,036	100

2. 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佔有率：

汽車電子零組件：

本公司供應國外售後維修市場，因尚無公證機構估算全世界總體市場之需求，去年全球整體銷售仍屬持平，惟就本公司過去幾年總銷售量之成長率而言，顯示本公司市場佔有率仍持續成長中，同時近幾年美國市場因經濟復甦及中國內銷汽車市場之高成長率來看，以本公司長期在中國的經營佈局，將有助於市佔率之提昇。

五產業及車用工具：

2015 年北美經濟已呈現持續溫和復甦之狀況，電動工具在美洲市場的銷售業績亦有大幅之增長；且由於在大中華地區（中國大陸、台灣），自有品牌的經銷商通路布建亦已完整，將有助於未來自有品牌的業務之擴增。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需求方面：

電子事業部：由於全球使用之車輛數持續快速增加，2014 年汽車電子產值年增率 7%，達 2,050 億美元，預估到了 2019 年將倍增達 3,011 億美元，至 2020 年前都將維持 8.5% 成長力道。

工具事業部：車修工具市場對電動工具的需求將逐漸擴大以取代傳統氣動工具。

供給方面：

電子事業部：汽車電子零組件乃屬於汽車之關鍵性零件，近年來，因大陸廠商的崛起，價格的競爭日趨激烈。再加上全球經濟因素影響，大廠併購以提升市場佔有率現象頻繁，已形成大者恆大之勢。

工具事業部：ACDelco 車修工具提供較競爭者更多的電動工具以及數位工具的選擇。Durofix 工具將強調精巧與專業以及衝擊式工具系列。

3.競爭利基

- (1)優異的產品品質及品質可靠性：本公司品質系統已通過 TS16949 及 OE 車廠認證，在品質可靠性上提供相當的保障，而本公司產品之品質亦獲得國家品質獎的肯定。經由與國際大廠的長期合作，所生產的產品品質在市場上已獲得業界及消費者的認同與肯定。
- (2)專業穩定的行銷團隊：本公司行銷團隊均為專業的資深工作者，對於市場需求及產品發展趨勢，具備相當的敏感度，能夠領導行銷及開發部門，開發符合市場趨勢及創新價值的新產品。
- (3)快速的產品研發能力：本公司擁有堅強的資深研發團隊，對於客戶新產品的開發需求，即使只是概念性的產品規格敘述，均可以在極短的時間內，完成新產品的開發，量產上市。
- (4)完備的機電整合能力：本公司電子事業部堅強的研發及生產技術，提供電動工具產品在電子相關零組件方面強大的支援能力。

(5)高效率的彈性製造系統：本公司的生產技術（NPS）製造系統為一高彈性的製造系統，可依據訂單需求的多寡，訂出最具效率及最經濟生產模式。

(6)先進的自動化生產系統：關鍵性零組件如馬達、電池組及動力傳輸系統，車王均已自行研發出獨特的自動化生產系統，對品質及品質穩定度的提昇、生產效率及生產力的提高及生產成本的降低，都有很大的助益，亦強化了本公司的競爭力。

4.發展遠景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汽車電子零組件

(a)汽車售後維修市場日益重視汽車零組件品質與價格間之平衡

因消費者對汽車駕駛之安全感及舒適感日益重視，及各汽車製造廠為降低製造成本及增加差異化，汽車電子零件佔整車成本比例日益增加，故預期全球汽車電子零組件市場仍將持續溫和成長。且汽車安全仍是未來發展趨勢，本公司之相關產品如倒車監視系統及胎壓監測系統等將有極大之發展空間。尤其是胎壓監測系統等車用安全產品本公司技術在業界領先，更由於中國大陸於近期立法車輛需安裝胎壓監測系統，預期未來市場需求將大幅成長。

(b)新興地區汽車銷售市場成長快速

新興地區如亞洲中國大陸、印度、伊朗等地，汽車市場成長迅速，有利本公司汽車電子零組件銷售額成長。

(c)通過國際認證，產品品質深受肯定

汽車產業具有封閉之特性，要進入汽車零組件

供應鏈體系中最基本之條件是產品須有國際認證，目前本公司已通過 RWTUV、SGS TS16949、ISO-14000 及 ISO-9001 之國際認證，並且獲得國際大廠及消費者認同，並藉著與國外廠商長期合作所累積之製造經驗，目前擁有相當穩定之客戶群。

(d)國內擁有完整電子產業體系，可加速新產品研發

由於國內的電子及 IC 半導體產業結構完整，上、中、下游體系密切配合，產業供應鏈完整，在此產業完整群聚效應下，本公司可獲得豐沛的資源，技術發展將可獲得強而有利的支援。加上國內電子產業向來以創新、成本控制聞名全球，在競爭激烈的汽車市場中，可加速本公司產品研發速度。

B.產業及車用工具

(a) 亞洲地區目前能提供完整之鋰電池及工具整合性解決方案之廠商只有車王及少數廠家。

(b) 車王強項之衝擊式電動工具已逐漸為市場接受，數量會逐漸增加。

(c) 授權知名品牌(ACDelco)全球知名度高。

(d) 新興市場仍有成長空間。

(e) 中國大陸汽車市場仍大幅成長，車王與大陸及台灣車廠關係良好。

(f) 仍有知名品牌尋求優良代工廠。

(g) 趁市場環境改變，網羅優秀人才加入車王。

(h) 車廠組裝線開始大量使用充電式工具，逐漸取代傳統氣動工具，未來市場需求激增。

(2)不利因素

A.汽車電子零組件

a.台灣經濟邊緣化

近年來各國為促進國際貿易活動，發揮各自的比較利益，於是各國間都簽署所謂之自由貿易區協定(FTA)，藉由優惠關稅、投資障礙等排除非自由貿易區國家的產品進入，尤其是對汽車產業。而台灣因受限於國際政治因素，與主要貿易國家如美國、日本或重要自由貿易區域內成員國之 FTA 紛紛遭受拒絕，因此可能對本公司為拓展市場時，造成不利之影響。

因應對策：

增加本身產品的競爭力及提高附加價值，藉由高品質且較國際競爭者低的價格，不斷提高客戶認同度及依賴度以鞏固雙方合作關係，才不致於因國際間形成貿易壁壘而被取代。

b.產品認證嚴格且時間長

汽車電子產品涉及乘客安全問題，品質與信賴度較其他電子產品更為重要，因此產品皆須經過認證合格標準測試，而通常認證皆須經過長時間之測試，對公司之資金投入成本造成甚大壓力。

因應對策：

縮短新產品開發時間，加強與下游客戶之合作關係，並提升產品技術層次及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獲得汽車零組件供應鏈廠商產品之訂單，取得較競爭者搶佔市場之先機。

B.產業及車用工具

- (a) 全球建築業仍然未見明顯復甦，建築工具需求增加有限。
- (b) 知名品牌電動工具價格非常具有侵略性，已開始對鋰電池工具積極降價以刺激需求。
- (c) 仍受到大陸生產的低價產品競爭。
- (d) 各主要市場仍為知名品牌佔據。
- (e) 台灣和大陸工廠也積極開發鋰電池工具，會對車王逐漸構成威脅。
- (f) 大陸零件供應商水準與技術提升慢，人員流動性大、材料交期及品質無法符合需求。
- (g) 新興市場，如中國大陸、俄羅斯，已有台灣廠商卡位佈局，車王應加緊腳步。

因應對策：

- (a) 強化產品知識，落實開發驗證工作。
- (b) 加強品管，防止不良品之流出。
- (c) 針對長交期零件提出對策，縮短交期，以提高競爭力，及降低子公司庫存。
- (d) 行銷業務人員加強與客戶互動及必要的拜訪，並利用各種管道收集市場資訊。
- (e) 利用有經驗的行銷業務人員提升品牌推廣經驗和企劃能力。
- (f) 尋求外部資源、教育訓練和各種資訊管道來增加新產品及市場知識。
- (g) 經由品牌推廣及促銷，達到經濟量產規模。
- (h) 加速推出組裝線用之定扭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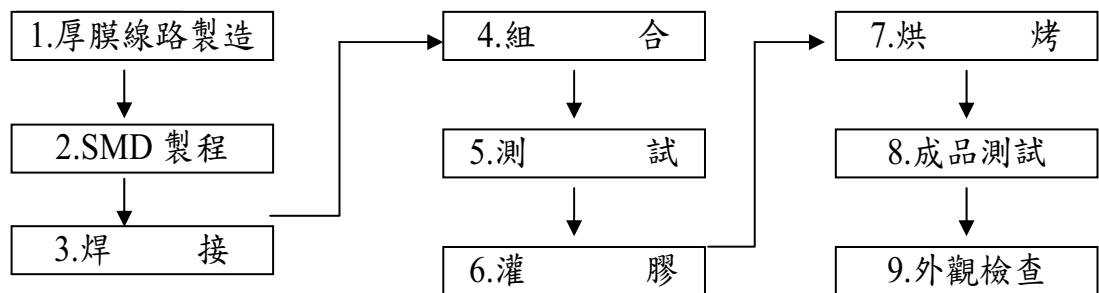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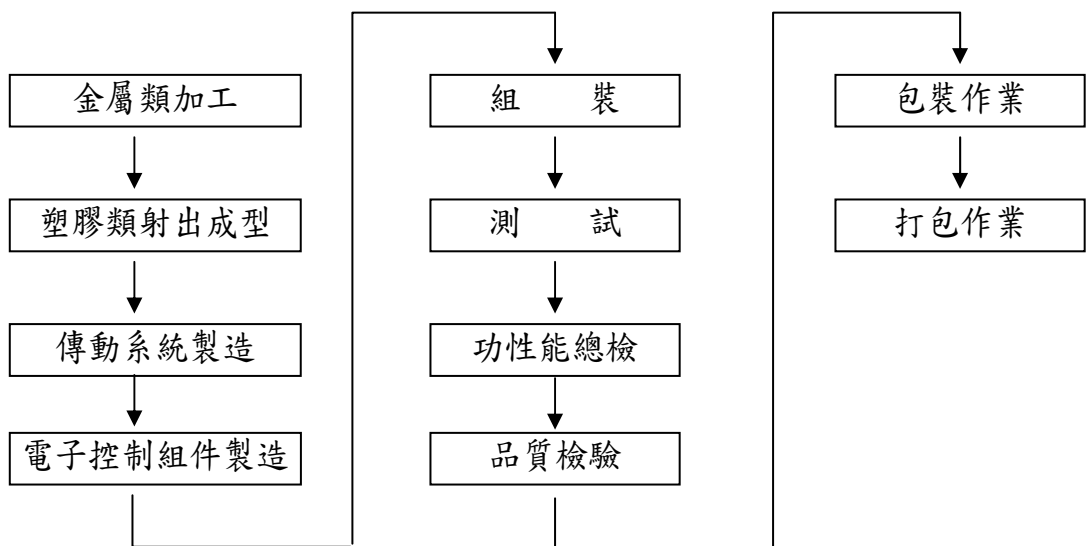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重 要 用 途
汽車電子點火器	為汽車心臟，其功能在控制汽車上之點火線圈，提供正確點火能量及角度，經分電盤分電後，送入引擎室，藉由火星塞點火，並配合引擎噴油系統在正確的時程內燃燒爆炸，推動活塞作上下運轉，帶動輪軸。
電壓調整器	控制發電機發電時電壓不致過高而將車上電器燒掉，另當電池電壓不足時能適時充電。
整 流 器	將發電機產生交流電轉化成直流電。
T P M S	汽車行駛時即時對輪胎氣壓進行自動監測，對輪胎漏氣和低氣壓進行警報，以保障行車安全，是駕駛者和乘車人員的生命安全保障預警系統。
A V M 環 視 系 統	在車子四週架設攝影機，經過特殊的影像處理修正後，呈現由上往下之俯視鏡頭，提供駕駛者安全的駕駛環境。
後 視 鏡	讓駕駛者在倒車時能清楚看到車後方之景物，以避免意外的發生，此項產品已廣泛運用在巴士、貨卡車上。
夜 視 系 統	夜間汽車駕駛輔助系統,可於夜間辨識 150 公尺以外的影像及加強警示功能
CCD/CMOS 攝 影 鏡 頭	搭配汽車後視、環視、夜視、DVR、FCWS...等行車安全影像輔助系統所使用的攝影鏡頭
撞 擊 機	為主要的車用工具，作為旋緊或旋鬆螺栓或螺母之用。
電 鑽 / 起 子	使用於木工材料、金屬或水泥牆的鑽孔、打洞或做螺絲鎖定之用。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電子事業部



工具事業部



(三)主要原物料之供應狀況

產品類別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車用電子	IC，功率晶體、DICE、電晶體、碳刷、沖壓件、二極體	ST、MICROCHIP、富吉、九豪	良好
工 具	齒輪、電池、馬達、開關	LG、福桑、SANYO、華淵、慶騰、DEFON、DELTA、自製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E	169,914	11.90%	無	無	-	-	-	無	-	-	無
2												
3												
4												
5												
6												
7												
8												
9												
10												
	其他	1,263,375	88.10%		其他				其他			
	進貨淨額	1,433,289	100%		進貨淨額	1,228,713	100%		進貨淨額	287,032	100%	

註：E 公司之進貨大幅增加主為電子零組件產品銷售營收大幅增加。

2.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項 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 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3	S	301,586	11.34%	無	A	271,803	11.05%	無	B	80,762	13.88%	無
4												
5												
6												
7												
8												
9												
10												
	其他	2,356,061	88.65%		其他	2,187,233	88.95%		其他	500,997	86.12%	
	銷貨淨額	2,657,647	100%		銷貨淨額	2,459,036	100%		銷貨淨額	581,759	1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項 目	103 年			104 年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車用電子	17,500	17,303	1,400,589	16,000	15,247	1,267,956
工 具	350	335	421,478	250	237	342,696
合 計	17,850	17,638	1,822,067	16,250	15,484	1,610,652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車用電子		137	38,547	10,537	1,996,495	215	35,811	14,522	1,885,699
工 具		60	87,755	812	534,850	107	100,286	752	437,240
合 計		197	126,302	11,349	2,531,345	322	136,097	15,274	2,322,93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員 工 數	直 接 人 員	534	451	460
	間 接 人 員	126	117	113
	經 理 人	48	50	50
	一 般 職 員	364	380	361
	合 計	1072	998	984
平均年齡		32.92	34.9	35.11
平均服務年資		4.56	5.39	5.48
學 歷 分 佈 率	博 士	4	4	4
	碩 士	54	53	53
	大 學	246	243	243
	專 科	168	167	158
	高 中	256	226	220
	高 中 以 下	344	305	306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

- 1.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其申領情形：本公司已依法取得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並符合空氣污染防制法規定，依許可證記載內容進行操作。

2.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者，其繳納情形：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治費，104 年第一季、第二季及第四季排放量皆小於起徵門檻，無需繳納空污費，第三季繳納費用為 NT\$ 1504 元。

3.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設立情形：本公司已通過 ISO14000 之認證，且設立專責部門，針對政府及法令規定之相關環保法規定期查詢外，每年亦委託專業機構實施污染物（空污、水質）排放檢測及申報；另依 ISO14000 之規定，執行定期及不定期之內部及外部稽核。

(二)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防治污染之經過：本公司無污染環境之情事。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五)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均依規定行事及配合廢棄物網路申報業務，均符合環保標準，且亦無因環境污染再受罰之情事。

(七)本公司因應 RoHS 將採行之因應措施及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採行之因應措施：

目前本公司已購入 XRF（X-RAY）專門檢測 RoHS 之管制有害物質，且已建立完備之品質保證體系，落實於 IQC/PQC/OQC 作業流程，以完全確保產品符合指令，符合客戶需求，以及確保股東大眾權益。

接受輔導改善情形：本公司並未接受外來輔導，而係以內部專案組織之運作，配合相關軟硬體之措施，達歐盟

相關環保指令之要求。

2.因應 RoHS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針對原物料或零組件部分，於 94 年即要求相關供應商交貨之物品即需符合 RoHS,並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對於廠內庫存物料，全數經 XRF 檢測，符合者則可出貨歐盟國家或地區，不符合部分則予安排銷往非歐盟國家或地區，或與供應商交換符合 RoHS 指令之零組件，銷往歐盟地區之產品，目前均已符合 RoHS 相關規定。

整體而言對本公司財務影響，由於之前準備已有一段時間，軟體係公司內部自行作業，硬體部份已引進 XRF 檢測儀、品保作業也落實於日常管理中，可充分判斷予掌握相關物料即產品之符合性，內部成本已可控制於合理範圍，且擬予客戶調漲銷售價格，在財務構面而言，已將對公司衝擊降至最低。

(八)未來因應對策

- 1.加強環境監督與量測，降低環境衝擊，落實公司環境目標之實現。
- 2.持續做好廢棄物清除與處理，並落實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及減廢工作。
- 3.落實環境與工安推行，督導有關環保業務之執行。
- 4.節用能資源及減碳工作，做好綠色環保。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1)由公司辦理之福利措施

- A.勞工保險：員工從到職當日起，即依規定辦理勞工保險。

- B.全民健保：員工從到職當日起，即依規定辦理全民健康保險。
- C.勞工退休金：員工從到職當日起，即依規定辦理勞工退休金提撥。
- D.定期健康檢查：員工任職滿一年以上者公司全額補助，依職務及年資檢驗級數不同，焊接人員均接受血中鉛檢驗。
- E.訓練課程：為有效協助員工提昇工作職能，達成公司以不斷創新、達成國際化之發展任務，並讓組織人力資本可作系統化之儲存。
- F.年終獎金、管理績效獎金：依員工考核、績效、年資及公司營運狀況，發放年終獎金及管理績效獎金。
- G.員工紅利：依年度結算後之盈餘提撥至少 3%。
- H.國外旅遊：資深員工旅遊。

(2)由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之福利措施

福利金來源主要由公司提撥每名員工 270 元及員工自付薪資 0.5%，主要辦理福利措施有下列：

- A.國內旅遊：不定期辦理。
- B.春節、端午、中秋節、勞動節、生日禮券。
- C.婚喪喜慶等得依規定申請不定之禮金或奠儀。
- D.其他各項不定期活動：愛心園遊會、運動會、員工聯誼聚餐、家庭日等。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車王具有完備的「選、育、用、留」之人力資源管理制度，並投入大量之經費於人才培訓，編制專責之教育訓練單位；聘僱之新進人員必需接受嚴謹地職前基礎教育及專業訓練，在職員工則依工作職掌之需求及前程規劃，予以職能別及階層別之教育訓練，使員工能夠「人盡其才」，

而達成組織之有效運作及顧客服務品質之提升。

利用「年度方針規劃」、「部門方針規劃」、「職能落差規劃」及「異常管理」來建立年度需求訓練規劃，藉由 TTQS(台灣訓練品質系統)建構完整的訓練架構，將車王訓練系統發展成經營策略、管理領導、專業能力、通識教育、新進職前訓練等五項的訓練主軸，以有效地規劃並發展提昇每位員工能力。

- (1)新進職前訓練：每一位新進同仁都有一份依據個人學經歷背景、工作需求、績效評核結果與職涯發展需要，量身訂作的「職前訓練規劃」，幫助新進同仁有目標、有計劃、有紀律地學習與成長，循序漸進充實各項專業知識及技能。
- (2)通識教育：每位同仁參加通識訓練課程，體現企業核心價值所需之職能訓練，培養同仁個人特質以符合企業文化，並展現於日常工作與生活之中，亦包括自我進修提昇之相關課程。
- (3)專業能力：我們將各領域的專業課程區分，能讓每個分屬專業的人員有系列課程能夠遵循，以強化自我專業及能力提昇。
- (4)經營與管理：為維繫組織發展及團隊運作，建立人員的經營與管理思維，培養策略分析與組織規劃能力，並以企業永續為目標。
- (5)個人發展計畫：每位員工都有自己的個人訓練藍圖，透過多元的學習管道及豐富的學習資源，以提升專業能力和自我成長。
- (6)多元學習：車王支持同仁充實新知及提昇專業能力，利用 e-LEARNING 數位學習、OJT(On-the-Job TRAINING) 在職訓練、委外訓練、學位證照進修、師徒指導與知識

管理系統等，達到個人與組織發展之目的。

本公司 104 年度有關員工之進修及教育訓練統計及支出如下：

104 年受訓時數及費用統計：(新台幣：元)

年度	員工人數	訓練時數	平均受訓時數/人	年度訓練費用
104	406	7,183	17.69	1,499,109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4%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
-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份，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3) 自民國 97 年 12 月 22 日起，本公司新增、修正勞工退休辦法「六〇優退專案」，條件為車王工作年資加上年齡 $\geq$ 六十者。視情節並經公司退休準備金委員會審議通過同意者，准其退休。

4.履行社會責任：

公司秉持價值觀-感恩與奉獻，不僅以公司名義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外，亦鼓勵員工主動發揮愛心，積極參與社會服務活動，並提供每位員工每年一日支薪志工假。多年來，公司除了贊助慈善機構及文教團體的活動，希望可喚起更多企業共襄盛舉，更發動全體員工共同參與惠民盲校生活協助活動，協助盲童清掃家園、生活協助，用實際的行動表達我們對社會的一份心力。

5.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及相關辦法規範，內容符合相關政府法令與社會倫理民俗且以車王核心價值觀為主，並公佈於公司內部網頁，供同仁隨時取閱、遵循，重點項目分類及說明如下：

- (1)營業秘密保密要求：任職期間於公司獲知之專門技術或業務機密，未經公司同意，嚴禁以任何管道告知外部廠商或競爭同業。
- (2)內外部資料均需完整誠實記載：內部資料須依公司章程制度要求符合登錄或流通，外部公開資訊需依循法令規定呈現。
- (3)嚴禁擅自非法使用外部資訊或資源：如：不得安裝未經授權軟體、不得侵犯他公司或使用他人智慧財產權。
- (4)不得從事或參與與公司利益衝突之活動：禁止私自從事與職務相關之營業活動，禁止私用公司資源取得非法利益。
- (5)嚴禁與往來之客戶或廠商進行非公司核可之互動交易或活動：與廠商或客戶之招待、餽贈、受理活動須嚴格依循公司內部規範準則。
- (6)禁止內線交易活動：所有員工不得未經許可擅自洩露或

散佈內線營業及財務資訊，圖利自己或他人，損害股東權益。

- (7)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及公司規章的遵守：全體員工均需共同維護工作場所及其四週環境的安全衛生及整潔，並應主動協助防止竊盜、火災及其他災害的發生；公司提供相關防災演習，同仁均需共同參與。
- (8)本公司為維護性別工作平等及提供員工免受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訂定性騷擾事件防治與處理辦法，供全體員工遵行。
- (9)電腦、網路為公司員工必備之工作應用工具，為規範員工合理使用電子工具的行為，制定有資訊安全條款供員工遵守，以約束不當網路濫用之行為。
- (10)全員均須依循遵守政府相關法令及公司內部規定執行職務：員工是公司的重要資產，勞資雙方是互助互益之共同體，公司需善盡使員工安心工作、持續發展之義務，員工亦有責任維護實行可使公司長期有效經營之規範與策略，本公司要求員工須隨時遵守上述社會責任並維護車王利害關係人的權益。

6.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對員工工作環境和人身安全均十分重視,定期進行相關查檢及更新作業；工作環境部份，主要堅持明亮、清潔原則，且符合環保法規要求，通過 ISO14000 認證，隨時使員工享有舒適安全之作業環境。

人身安全部份則有下列幾個重點：

- (1)作業流程皆有 SOP，無論新舊員工均能輕易瞭解相關作業流程與方式。
- (2)機械設備均設有多重安全防護，例如油壓 PRESS 機器除需雙手按鈕外，另設有紅外線感應保護，具高危險性之

射出機器，設有防呆裝置，大幅降低職業災害發生機率。

(3)安全教育：定期舉辦安全教育課程，持續灌輸員工應備之安全操作常識，使員工於潛意識中即可做好自我安全防护。

(4)安全追蹤：針對安全疑慮較高之機器設備，作定期之追蹤與改善，汰換無法排除重大危險性之設備，以機器設備本質安全及員工人身安全為第一考量。

(5)後續對環境及職業安全衛生促進活動

*有害物質限用(ROHS)推動：本公司積極推動綠色生產及採購，實現於製程產品皆符合歐盟規定不得含有ROHS 相關有毒物質。

*職業災害防止計畫：為達成零災害目標，本公司每年擬定年度職業災害防止計畫，依據計劃內容制訂詳細之執行計畫，不斷透過執行、稽核、檢討等，逐年降低事業單位之危害風險，達成零災害之最終目標。

*實施自動檢查：為給予員工安全的工作環境，本公司積極推動自動檢查，藉此能提早發現潛在之危害因素，力求改善，有效控制。本公司自動檢查的項目：包括設備、原物料使用、作業環境、作業機械與機動車輛等。

*現場作業環境測定：本公司實施作業環境設定時，均擬定含採樣策略之作業環境測訂計畫，從基本資料蒐集、原物料、製造流程、危害物清查開始進行，並透過觀察、訪談記錄、調查、實地採樣等方式進行改善作業。

(6)建立災害防救體系，設立『緊急應變小組』與『急救人員』，以因應處理重大災害，統籌行政支援力量，提昇災害防救效能，降低災害事故損失，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確保工作場所之正常運作。

(7)實施『作業環境測定』，均擬定含採樣策略之作業環境測定計劃，從基本資料蒐集、原物料、製程流程、危害物清查開始進行，並透過觀察、訪談、調查的方式，規劃相似暴露群，然後，再針對最大可能暴露者委由合格之測定機構實施採樣；測定之項目，包含二氧化碳(CO₂)、噪音、有機溶劑(異丙醇、乙醇)、粉塵.....等。近年測定結果均符合法令規定。

(8)與醫療機構特約，聘請職業醫學科專科醫師每月定期臨廠駐診，及僱用護理師從事員工健康醫護服務，協助員工個人之健康、保健、關懷及管理。

7.人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車王電子十分重視員工的意見並強調勞資和諧，除每季定期舉辦季會與勞資會議來進行雙向溝通外，員工也可隨時透過公司信箱、直屬上司、人力資源部等管道反應問題亦可直接投遞實體意見箱，讓員工的意見及需求能即時獲得有效的回覆，至2015年底目前並無經由正式申訴機制立案處理的勞工實務申訴案，另外亦於日常中不定期辦理員工懇談，了解員工的意見與想法，作為公司管理持續改善的重要參考依據。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	彰化銀行-豐原分行	102.12.16~107.12.16	聯合貸款	土地、建物 抵押借款
	兆豐銀行潭子分行	102.12.16~107.12.16	聯合貸款	土地、建物 抵押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大雅分行	102.12.16~107.12.16	聯合貸款	土地、建物 抵押借款
	永豐銀行-西屯分行	102.12.16~107.12.16	聯合貸款	土地、建物 抵押借款
	玉山銀行-台中分行	102.12.16~107.12.16	聯合貸款	土地、建物 抵押借款
	盤谷銀行-台中分行	102.12.16~107.12.16	聯合貸款	土地、建物 抵押借款
	中國信託銀行-南屯分行	102.12.16~107.12.16	聯合貸款	土地、建物 抵押借款
	華南商業銀行-北台中分行	102.12.16~107.12.16	聯合貸款	土地、建物 抵押借款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5年03月31日 財 務 資 料 (註 3)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 動 資 產		本公司	2,312,195	2,661,601	2,866,237	2,875,425	2,825,9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102年起 採用國際	1,047,993	1,015,830	1,004,110	975,316	971,910
無 形 資 產		財務報導	21,277	19,032	26,078	21,153	19,100
其 他 資 產 (註 2)		準則，故此	287,719	271,722	499,997	486,262	582,002
資 產 總 額		資料揭露	3,669,184	3,968,185	4,396,422	4,358,156	4,398,913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不適用。	1,217,842	1,341,414	1,487,299	1,463,367	1,551,000
	分 配 後		1,246,269	1,483,550	1,534,678	1,453,892	1,503,621
非 流 動 負 債			637,820	611,740	652,540	608,688	607,693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855,662	1,953,154	2,139,839	2,072,055	2,158,693
	分 配 後		1,884,089	1,981,581	2,187,218	2,062,580	2,158,69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13,527	2,015,038	2,256,594	2,286,113	2,240,232
股 本			964,152	964,152	964,152	947,572	947,572
資 本 公 積			275,871	275,871	275,871	271,128	271,128
保 留 分 配 前			651,730	819,782	903,481	1,009,000	1,036,306
盈 餘 分 配 後			623,303	677,646	856,102	961,621	988,927
其 他 權 益			(48,326)	(14,867)	142,990	58,413	(14,774)
庫 藏 股 票			(29,900)	(29,900)	(29,90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5)	(7)	(11)	(12)	(12)
權 益 分 配 前			1,813,522	2,015,031	2,256,594	2,286,101	2,240,232
總 額 分 配 後			1,785,095	2,872,895	2,209,204	2,238,722	2,192,853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2.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動資產		2,380,968	2,346,95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長期投資		123,750	122,523			
固定資產(註 2)		1,127,629	1,061,529			
無形資產		62,955	54,750			
其他資產		18,587	11,001			
資產總額		3,713,889	3,596,75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53,882	1,210,802			
	分配後	1,291,785	1,239,229			
長期負債		534,000	480,000			
其他負債		47,644	64,10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35,526	1,754,907			
	分配後	1,873,429	1,783,334			
股本		964,152	964,152			
資本公積		275,871	275,87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09,383	646,577			
	分配後	571,480	618,150			
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55,569	16,99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6,354)	(31,843)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878,363	1,841,849			
	分配後	1,840,460	1,813,422			

註 1：上開年度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 動 資 產	本 公 司	1,038,640	1,357,912	1,423,066	1,382,806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註2）	102 年起 採用國際	728,744	714,424	716,021	711,057
無 形 資 產	財務報導	17,772	16,358	21,681	13,207
其他資產（註2）	準則，故	1,696,002	1,698,270	2,023,311	2,075,402
資 產 總 額	此資料揭 露 不 適 用。	3,481,158	3,786,964	4,184,079	4,182,472
流動 分配前 負債 分配後		1,030,344	1,173,018	1,276,351	1,287,671
非 流 動 負 債		1,058,771	1,315,154	1,323,730	1,278,196
負債 分配前 總額 分配後		637,287	598,908	651,134	608,688
股 本		1,667,631	1,771,926	1,927,485	1,896,359
資 本 公 積		1,696,058	1,914,062	1,974,864	1,886,884
保留 分配前 盈餘 分配後		964,152	964,152	964,152	947,572
其 他 權 益		275,871	275,871	275,871	271,128
庫 藏 股 票		651,730	819,782	903,481	1,009,000
非 控 制 權 益		623,303	677,646	856,102	961,621
權 益 分配前 總額 分配後		(48,326)	(14,867)	142,990	58,413
		(29,900)	(29,900)	(29,900)	-
		-	-	-	-
		1,813,527	2,015,038	2,256,594	2,286,113
		1,785,100	1,872,902	2,209,215	2,238,734

註1：上開年度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

4.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流動資產			1,064,860	1,073,398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長期投資			1,467,510	1,619,933		
固定資產(註 2)			741,294	735,104		
無形資產			22,693	17,771		
其他資產			90,263	80,146		
資產總額			3,386,620	3,526,35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24,490	1,138,931		
	分配後		962,393	1,167,358		
長期負債			534,000	480,000		
其他負債			49,769	65,56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08,259	1,684,499		
	分配後		1,546,162	1,712,926		
股本			964,152	964,152		
資本公積			275,871	275,87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09,383	646,577		
	分配後		571,480	618,150		
長期股權投資			-	-		
未實現跌價損失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55,569	16,99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6,354)	(31,843)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878,361	1,841,853		
	分配後		1,840,458	1,813,426		

註 1：上開年度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資料

1.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截至105年 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2,035,767	2,333,259	2,657,647	2,459,036	581,759
營業毛利		663,634	839,610	959,231	893,996	205,031
營業損益		78,813	214,669	307,271	224,113	47,97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0,823	80,415	5,959	21,113	(12,074)
稅前淨利		219,636	295,084	313,230	245,226	35,905
繼續營業 單位本期淨利	本公司 102年起採用 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故 此資料 揭露不 適用。	219,636	295,084	313,230	245,226	35,90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72,786	200,281	227,974	162,715	27,3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6,080)	29,655	155,714	(85,818)	(73,1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6,706	229,936	383,688	76,897	(45,88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72,791	200,283	227,978	162,716	27,306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5)	(2)	(4)	(1)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6,711	229,938	383,692	76,898	(45,88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5)	(2)	(4)	(1)	-
每股盈餘		0.77	2.11	2.41	1.72	0.29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上開年度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

2.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業收入	2,043,132	2,035,76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毛利	702,067	662,908			
營業損益	83,716	75,884			
營業外收入	176,939	196,393			
營業外支出	32,979	55,57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27,676	216,70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23,655	75,092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123,655	75,092			
每股盈餘(元)	1.28	0.79			

註 1：上開年度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 業 收 入		1,278,404	1,499,027	1,630,269	1,515,384
營 業 毛 利		314,310	442,481	526,695	475,666
營 業 損 益		88,287	130,398	165,435	192,28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239	111,222	119,849	24,818
稅 前 淨 利		107,526	241,620	285,284	217,102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72,791	200,283	227,978	162,716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本公司 102 年起採用國 際財務報導 準則，故此 資料揭露不 適用。	-	-	-	-
本期淨利（損）		72,791	200,283	227,978	162,7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6,080)	29,655	155,714	(85,8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6,711	229,938	383,692	76,898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每 股 盈 餘		0.77	2.11	2.41	1.72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上開年度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

4.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業收入	1,483,154	1,278,40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毛利	381,522	340,017			
營業損益	84,709	85,086			
營業外收入	95,955	69,581			
營業外支出	23,933	45,38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56,771	109,287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23,667	75,096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123,667	75,096			
每股盈餘(元)	1.28	0.77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楊明經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洪淑華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洪淑華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薛守宏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張志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截至105年 3月31日	
分析項目 (註 3)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47.25	49.22	48.67	47.54	49.0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2.87	240.3	269.25	296.81	293.0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9.86	198.42	192.71	196.49	182.2	
	速動比率			114.94	127.56	121.99	122.51	114.84	
	利息保障倍數			11.51	15.52	16.91	12.74	6.7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2	5.18	4.88	4.3	4.34	
	平均收現日數			70	70	75	85	84	
	存貨週轉率 (次)			1.20	1.33	1.41	1.25	1.21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45	5.85	5.91	5.92	6.17	
	平均銷貨日數			303	274	258	293	3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89	2.26	2.63	2.48	2.39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55	0.61	0.64	0.56	0.5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42	5.69	5.84	4.11	0.7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3.95	10.46	10.67	7.16	1.21	
	占實收資本 比率 (%)	營業利益		8.17	22.27	31.87	23.65	5.06	
		稅前純益		22.78	30.61	32.49	25.88	3.79	
	純益率 (%)			3.58	8.58	8.58	6.62	4.69	
	每股盈餘 (元)			0.77	2.11	2.41	1.72	0.2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5.40	6.88	16.16	23.17	6.9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14.25	97.09	62.94	119.38	77.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85	-1.99	4.95	7.44	2.9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3	1.47	1.30	1.46	1.51
	財務槓桿度				1.36	1.1	1.07	1.1	1.1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者)

- 1.利息保障倍數：主係本年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68,004 仟元所致。
- 2.資產報酬率：主係本年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65,259 仟元所致。
- 3.股東權益報酬率：主係本年度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65,259 仟元所致。
- 4.營業利益：主係本年度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65,235 仟元所致。
- 5.稅前純益：主係本年度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68,004 仟元所致。
- 6.純益率：主係本年度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65,259 仟元所致。
- 7.每股盈餘(元)：主係本年度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65,259 仟元所致。
- 8.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因應收帳款減少及應付帳款增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 98,716 仟元，導致本年度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去年同期增加。
- 9.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及存貨減少，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去年同期增加。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 (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二)合併財務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42	47.2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13.93	218.7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9.89	193.83			
	速動比率		103.6	119.5			
	利息保障倍數		11.79	11.3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34	5.20			
	平均收現日數		68	70			
	存貨週轉率(次)		1.15	1.2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62	6.45			
	平均銷貨日數		317	30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82	1.8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8	0.5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03	2.53			
	股東權益報酬率(%)		6.94	4.04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8.68	7.87		
		稅前純益		23.61	22.48		
	純益率(%)		6.05	3.69			
	每股盈餘(元)(註 2)		1.28	0.7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47	17.5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7.32	126.2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82	9.1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5	2.49			
	財務槓桿度		1.34	1.38			

註1：上開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48.39	46.79	46.07	45.3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14.72	341.68	377.59	407.1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0.81	115.76	111.49	107.39
	速動比率		66.15	86.46	83.04	78.57
	利息保障倍數		7.48	16	19.44	13.8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15	3.78	3.84	3.63
	平均收現日數		116	97	95	101
	存貨週轉率 (次)		2.32	2.51	2.57	2.3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48	3	2.99	3.12
	平均銷貨日數		157	145	142	1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74	2.08	2.28	2.12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8	0.41	0.41	0.36
	資產報酬率 (%)		2.55	5.88	6.04	4.22
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		3.99	10.46	10.67	7.16
	占實收資本		9.16	13.52	17.16	20.29
	營業利益 比率 (%)		11.15	25.06	29.59	22.91
	稅前純益		5.69	13.36	13.98	10.74
	純益率 (%)		0.77	2.11	2.41	1.72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 (元)		31.47	20.39	13.1	7.8
	現金流量比率 (%)		193.54	183.15	139.75	184.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1.29	3.96	3.61	1.57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13	1.51	1.71	1.12
	財務槓桿度		1.23	1.14	1.1	1.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者)

- 1.利息保障倍數：主係本年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68,182 仟元所致。
- 2.資產報酬率：主係本年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65,262 仟元所致。
- 3.股東權益報酬率：主係本年度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65,262 仟元所致。
- 4.稅前純益：主係本年度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68,182 仟元所致。
- 5.純益率：主係本年度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65,262 仟元所致。
- 6.每股盈餘(元)：主係本年度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65,262 仟元所致。
- 7.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66,719 仟元，導致本年度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去年同期減少。
- 8.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存貨減少 104,890 仟元，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去年同期增加。
- 9.營運槓桿度：主要係營收較去年同期減少 114,885 仟元，致營運槓桿度較去年同期減少。

註：上開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分析項目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4.54	47.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25.43	315.8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5.18	94.25			
	速動比率		77.22	62.9			
	利息保障倍數		9.75	7.5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39	3.66			
	平均收現日數		83	100			
	存貨週轉率(次)		2.49	2.3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97	4.48			
	平均銷貨日數		147	15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99	1.7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6	0.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25	2.57			
	股東權益報酬率(%)		6.94	4.04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8.79	8.82			
		稅前純益	16.26	11.34			
	純益率(%)		8.34	5.87			
	每股盈餘(元)(註 2)		1.28	0.7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8.8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6.72	190.7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3.8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97	1.14			
	財務槓桿度		1.27	1.24			

註 1：上開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係追溯調整前之數字。

註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週轉率(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淑華會計師及楊明經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並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復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出具承認報告。

此 致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蔡文正



監察人：白錫穎



監察人：陳美麗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四、104 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577 號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如財務報表附註六(六)所述，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部分採權益法之投資，暨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相關資訊，係依其他會計師同期間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評價及揭露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告。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88,697 仟元及新台幣 218,472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4.51%及 5.22%，暨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分別認列投資損失及利益為新台幣 28,900 仟元及新台幣 3,027 仟元，分別佔稅前淨利之 10.51%及 1.06%。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洪作華



楊明經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1 號

(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1 9 日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10,375	12	\$	637,939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二)		22,087	1		22,169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2,857	－		19,78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50,450	4		129,388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 額	七(二)		295,600	7		223,623	5
1200	其他應收款			10,872	－		12,13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	－		2,970	－
130X	存貨	六(四)		344,677	8		353,084	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5,888	1		21,98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82,806	33		1,423,066	34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六(五)		271,570	7		266,322	6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601,717	38		1,570,763	3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711,057	17		716,021	17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13,207	－		21,68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127,522	3		126,428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七(二)		74,593	2		59,79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799,666	67		2,761,013	66
1XXX	資產總計		\$	4,182,472	100	\$	4,184,079	100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513,000 12	\$	593,935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		240,000 6		160,000 4
2150	應付票據			27,678 1		21,999 -
2170	應付帳款			87,494 2		117,143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203,126 5		209,442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81,263 2		100,767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5,179 -		6,53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34,530 1		35,60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		95,401 2		30,92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87,671 31</u>		<u>1,276,351 3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395,250 9		447,000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13,907 3		106,335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99,531 2		97,799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08,688 14</u>		<u>651,134 16</u>
2XXX	負債總計			<u>1,896,359 45</u>		<u>1,927,485 46</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947,572 23		964,152 2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271,128 6		275,871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281,479 7		258,681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53 -		14,86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722,368 17		629,933 1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58,413 2		142,990 3
3500	庫藏股票			- -	(29,900)	(1)
3XXX	權益總計			<u>2,286,113 55</u>		<u>2,256,594 5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	<u>4,182,472 100</u>	\$	<u>4,184,079 100</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淑華、楊明經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1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515,384	100	\$ 1,630,2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1,039,718)	(69)	(1,103,574)	(68)
5900 營業毛利		475,666	31	526,695	32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55,684)	(3)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22,780	2	-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98,446	33	471,011	29
營業費用	六(十三)(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64,470)	(4)	(73,611)	(5)
6200 管理費用		(157,099)	(10)	(152,886)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4,593)	(6)	(79,079)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6,162)	(20)	(305,576)	(19)
6900 營業利益		192,284	13	165,435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2,572	1	16,50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27,395	1	2,818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16,894)	(1)	(15,473)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745	-	116,003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818	1	119,849	8
7900 稅前淨利		217,102	14	285,284	1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54,386)	(3)	(57,306)	(4)
8200 本期淨利		\$ 162,716	11	\$ 227,978	1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1,495)	-	(\$ 2,58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54	-	43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918	2	27,500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五)	(87,931)	(6)	110,490	7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0,681)	(2)	29,014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883)	-	(9,147)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85,818)	(6)	\$ 155,714	1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6,898	5	\$ 383,692	24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 1.72		\$ 2.4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 1.71		\$ 2.4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楊明經會計師民國 105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217,102	\$ 285,28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已)未實現銷貨毛利	(	22,780)	55,6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十九)		
評價損失(利益)		82 (	900)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	33,960	32,447
各項攤提	六(二十)	11,544	7,54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六(六) (	1,745) (	116,0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九)	700	5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投資損失	六(十九)	-	9,006
利息收入	六(十八) (	4,850) (	8,727)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16,894	15,473
匯率影響數		12,687 (	25,2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6,924 (	7,541)
應收帳款	(	21,062)	30,212
應收帳款-關係人	(	71,977)	3,928
其他應收款		1,804	1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70	-
存貨		8,407 (	22,950)
其他流動資產	(	13,908) (	2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679 (	26,630)
應付帳款	(	29,649)	15,952
應付帳款-關係人	(	6,316) (	30,371)
其他應付款	(	11,287)	15,28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355) (	14,143)
其他流動負債		30,727	1,134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三)	237	76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4,788	220,496
收取之利息		4,306	8,174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支付之利息		(17,004)	(14,788)
支付所得稅費用		(51,613)	(48,37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0,477	165,503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93,180)	(\$ 93,398)
取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股利		-	3,772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41,943)	(19,05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631	543
無形資產增加	六(八)	(3,310)	(11,177)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12	(1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4,650)	(15,53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9,040)	(134,866)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本期(減少)增加數		(80,935)	94,35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數		80,000	20,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369,000)	(303,000)
長期借款舉借數		351,000	342,000
給付現金股利		(47,379)	(142,13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6,314)	11,217
匯率影響數		(12,687)	25,22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27,564)	67,0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7,939	570,8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10,375	\$ 637,939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楊明經會計師民國 105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71 年 7 月 19 日。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用引擎傳動控制系統(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及整流器)及車用安全系統(無線胎壓監視系統、倒車顯影後視鏡、夜視系統、環視系統)等電子零組件、車用數位工具、電動工具、充電式手電筒等零配件生產製造及買賣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4 月 6 日起經核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 105 年 0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經評估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此外，本公司依該準則之修正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

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

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

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3)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 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

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

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

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種 類</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	20~50 年
機器設備	2~15 年
模具設備	2~8 年
其他設備	3~20 年

(十四)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12 年攤銷。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所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八)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亦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二)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

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五)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六)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汽車用引擎傳動控制系統(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及整流器)及車用安全系統(無線胎壓監視系統、倒車顯影後視鏡、夜視系統、環視系統)等電子零組件、車用數位工具、電動工具、充電式手電筒等零配件。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

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

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44,677 仟元。

2.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價值金額為 188,668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993	\$ 1,94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711	7,510
外幣存款	61,743	23,505
定期存款	338,139	604,980
約當現金	101,789	-
	<u>\$ 510,375</u>	<u>\$ 637,939</u>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12,035	\$ 12,035
上市櫃公司股票	10,804	10,804
	22,839	22,839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752)	(670)
評價調整		
合計	\$ 22,087	\$ 22,169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含衍生性金融商品)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 1,115 仟元及 3,891 仟元。
2. 本公司投資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
3. 本公司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為預購(售)美金之遠期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均為 0。

(三) 應收帳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151,924	\$ 130,862
減：備抵呆帳	(1,474)	(1,474)
	\$ 150,450	\$ 129,388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其信用品質良好，其資訊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群組一	\$ 63,335	\$ 56,107
群組二	71,025	54,648
	\$ 134,360	\$ 110,755

群組一：銷售本公司電子產品之客戶。

群組二：銷售本公司電動產品之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30 天	\$ 15,887	\$ 15,383
31~60 天	1,317	3,282
61~90 天	-	69
91~180 天	-	902
181~365 天	-	324
365 天以上	360	147
	<u>\$ 17,564</u>	<u>\$ 20,10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皆為 0。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	0	4	年	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 月 1 日	\$	-	\$	1,474	\$ 1,474
12 月 31 日	\$	-	\$	1,474	\$ 1,474

	103 年度		104 年度		合 計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 月 1 日	\$	-	\$	1,474	\$ 1,474
12 月 31 日	\$	-	\$	1,474	\$ 1,474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存貨

	1	0	4	年	1	2	月	3	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79,200		(\$		50,617)	\$		128,583
原物料-委託海外			80,914				-			80,914
子公司加工										
在製品			2,204	(			8)			2,196
製成品			153,530	(			33,926)			119,604
商品			20,103	(			6,723)			13,380
合計	\$		435,951	(\$			91,274)	\$		344,677

	1	0	3	年	1	2	月	3	1	日
	<u>成 本</u>				<u>備 抵 跌 價 損 失</u>				<u>帳 面 金 額</u>	
原料	\$	192,630			(\$	52,384)			\$	140,246
原物料-委託海 外子公司加工		93,174				-				93,174
在製品		4,153	(			29)				4,124
製成品		133,454	(			30,836)				102,618
商品		18,483	(			5,561)				12,922
合計	\$	441,894			(\$	88,810)			\$	353,084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20,263		\$		1,095,775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790				146	
跌價及呆滯損失			2,464				2,919	
報廢損失			15,617				4,935	
存貨盤盈	(		416)		(		201)	
	\$		1,039,718		\$		1,103,775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67,207	\$ 174,0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363	92,295
	<u>\$ 271,570</u>	<u>\$ 266,322</u>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稅後之金額分別為損失 87,931 仟元及利益 110,490 仟元。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0	4	年	1	2	月	3	1	日
	<u>帳面金額</u>				<u>未實現 未實現出售 買方稅率</u>				<u>帳面淨額</u>	
STONEWALL VENTURES INC.	\$	830,134	(\$	16,148)	(\$	871)	(\$	2,038)		\$ 811,077
REGITAR U. S. A. INC.		668,721	(	94,845)		-		17,072		590,948
MOBILETRON U. K. LTD.		188,697	(	64,651)		-		4,254		128,300
MOBILETRON SERVICOS EM AUTOPECAS E AUTOPECAS E FERRAMENTAS LTDA		20,787		-		-		-		20,787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605		-		-		-		50,605
	<u>\$</u>	<u>1,758,944</u>	<u>(\$</u>	<u>175,644)</u>	<u>(\$</u>	<u>871)</u>	<u>\$</u>	<u>19,288</u>		<u>1,601,717</u>

	1	0	3	年	1	2	月	3	1	日
	帳面金額		未實現 銷貨毛利		未實現出售 資產利益		買方稅率 影響數		帳面淨額	
STONEWALL VENTURES INC.	\$	852,714	(\$	16,290)	(\$	1,063)	(\$	2,065)	\$	833,296
REGITAR U.S.A. INC.		597,595	(	104,016)		-		24,600		518,179
MOBILETRON U.K. LTD.		218,472	(	74,249)		-		4,886		149,109
MOBILETRON SERVICOS EM AUTOPECAS E AUTOPECAS										
E FERRAMENTAS LTDA		24,360	(	3,869)		-	(	658)		19,833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346		-		-		-		50,346
		<u>\$ 1,743,487</u>		<u>(\$ 198,424)</u>		<u>(\$ 1,063)</u>		<u>\$ 26,763</u>		<u>\$1,570,763</u>

1. 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而得，其投資損益認列明細如下：

	1	0	4	年	1	2	月	3	1	日
	被投資公司		買方稅率		本期損益		影響數		帳面淨額	
STONEWALL VENTURES INC.	(\$	1,899)	\$	27	(\$	1,872)				
REGITAR U.S.A. INC.		35,019	(	7,528)		27,491				
MOBILETRON U.K. LTD.	(	28,900)	(	632)	(	29,532)				
MOBILETRON SERVICOS EM AUTOPECAS E AUTOPECAS										
E FERRAMENTAS LTDA		4,741		658		5,399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9		-		259				
		<u>\$ 9,220</u>		<u>(\$ 7,475)</u>		<u>\$ 1,745</u>				

	1	0	3	年	1	2	月	3	1	日
	被投資公司		買方稅率		本期損益		影響數		帳面淨額	
STONEWALL VENTURES INC.	\$	55,375	\$	451	\$	55,826				
REGITAR U.S.A. INC.		55,881		11,357		67,238				
MOBILETRON U.K. LTD.		2,476		551		3,027				
MOBILETRON SERVICOS EM AUTOPECAS E AUTOPECAS										
E FERRAMENTAS LTDA	(	10,167)	(	85)	(	10,252)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4		-		164				
		<u>\$ 103,729</u>		<u>\$ 12,274</u>		<u>\$ 116,003</u>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0	4	年	度
原始成本	期	初	餘	額	
土地	\$	283,717	\$	-	\$ 283,717
房屋及建築		407,070		420	407,490
機器設備		321,712		25,679 (12,179)	335,212
模具設備		247,296		5,618 (4,218)	248,696
運輸設備		7,652		-	7,652
其他設備		50,058		1,802 (1,601)	50,259
合計		<u>\$1,317,505</u>		<u>\$ 33,519</u> (<u>\$ 17,998</u>)	<u>\$ 1,333,026</u>
累計折舊	期	初	餘	額	
房屋及建築	(\$	102,511)	(\$	10,999)	\$ - (\$ 113,510)
機器設備	(	241,720)	(	15,769)	11,055 (246,434)
模具設備	(	204,033)	(	6,334)	881 (209,486)
運輸設備	(	6,736)	(	152)	- (6,888)
其他設備	(	46,484)	(	706)	1,539 (45,651)
合計	(\$	<u>601,484</u>)	(\$	<u>33,960</u>)	<u>\$ 13,475</u> (<u>\$ 621,969</u>)
帳面價值		<u>\$ 716,021</u>			<u>\$ 711,057</u>

	1	0	3	年	度
原始成本	期	初	餘	額	
土地	\$	283,717	\$	-	\$ 283,717
房屋及建築		407,070		-	407,070
機器設備		307,872		25,455 (11,615)	321,712
模具設備		238,227		9,144 (75)	247,296
運輸設備		8,171		553 (1,072)	7,652
其他設備		50,863		170 (975)	50,058
合計		<u>\$1,295,920</u>		<u>\$ 35,322</u> (<u>\$ 13,737</u>)	<u>\$ 1,317,505</u>
累計折舊	期	初	餘	額	
房屋及建築	(\$	91,554)	(\$	10,957)	\$ - (\$ 102,511)
機器設備	(	237,979)	(	14,193)	10,452 (241,720)
模具設備	(	198,416)	(	5,690)	73 (204,033)
運輸設備	(	7,635)	(	151)	1,050 (6,736)
其他設備	(	45,912)	(	1,456)	884 (46,484)
合計	(\$	<u>581,496</u>)	(\$	<u>32,447</u>)	<u>\$ 12,459</u> (<u>\$ 601,484</u>)
帳面價值		<u>\$ 714,424</u>			<u>\$ 716,021</u>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水電消防空調，分別按 50 年及 20 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無形資產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專利權	\$ 35,619	\$ -	\$ -	\$ 35,619
電腦軟體	24,651	3,310	(3,262)	24,699
合計	<u>\$ 60,270</u>	<u>\$ 3,310</u>	<u>(\$ 3,262)</u>	<u>\$ 60,318</u>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專利權	(\$ 29,047)	(\$ 1,778)	\$ -	(\$ 30,825)
電腦軟體	(9,542)	(6,744)	-	(16,286)
合計	<u>(\$ 38,589)</u>	<u>(\$ 8,522)</u>	<u>\$ -</u>	<u>(\$ 47,111)</u>
帳面價值	<u>\$ 21,681</u>			<u>\$ 13,207</u>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專利權	\$ 35,619	\$ -	\$ -	\$ 35,619
電腦軟體	13,474	11,177	-	24,651
合計	<u>\$ 49,093</u>	<u>\$ 11,177</u>	<u>\$ -</u>	<u>\$ 60,270</u>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專利權	(\$ 26,748)	(\$ 2,299)	\$ -	(\$ 29,047)
電腦軟體	(5,987)	(3,555)	-	(9,542)
合計	<u>(\$ 32,735)</u>	<u>(\$ 5,854)</u>	<u>\$ -</u>	<u>(\$ 38,589)</u>
帳面價值	<u>\$ 16,358</u>			<u>\$ 21,681</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管理費用	\$ 5,924	\$ 5,177
研究發展費用	2,598	677
	<u>\$ 8,522</u>	<u>\$ 5,854</u>

(九)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470,000	1.05%-1.17%	無
銀行擔保借款	43,000	1.17%	土地、房屋及建築
	<u>\$ 513,000</u>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550,000	1.050%~1.251%	無
銀行擔保借款	43,000	1.17%	土地、房屋及建築
銀行承兌匯票	935	-	無
	<u>\$ 593,935</u>		

(十)應付短期票券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保證機構
短期票券	<u>\$ 240,000</u>	1.138%~ 1.158%	保證機構為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保證機構
短期票券	<u>\$ 160,000</u>	1.138%~ 1.158%	保證機構為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兆豐金融票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15,964	\$ 17,607
應付獎金	28,828	32,005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	11,426	10,745
應付設備款	5,829	13,937
其他	19,216	26,473
合計	<u>\$ 81,263</u>	<u>\$ 100,767</u>

(十二)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彰化銀行 等銀行團	自102年12月16日 至107年12月16日， 並按月付息，另自104 年12月16日開始按7 期償還本金	1.8%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 447,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 其他流動負債)				(51,750)
				<u>\$ 395,25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彰化銀行 等銀行團	自102年12月16日 至107年12月16日， 並按月付息，另自104 年12月16日開始按7 期償還本金	1.8%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 465,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 其他流動負債)				(18,000)
				<u>\$ 447,000</u>

1.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皆為 1.8%。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8 日與主辦銀行—彰化銀行及各行庫等所組成之銀行團簽訂總額度 1,000,000 仟元之「聯合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之長期借款餘額分別為 447,000 仟元及 465,000 仟元。

(1) 本公司所簽訂之信用貸款合約，要求本公司之財務報告須符合關鍵績效：

a. 維持若干財務比率，並對於若干重大交易事項應事先取得銀行之同意，例如合併、變更主要營業項目及重大資產之轉讓或處分等。

b. 上述聯貸抵押借款合同規定於授信期間內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並應每半年提出經會計師簽證

之合併財務報告檢算比率乙次：

(a)流動比率應維持於 100%(含)以上。

(b)負債比率應不得高於 150%。

(c)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在 2 倍(含)以上。

如不符任一財務承諾時，本公司應即提出具體改善財務措施予管理銀行，如次期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符合本項第(一)款之所有財務比率與限制約定時，則不視為發生本合約之違約情事；惟自當期提出財務報告之次月應付息日起至改善符合時之次月應付息日止。

c. 上述借款合同之授信方式，其中甲項授信係依合約之約定一次動用，動用期間屆滿，未動用額度不得循環動用，而乙項授信係依合約之約定循環動用。

(2)本公司依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表檢算上述之財務比率，已符合與銀行約定之標準。

(十三)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

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9,315	\$ 150,60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9,785)	(52,80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9,530</u>	<u>\$ 97,799</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 現 值	計 劃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確定福利 負 債
104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150,607	(\$ 52,808)	\$ 97,799
當期服務成本	1,528	-	1,528
利息費用(收入)	2,608	(919)	1,689
前期服務成本	(3,307)	2,815	(492)
	<u>151,436</u>	<u>(50,912)</u>	<u>100,52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 息收入或費用之 金額)	-	(498)	(498)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864	-	864
財務假設 變動影響數	7,530	-	7,530
經驗調整	(6,401)	-	(6,401)
	<u>1,993</u>	<u>(498)</u>	<u>1,495</u>
提撥退休基金	-	(2,489)	(2,489)
支付退休金	(4,114)	4,114	-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9,315</u>	<u>(\$ 49,785)</u>	<u>\$ 99,530</u>

	確定福利義務 現 值	計 劃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3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146,204	(\$ 51,755)	\$ 94,449
當期服務成本	1,626	-	1,626
利息費用(收入)	2,510	(878)	1,632
	<u>150,340</u>	<u>(52,633)</u>	<u>97,707</u>
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	(354)	(354)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2,791	-	2,791
經驗調整	144	-	144
	<u>2,935</u>	<u>(354)</u>	<u>2,581</u>
提撥退休基金	-	(2,489)	(2,489)
支付退休金	(2,668)	2,668	-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0,607</u>	<u>(\$ 52,808)</u>	<u>\$ 97,799</u>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 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務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 現 率		未 來 薪 資 增 加 率	
	增 加	減 少	增 加	減 少
	0.25%	0.25%	0.25%	0.25%
104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u>(\$ 3,754)</u>	<u>\$ 3,912</u>	<u>\$ 3,873</u>	<u>(\$ 3,736)</u>
現值之影響				
103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u>(\$ 3,988)</u>	<u>\$ 4,158</u>	<u>\$ 4,137</u>	<u>(\$ 3,988)</u>
現值之影響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支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制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3,018 仟元。

(7)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劃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 年。退休金支付知道其分析如下：

短於一年	\$	9,721
1-2 年		3,582
2-5 年		28,600
5 年以上		133,486
	<u>\$</u>	<u>175,389</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

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462 仟元及 9,098 仟元。

(十四)股本

1.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 1,850,000 仟元，分為 185,000 仟股(員工認股權憑證計 5,000 仟股)，每股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 964,152 仟元，分為 96,415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扣除庫藏股 1,658 仟股後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94,757 仟股。

2.庫藏股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u>持有股份之 公司名稱</u>	<u>收 回 原 因</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股 數</u>	<u>帳 面 金 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 -

<u>持有股份之 公司名稱</u>	<u>收 回 原 因</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股 數</u>	<u>帳 面 金 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658	\$ 29,900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

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前述庫藏股 1,658 仟股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4 年 3 月 1 日陸續屆滿三年，並於民國 104 年 3 月 6 日辦理變更登記消除股份完竣。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股利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十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5,153 仟元，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分別為每股 0.5 元及 1.5 元，股利總計分別為 47,379 仟元及 142,136 仟元。民國 105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4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現金股利 0.1 元及股票股利 0.4 元，股利總計 47,379 仟元，尚需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依性質分類之費用(含員工福利費用)。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104 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合計
期初餘額	\$ 95,002	\$ 47,988	\$ 142,990
評價調整	(87,931)	-	(87,931)
評價調整-子公司	(10,722)	-	(10,72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26,918	26,918
-集團之稅額	-	(4,576)	(4,576)
-關聯企業	-	(9,959)	(9,959)
-關聯企業之稅額	-	1,693	1,693
期末餘額	<u>(\$ 3,651)</u>	<u>\$ 62,064</u>	<u>\$ 58,413</u>

1 0 3 年 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外 幣 換 算	合 計
期初餘額	(\$ 18,195)	\$ 3,328	(\$ 14,867)
評價調整	110,490	-	110,490
評價調整-子公司	2,707	-	2,707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	27,500	27,500
-集團之稅額	-	(4,675)	(4,675)
-關聯企業	-	26,307	26,307
-關聯企業之稅額	-	(4,472)	(4,472)
期末餘額	<u>\$ 95,002</u>	<u>\$ 47,988</u>	<u>\$ 142,990</u>

(十八) 其他收入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利息收入	\$ 4,850	\$ 8,727
其他收入	<u>7,722</u>	<u>7,774</u>
	<u>\$ 12,572</u>	<u>\$ 16,501</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 82)	\$ 900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投資損失	-	(9,006)
淨外幣兌換利益	28,177	11,65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700)	(735)
合計	<u>\$ 27,395</u>	<u>\$ 2,818</u>

(二十)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5,639	\$ 148,656	\$ 234,295	\$ 94,745	\$ 143,040	\$ 237,785
勞健保費用	8,317	12,901	21,218	8,073	11,724	19,797
退休金費用	4,268	7,919	12,187	4,659	7,696	12,355
其他用人費用	<u>5,380</u>	<u>4,905</u>	<u>10,285</u>	<u>5,043</u>	<u>4,413</u>	<u>9,456</u>
	<u>\$ 103,604</u>	<u>\$ 174,381</u>	<u>\$ 277,985</u>	<u>\$ 112,520</u>	<u>\$ 166,873</u>	<u>\$ 279,393</u>
折舊費用	<u>\$ 20,829</u>	<u>\$ 13,131</u>	<u>\$ 33,960</u>	<u>\$ 18,788</u>	<u>\$ 13,659</u>	<u>\$ 32,447</u>
攤銷費用	<u>\$ 821</u>	<u>\$ 10,723</u>	<u>\$ 11,544</u>	<u>\$ 295</u>	<u>\$ 7,247</u>	<u>\$ 7,542</u>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416 人及 444 人。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 3%，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4 年 8 月 6 日及 105 年 1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3%，董監酬勞不高於 3%。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3. 本公司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如下：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員工酬勞(紅利)	\$ 6,856	\$ 6,448
董監酬勞	4,570	4,297
	<u>\$ 11,426</u>	<u>\$ 10,745</u>

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4 年係以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員工酬勞 3%及董監酬勞 2%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6,856 仟元及 4,570 仟元，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民國 103 年係依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分別以員工紅利 3%及董監酬勞 2%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財務成本

	<u>1 0 4 年 度</u>	<u>1 0 3 年 度</u>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15,376	\$ 14,041
利息費用-短期票券	1,518	1,432
	<u>\$ 16,894</u>	<u>\$ 15,473</u>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 0 4 年 度</u>	<u>1 0 3 年 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4,992	\$ 49,4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16,537	3,94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992)	(912)
當期所得稅總額	50,537	52,46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3,849	4,844
所得稅費用	<u>\$ 54,386</u>	<u>\$ 57,306</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 0 4 年 度</u>	<u>1 0 3 年 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 兌換差額	(\$ 2,883)	(\$ 9,147)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254	439
合計	<u>(\$ 2,629)</u>	<u>(\$ 8,708)</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 36,907	\$ 48,498
所得稅		
按稅法應剔除之費用	3,205	3,68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992)	(91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16,537	3,945
遞延所得稅適用稅率差異影 響數	(1,271)	2,086
所得稅費用	<u>\$ 54,386</u>	<u>\$ 57,306</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 35,229	\$ 31,361
備抵存貨呆滯及 跌價損失	15,098	15,517
呆帳損失	710	710
資產減損損失	920	920
應計退休金未撥 存數	13,849	13,890
出售固定資產未 實現銷貨毛利	180	148
依權益法認列之 長期股權投資 損失	44,156	48,460
確定福利義務之 再衡量數	2,775	3,029
累計未休假獎金	1,342	1,318
課稅損失	12,169	12,169
合計	<u>\$ 126,428</u>	<u>\$ 127,52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60)	(923)
長期股權投資 累積換算調整數	(9,829)	(12,712)
依權益法認列之 長期股權投資 利益	(\$ 95,146)	(\$ 100,272)
合計	<u>(\$ 106,335)</u>	<u>(\$ 113,907)</u>
	<u>(\$ 3,849)</u>	<u>(\$ 2,629)</u>

	1 期 初 餘 額	0 認 列 於 損 益	3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淨 利	年 度 期 末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 25,108	\$ 10,121	\$ -	\$ 35,229
備抵存貨呆滯及 跌價損失	14,601	497	-	15,098
呆帳損失	710	-	-	710
資產減損損失	920	-	-	920
應計退休金未撥 存數	13,718	131	-	13,849
出售固定資產未 實現銷貨毛利	213	(33)	-	180
依權益法認列之 長期股權投資 損失	41,187	2,969	-	44,156
確定福利義務之 再衡量數	2,336	-	439	2,775
累計未休假獎金	1,142	200	-	1,342
課稅損失	12,169	-	-	12,169
合計	<u>\$112,104</u>	<u>\$ 13,885</u>	<u>\$ 439</u>	<u>\$ 126,42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失	(1,577)	217	-	(1,360)
長期股權投資 累積換算調整數	(682)	-	(9,147)	(9,829)
依權益法認列之 長期股權投資 利益	<u>(\$ 76,200)</u>	<u>(\$ 18,946)</u>	<u>\$ -</u>	<u>(\$ 95,146)</u>
合計	<u>(\$ 78,459)</u>	<u>(\$ 18,729)</u>	<u>(\$ 9,147)</u>	<u>(\$ 106,335)</u>
		<u>(\$ 4,844)</u>	<u>(\$ 8,708)</u>	

4.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	0	4	年	1	2	月	3	1	日
<u>發生</u>	<u>最後</u>	<u>申報數</u>	<u>尚未抵減之</u>	<u>未認列遞延</u>	<u>已認列遞延</u>	<u>遞延所得稅</u>			
<u>年度</u>	<u>扣抵</u>		<u>課稅損失</u>	<u>所得稅資產</u>	<u>所得稅資產</u>	<u>資產認列數</u>			
	<u>年度</u>			<u>之尚未抵減</u>	<u>之尚未抵減</u>				
				<u>課稅損失</u>	<u>課稅損失</u>				
98	109	申報數	\$ 88,484	\$ 16,899	\$ 71,585	\$ 12,169			

1	0	3	年	1	2	月	3	1	日
<u>發生</u>	<u>最後</u>	<u>申報數</u>	<u>尚未抵減之</u>	<u>未認列遞延</u>	<u>已認列遞延</u>	<u>遞延所得稅</u>			
<u>年度</u>	<u>扣抵</u>		<u>課稅損失</u>	<u>所得稅資產</u>	<u>所得稅資產</u>	<u>資產認列數</u>			
	<u>年度</u>			<u>之尚未抵減</u>	<u>之尚未抵減</u>				
				<u>課稅損失</u>	<u>課稅損失</u>				

98 109 申報數 \$ 88,484 \$ 16,899 \$ 71,585 \$ 12,169

5. 本公司並未就美國子公司-Regitar U.S.A 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81,025 仟元及 75,772 仟元。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惟民國 98 年度因申報之投資損失 137,893 仟元未予認定，本公司不服上開決定提起訴願業經訴願委員會決議，撤銷原處分，目前尚待原處分機關重新審核中，請詳附註九、(一)說明。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86 年度以前	\$ -	\$ 3,065
87 年度以後	722,368	626,868
合計	<u>\$ 722,368</u>	<u>\$ 629,933</u>

8. 本公司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及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如下：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餘額	<u>\$ 172,255</u>	<u>\$ 121,540</u>

	<u>104 年度(預計)</u>	<u>103 年度(實際)</u>
股東可扣抵比率	<u>27.49%</u>	<u>27.17%</u>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04 年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62,716	94,757	\$ 1.72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62,716	94,75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75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 162,716	94,932	\$ 1.71
	103 年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27,978	94,757	\$ 2.41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27,978	94,75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48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 227,978	94,905	\$ 2.40

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紅利)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 年	103 年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519	\$ 35,32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3,937	8,94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829)	(13,937)
減：期末預付設備款	(7,964)	(19,244)
加：期初預付設備款	8,280	7,964
本期支付現金	\$ 41,943	\$ 19,054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u>關</u>	<u>係</u>	<u>人</u>	<u>名</u>	<u>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REGITAR U. S. A. INC. (REGITAR U. S. A.)					本公司之子公司
MOBILETRON U. K. LTD. (MOBILETRON U. K.)					本公司之子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STONEWALL)					本公司之子公司
MOBILETRON SERVICOS EM AUTOPECAS E FERRAMENTAS LTDA (MOBILETRON SERVICOS) (註)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DUROFIX, INC. (DUROFIX)					本公司之孫公司
車王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車王寧波)					本公司之孫公司
余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車王商貿)					本公司之孫公司
CROWN TOP CORP. (CROWN TOP)					本公司對其具影響力之貿易商

註：MOBILETRON COMERCIO DE AUTOPECAS EFERRAMENTAS LTDA 已於 104 年 7 月更名為 MOBILETRON SERVICOS EM AUTOPECAS EFERRAMENTAS LTDA。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 0 4 年 度</u>	<u>1 0 3 年 度</u>
子公司	<u>\$ 728,685</u>	<u>\$ 862,334</u>

- (1) 本公司銷售美洲地區之商品，主要由 REGITAR U. S. A.、MOBILETRON COMERCIO 及 DUROFIX 代理銷售，而 DUROFIX 自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起透過 CROWN TOP 轉單銷售，CROWN TOP 居間交易並無賺取任何差價。有關相同產品之售價條件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而收款條件除 REGITAR U. S. A. 為出貨後 30~60 天收取，其餘為出貨後 180 天內收取。
- (2) 本公司銷售歐洲地區之商品，主要由 MOBILETRON U. K. 代理銷售，有關相同產品之售價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收款條件則為出貨後 180 天內收取。

(3)本公司對於國外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係採月結後 30
~90 天收款。

2. 供料委託加工交易

	104 年		103 年	
	供料委託加工材料成本	本期初	本期初	本期初
	本期新增	本期新增	本期新增	本期新增
	本期末	本期末	本期末	本期末
子公司	\$ 93,174	\$ 163,317	\$ 80,914	\$ 542,966
	103 年	103 年	103 年	103 年
	供料委託加工材料成本	本期初	本期初	本期初
	本期新增	本期新增	本期新增	本期新增
	本期末	本期末	本期末	本期末
子公司	\$ 83,090	\$ 195,856	\$ 93,174	\$ 605,526

上述商品係本公司供料委託子公司代為加工，加工完成後以本公司名義逕行出售。子公司以投入的前六個月平均加工成本加價約 10%~18%為加工收入。上述加工成本之付款方式係為月結後 180 天內支付；而一般廠商付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內付款。

3. 進貨

	104 年度	103 年度
子公司	\$ 59,141	\$ 57,069

本公司支付子公司之進貨價格係依產品別，按其進貨成本加成約 10%~14%；付款方式係按大陸進口收、付匯核銷方式於貨物進口後 30~60 天內支付；而一般廠商付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內付款。

4. 應收帳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 295,600	\$ 268,309
逾期轉列其他應收款-非流動	-	(44,686)
合計	\$ 295,600	\$ 223,623

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其帳齡分佈情形如下：

	1	0	4	年	1	2	月	3	1	日
	181~360	天	360	天以上	合	計				
子公司	\$	-	\$	-	\$	-				

	1	0	3	年	1	2	月	3	1	日
	181~360	天	360	天以上	合	計				
子公司	\$	29,042	\$	15,644	\$	44,686				

5. 應付帳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		203,126				\$		209,442			

6. 其他應收款-流動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		-				\$		2,970			

上述之交易係代子公司開立信用狀、代墊運費、代付模具設備款及代付產品專利權之款項。

7. 其他應收款項(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本公司因應收帳款逾期而轉列之明細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最	高	餘	額			本	期	利				
	發	生	日	期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息	收	入	應	收	利	
子公司	104	年	3	月	\$	49,510	\$	-	1.8%	\$	256	\$	1,773

	103	年	12	月	31	日							
	最	高	餘	額			本	期	利				
	發	生	日	期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子公司	103	年	12	月	\$	44,686	\$	44,686	1.8%	\$	332	\$	1,517

(2)資金貸與關係人

	104	年	12	月	31	日							
	最	高	餘	額			本	期	利				
	發	生	日	期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子公司	104	年	9	月	\$	59,085	\$	59,085	1.8%	\$	512	\$	695

	1	0	3	年	1	2	月	3	1	日			
	最	高	餘	額				本	期	利			
	發	生	日	期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子公司	103	年	10	月	\$	7,913	\$	7,913	1.8%	\$	125	\$	157

8. 其他應付款

(1) 應付資金融通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最	高	餘	額	本	期
	發	生	日	期	金	額
子公司	104	年	1	月	\$ 5,000	\$ 5,000
					0.5%	\$ 25
						\$ 17

	103	年	12	月	31	日
	最	高	餘	額	本	期
	發	生	日	期	金	額
子公司	103	年	01	月	\$ 19,000	\$ 5,000
					0.5%	\$ 48
						\$ 17

(2) 代收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	162					\$	1,517

上述之交易係子公司代墊之各項費用。

9. 背書保證情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保	證	額	度	使	用	保	證	額	度	使	用
子公司	\$ 229,775	\$ 226,492	\$ 221,550	\$ 218,385								

10. 主要管理階薪酬資訊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857	\$	10,745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8,441		10,023					
	\$		19,298	\$	20,768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擔 保 用 途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長、短期借款擔保	283,367	283,717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擔保	280,942	290,696
		\$ 564,309	\$ 574,41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1.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以文件不齊全而未予認定列報被投資公司 MEDIA VIEW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之清算損失計 137,893 仟元，惟本公司不服上開決定提起訴願業經訴願委員會決議，撤銷原處分，由原處分機關另行處分，目前尚待原處分機關重新審核中，本公司並未就可能被原處分機關減列之金額計 16,899 仟元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 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七關係人保證事項。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簽訂之產品授權製造及開發合約如下：

公 司	給付權利金計價方式	合 約 期 間
General Motors	依銷售特定產品之銷售淨額之 4% 算，若銷售淨額超過每年保證額之部分，以銷售淨額 3.5% 計算。	權利金合約有效期間為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3.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購買原料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列示如下：

幣 別 / 仟 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USD)	\$ -	\$ 2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①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②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內各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

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③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借款來管理。

④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人民幣）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 0 4 年	1 2 月	3 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仟 元)	(新 台 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 動 幅 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7,485 32.83	\$ 574,033	3% \$ 17,221
英鎊：新台幣	6,797 48.67	330,810	3% 9,924
歐元：新台幣	1,762 35.88	63,221	3% 1,897
日幣：新台幣	45,255 0.2727	12,341	3% 37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810 32.83	\$ 59,422	3% \$ 1,783
人民幣：新台幣	30,222 4.995	150,959	3% 4,529

	1 0 3 年	1 2 月	3 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仟 元)	(新 台 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 動 幅 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8,276 31.65	\$ 894,935	3% \$ 26,848
英鎊：新台幣	2,544 49.27	125,343	3% 3,760
歐元：新台幣	351 38.47	13,503	3% 40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951 31.65	\$ 30,099	3% \$ 903
人民幣：新台幣	43,616 5.092	222,093	3% 6,663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因外幣種類繁多，經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 28,177 仟元及 11,659 仟元。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917 仟元及 920 仟元；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3,579 仟元及 11,052 仟元。

利率風險

①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長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②假若利率變動 5%，對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 236 仟元及 283 仟元。

(2)信用風險

- ①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並無高度集本公司並無高度集中之信用風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本公司亦於各結算日審視貿易應收帳款之結餘，確保就未能收回之應收款項作出充足撥備。
- ②本公司銀行存款及定期銀行存款乃存放於海外及台灣各註冊金融機構，而管理層已評估該等機構之信貸質素並相信其信貸質素屬可接納。
- ③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④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之各項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經評估往來之銀行其信用品質尚稱良好。

b.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非避險衍生金融工具均屬遠期外匯合約，交易對手均為具一定等級信用品質之金融機構，尚無重大信用風險。

c. 應收票據：

本公司針對可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事先進行篩選控管，交易對象皆有一定等級之信用品質，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d. 應收帳款：

請詳附註六(三)說明。

e. 其他金融資產：

本公司針對可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事先進行篩選控管，交易對象皆有一定等級之信用品質，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①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等

②各營運單位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

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③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0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513,640	\$ -	\$ -	\$ -	\$ 513,640
應付短期票券	240,000	-	-	-	240,000
應付票據	27,678	-	-	-	27,678
應付帳款	87,494	-	-	-	87,494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3,126	-	-	-	203,126
其他應付款	81,110	123	30	-	81,26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179	-	-	-	5,17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18,000	34,358	71,006	331,359	454,723
合計	<u>\$ 1,176,227</u>	<u>\$ 34,481</u>	<u>\$ 71,036</u>	<u>\$ 331,359</u>	<u>\$ 1,613,103</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0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594,608	\$ -	\$ -	\$ -	\$ 594,608
應付短期票券	160,000	-	-	-	160,000
應付票據	21,999	-	-	-	21,999
應付帳款	117,143	-	-	-	117,14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9,442	-	-	-	209,442
其他應付款	99,999	674	80	14	100,76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534	-	-	-	6,53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	-	-	473,370	473,370
	<u>\$ 1,209,725</u>	<u>\$ 674</u>	<u>\$ 80</u>	<u>\$ 473,384</u>	<u>\$ 1,683,863</u>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

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興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非上市(興)櫃股票投資及理財商品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19,166	\$ -	\$ -	\$	19,166
-上市櫃公司股票	2,921	-	-		2,9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82,902	-	-		82,902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8,668	-		188,668
合計	<u>\$ 104,989</u>	<u>\$ 188,668</u>	<u>\$ -</u>	<u>\$</u>	<u>293,657</u>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18,827	\$ -	\$ -	\$	18,827
-上市櫃公司股票	3,342	-	-		3,3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161,937	-	-		161,937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4,385	-		104,385
合計	<u>\$ 184,106</u>	<u>\$ 104,385</u>	<u>\$ -</u>	<u>\$</u>	<u>288,491</u>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上市(櫃)</u>	<u>封閉型</u>	<u>開放型</u>	<u>政府公債</u>	<u>公</u>	<u>司</u>	<u>債</u>	<u>轉(交)換</u>
<u>公司股票</u>	<u>基</u>	<u>金</u>	<u>基</u>	<u>金</u>			<u>公司債</u>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收盤價	淨值	成交價	加權平均	百元價	收市價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3)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4)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份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公司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5)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6)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

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7)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 因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 12 月興櫃，因此本公司於該事件發生當月底(即民國 103 年 12 月底)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二級移轉至第一等級。
6.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8.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計數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4)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十二、(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SERVICES	其他非流動資產	是	\$ 4,592	\$ -	\$ -	1.80%	1(註四)	\$ -	-	\$ -	-	-	\$ -	\$ 457,223	註一、 二及五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其他非流動資產	是	39,155	-	-	1.80%	1(註四)	33,507	-	-	-	-	-	457,223	註一、 二及五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其他非流動資產	是	59,085	59,085	59,085	1.80%	2(註三)	-	營運週轉	-	無	-	228,611	457,223	註六
1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電子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	5,000	5,000	0.50%	2(註三)	-	營運週轉	-	無	-	5,060	10,121	註六

註一：對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二：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三：1為有業務往來者，2為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四：係依金管會發佈之公告檢查表之規定將逾期授信期間之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

註五：業務往來金額係指最近一年度之資訊。

註六：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限額：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被背書保證對象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 證金額佔最 近期財務報 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書保證餘額							Y	N	Y	N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寧波	註2(1)	\$ 457,223	\$ 328,700	\$ 164,125	\$ 160,843	\$ -	-	7.18	\$ 914,445	Y	N	N	Y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INC.	註2(1)	457,223	131,480	65,650	65,650	-	-	2.87	914,445	Y	N	N	N		
1	REGITAR U.S.A. INC.	DUROFIX, INC.	註2(2)	133,744	14,894	12,009	12,009	-	-	1.80	267,488	N	N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1). 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關係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2). 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對本公司之背書保證。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4：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744,800	\$ 64,119	5.00	\$ 26,124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華德勤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678,000	63,457	15.18	82,902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60,976	24,024	1.28	39,178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V2PLUS TECHNOLOGY, IN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937,500	54,571	13.23	102,801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00,000	20,000	6.67	19,819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EVTB IN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600	41,036	6.28	746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股票	長春精紅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0,000	12,487	16.67	4,473
					279,694		\$ 276,043
				評價調整	(3,651)		
					\$ 276,043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野村台灣運籌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0,000	\$ 10,797	-	\$ 10,797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元大寶來績效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4,412	8,369	-	8,369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7,867	476	-	476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911	1,245	-	1,245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309	565	-	565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754	116	-	116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元大金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704	507	-	507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其他(註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74	12	-	12
					22,087		22,087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57,285	45,527		45,527
					\$ 67,614		\$ 67,614

註1：其餘有價證券未超過該科目5%或1仟萬元者以其他彙列表示。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368,817	24%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註1	一般客戶為30-90天收款	\$ 98,141	18	無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345,530	23%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註1	一般客戶為30-90天收款	175,585	32	無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委託加工之進貨	542,966	50%	月結後180天內支付	註2	月結後60天-90天內支付	(186,578)	(76)	無

註1：有關產品之售價條件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

註2：係以該公司成本加價10%-18%。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 K.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75,585	2.30	\$ -	-	\$ 73,043	-

註：係截至民國105年3月17日之資訊。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註1	銷貨收入	\$ 368,817	出貨後30-60天內收取	15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註1	銷貨收入	345,530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14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INC.	註1	銷貨收入	33,507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1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註2	進貨金額	542,966	月結後180天內支付	22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註2	進貨金額	59,141	貨物進口後30-60天內支付	2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INC.	註1	其他應收款	59,085	-	1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註1	應收帳款	175,585	-	4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INC.	註1	應收帳款	21,874	-	1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註1	應收帳款	98,141	-	2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註1	應付帳款	186,578	-	4

註1：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2：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本期損益	管損益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英屬維京群島	進出口貿易及益 單投資業務	\$ 743,289	\$ 743,289	48,782	100	\$ 811,077	(1,899)	(1,899)	-
STONEWALL VENTURES INC.	MOBILETRON LIMITED	香港	進出口貿易業務	639,003	639,003	20,920,736	100	904,451	28,159	-	註一
STONEWALL VENTURES INC.	DUROFIX, INC.	美國	電動工具之買賣 業務	104,286	104,286	3,469,990	100	(93,374)	(30,058)	-	註一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美國	汽車零配件、電 動工具、五金沖 件等之買賣業務	98,695	98,695	100,000	100	590,948	35,019	35,019	-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英國	汽車零配件及電 動工具之買賣業 務	164,021	164,021	3,400,000	100	128,300	(28,900)	(28,900)	-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SERVICOS EM AUTOPECAS E FERRAMENTAS LTD.A	巴西	汽車零配件及電 動工具之服務業 務	142,094	142,094	9,289,821	99.98	20,787	4,742	4,741	-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動工具之買賣 業務	50,000	50,000	5,000,000	100	50,605	259	259	-

註一：係本公司之孫公司，未列示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灣匯出累積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 金額	本期期末自 灣匯出累積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電動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手電筒、電點火及啟動設備之零件生產、買賣。	\$ 20,970	1	\$ 639,003	\$ -	\$ -	\$ 639,003	\$ 28,159	100.00	\$ 28,159	\$ 904,451	\$ -	註3
余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電動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手電筒、電點火及啟動設備之零件生產、買賣。	2,283	2	-	-	-	-	1,834	100.00	-	9,116	-	

註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2：透過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3：本期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審議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審議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639,003	\$ 639,003	\$ 1,371,668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542,966)	(50%)	\$ -	-	(\$ 186,578)	(76)	\$ 164,125	辦理銀行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 -	\$ -	-	\$ -
												無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 存 現 金		\$ 1,993
銀 行 存 款		
活期及支票存款		6,711
外 幣 存 款	USD\$949 仟元，兌換率為 NT\$32.825:USD\$1	31,166
	EUR\$504 仟元，兌換率為 NT\$35.88:EUR\$1	18,075
	JPY\$37,251 仟元，兌換率為 NT\$0.2727:JPY\$1	10,158
	GBP\$45 仟元，兌換率為 NT\$48.67:GBP\$1	2,173
	CNY\$34 仟元，兌換率為 NT\$4.995:CNY\$1	171
定 期 存 款	USD\$4,885 仟元，兌換率為 NT\$32.825:USD\$1	160,344
	GBP\$3,144 仟元，兌換率為 NT\$48.67:GBP\$1	153,017
	EUR\$691 仟元，兌換率為 NT\$35.88:EUR\$1	24,778
約 當 現 金	USD\$3,101 仟元，兌換率為 NT\$32.825:USD\$1	101,789
		<u>\$ 510,375</u>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A 客戶		\$ 24,102	
B 客戶		14,641	
C 客戶		8,234	
D 客戶		8,035	
其他		96,912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 過本科目金額 5%
		151,924	
減：備抵呆帳		(1,474)	
		<u>\$ 150,450</u>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市	價	市	價	決	定
				成	本			方		式	
製成品				\$	153,530	\$	165,158	淨變現價值			
商品					20,103		14,367	淨變現價值			
在製品					2,204		4,636	淨變現價值			
原物料					260,114		209,913	重置成本			
					435,951		\$ 394,074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91,274)						
					\$ 344,677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仟股)	帳面價值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帳面價值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6,745	\$ 64,119	-	-	-	\$ -	5.00%	\$ 64,119	無
華億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3,605	61,155	73	2,301	-	-	15.18%	63,457	無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註)	2,402	24,025	-	-	1,441	-	1.28%	24,024	無
V2PLUS TECHNOLOGY, INC.	1,250	24,728	1,688	29,843	-	-	13.23%	54,571	無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	20,000	-	-	6.67%	20,000	無
EWTD INC.	-	-	7	41,036	-	-	6.28%	41,036	無
		174,027		93,180		-		267,207	
減：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調整		92,295	(	37,932)		-		4,363	
		\$ 266,322		\$ 5,248		\$ -		\$ 271,570	

註：原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104年9月10日合併解散，換股比率為2.5股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股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市 價 或 股 價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單 價(元)	總 價	
STONEWALL VENTURES INC.	48,782	\$ 852,714	-	\$ -	-	(\$ 22,580)	48,782	\$ 830,134	17,017.22	\$ 830,134	無
REGITAR U.S.A. INC.	100,000	597,595	-	71,126	-	-	100,000	668,721	6,687.21	668,721	無
MOBILETRON U.K. LTD.	3,400,000	218,472	-	-	-	(29,775)	3,400,000	188,697	55.50	188,697	無
MOBILETRON SERVICOS EM											
AUTOPECAS E FERRAMENTAS LTDA	9,289,821	24,360	-	-	-	(3,573)	9,289,821	20,787	2.24	20,787	無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346	-	259	-	-	5,000,000	50,605	10.12	50,605	無
		<u>\$ 1,743,487</u>		<u>\$ 71,385</u>		<u>(\$ 55,928)</u>		<u>\$ 1,758,944</u>		<u>\$ 1,758,944</u>	
減：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199,487)						(176,515)			
加：買方稅率影響數		<u>26,763</u>						<u>19,288</u>			
		<u>\$ 1,570,763</u>						<u>\$ 1,601,717</u>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期初金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本期移轉</u>	<u>期末餘額</u>	<u>提 供 擔 保</u> <u>或抵押情形</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七)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期 初 餘 額</u>	<u>本 期 增 加</u>	<u>本 期 減 少</u>	<u>本 期 移 轉</u>	<u>期 末 餘 額</u>	<u>備 註</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七)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金額	抵押或擔保	備註
盤谷銀行-台中分行	綜合額度放款	100,000	104/12/11~105/01/08	1.050%	100,000,000	無	
彰化銀行-豐原分行	綜合額度放款	100,000	104/12/18~105/01/15	1.170%	400,000,000	無	
彰化銀行-豐原分行	綜合額度放款	71,000	104/12/31~105/01/29	1.170%	400,000,000	無	
彰化銀行-豐原分行	綜合額度放款	54,000	104/12/18~105/01/15	1.170%	400,000,000	無	
彰化銀行-豐原分行	綜合額度放款	45,000	104/12/25~105/01/22	1.170%	400,000,000	無	
彰化銀行-豐原分行	綜合額度放款	43,000	104/12/31~105/01/29	1.170%	43,000,000	土地、房屋及建築	
玉山銀行-台中分行	短放額度	65,000	104/12/11~105/01/08	1.140%	100,000,000	無	
玉山銀行-台中分行	短放額度	35,000	104/12/25~105/01/22	1.140%	100,000,000	無	
							<u>\$ 513,000</u>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債權人</u>	<u>摘</u>	<u>要</u>	<u>期</u>	<u>末</u>	<u>餘</u>	<u>額</u>	<u>契</u>	<u>約</u>	<u>期</u>	<u>限</u>	<u>利</u>	<u>率</u>	<u>備</u>	<u>註</u>
兆豐票券金融 公司	商業本票	票保證	\$	80,000			104/12/11~105/01/08				1.158%			
大中票券金融 公司	商業本票	票保證		80,000			104/12/30~105/01/29				1.138%			
國際票券金融 公司	商業本票	票保證		80,000			104/12/18~105/01/15				1.138%			
			\$	240,000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權	摘 要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彰化銀行-豐原分行		抵押借款	\$ 111,750	102.12.16~107.12.16	1.80%	土地、建物	
兆豐銀行-潭子分行		抵押借款	75,990	102.12.16~107.12.16	1.80%	土地、建物	
盤谷銀行-台中分行		抵押借款	58,110	102.12.16~107.12.16	1.80%	土地、建物	
合庫金庫-大雅分行		抵押借款	53,640	102.12.16~107.12.16	1.80%	土地、建物	
玉山銀行-台中分行		抵押借款	53,640	102.12.16~107.12.16	1.80%	土地、建物	
永豐銀行-西屯分行		抵押借款	40,230	102.12.16~107.12.16	1.80%	土地、建物	
華南銀行-北台中分行		抵押借款	26,820	102.12.16~107.12.16	1.80%	土地、建物	
中國信託-南屯分行		抵押借款	26,820	102.12.16~107.12.16	1.80%	土地、建物	
			447,000				
			(51,750)				
			<u>\$ 395,250</u>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單 位	金 額	備 註
電壓調整器	3,596,426	個	\$ 540,219	
整流器	1,041,336	個	212,674	
撞擊機	33,226	支	124,754	
本體	46,716	個	120,698	
電子點火器	424,457	個	83,632	
電鑽	25,085	個	42,297	
打釘機	12,065	個	6,405	
手持攝影機	2,676	個	5,743	
其他			378,962	每一零星項目 均未超過本科 目金額 5%
			<u>\$ 1,515,384</u>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成本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期初原物料	\$ 192,630
加：本期進料	428,307
減：期末原物料	(179,200)
本期委託海外子公司加工品進貨	(163,317)
本期出售原物料	(118,456)
原料盤盈虧	122
原料報廢	(10,385)
轉列相關費用	(5,795)
本期耗用原物料	143,906
加：直接人工	62,400
製造費用	93,836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790)
製造成本	298,352
加：期初在製品	4,153
商品轉入	2,203
減：期末在製品	(2,204)
製成品成本	302,504
加：期初製成品	133,454
加：本期購入製成品	58,483
減：期末製成品	(153,530)
製成品盤虧	315
製成品報廢	(4,776)
轉列相關費用	(4,167)
產銷成本	332,283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期初商品	18,483
加：本期進貨	574,075
減：期末商品	(20,103)
商品盤虧	(21)
商品存貨轉入在製品	(2,203)
商品報廢	(456)
轉列相關費用	(251)
進銷成本	569,524
自製及外購銷貨成本	901,807
出售原物料成本	118,456
已出售存貨成本	1,020,263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790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464
存貨報廢損失	15,617
存貨盤盈	(416)
銷貨成本	\$ 1,039,718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28,732		
折舊費用					20,829		
水電費					6,515		
消耗品費					6,429		
進口費					4,908		
其他費用					26,423		每一零星項目 均未超過本科 目金額 5%
				\$	<u>93,836</u>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24,284		
出口費用					5,195		
權利金					4,775		
廣告費					3,903		
旅費					3,580		
其他費用					22,733	每一零星項目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	<u>64,470</u>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55,653		
特別獎金					18,087		
什費					15,100		
勞務費					12,234		
折舊費用					10,595		
其他費用					45,430	每一零星項目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	<u>157,099</u>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支出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41,616		
勞務費					7,837		
研究材料費					7,741		
其他費用					27,399	每一零星項目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	<u>84,593</u>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八)。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財務成本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度		103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合 計	合 計	合 計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九)。

(以下空白)

五、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蔡裕慶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1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907 號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出具報告。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列示意見中，有關該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46,187 仟元及 328,166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8%及 7%，民國 104 年度及民國 103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389,215 仟元及 419,002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均為 16%。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洪作華



楊明經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1 號

(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1 9 日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45,601	26	\$ 1,027,229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六(二)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7,615	2	167,819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0,350	－	23,25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525,939	12	545,737	12
1200	其他應收款			23,412	1	21,748	－
130X	存貨	六(四)		1,048,194	24	1,041,849	2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4,314	1	38,60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875,425	66	2,866,237	65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六(五)					
	流動			276,043	6	281,605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975,316	22	1,004,110	23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21,153	1	26,07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152,384	4	156,353	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57,835	1	62,03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82,731	34	1,530,185	35
1XXX	資產總計		\$	4,358,156	100	\$ 4,396,422	100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737,584	17	\$ 806,798	1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	240,000	6	160,000	4
2150 應付票據		27,754	1	22,030	-
2170 應付帳款		217,253	5	262,089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115,142	3	129,64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63,283	1	68,913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	62,351	1	37,82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63,367	34	1,487,299	3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395,250	9	447,000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13,907	3	107,741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99,531	2	97,799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08,688	14	652,540	15
2XXX 負債總計		2,072,055	48	2,139,839	4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947,572	22	964,152	22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271,128	6	275,871	6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1,479	6	258,681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53	-	14,86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722,368	17	629,933	14
其他權益	六(十七)				
3400 其他權益		58,413	1	142,990	3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	-	(29,900)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286,113	52	2,256,594	51
36XX 非控制權益		(12)	-	(11)	-
3XXX 權益總計		2,286,101	52	2,256,583	5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358,156	100	\$ 4,396,422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淑華、楊明經會計師
民國105年3月1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調整後)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2,459,036 100	\$ 2,657,64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1,565,040) (64)	(1,698,416) (64)
5900 營業毛利		893,996 36	959,231 36
營業費用	六(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336,006) (14)	(332,905) (13)
6200 管理費用		(249,284) (10)	(239,976)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4,593) (3)	(79,079)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69,883) (27)	(651,960) (25)
6900 營業利益		224,113 9	307,271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28,091 1	32,04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3,914 1	(6,401)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20,892) (1)	(19,68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113 1	5,959 -
7900 稅前淨利		245,226 10	313,230 1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82,511) (3)	(85,256) (3)
8200 本期淨利		\$ 162,715 7	\$ 227,974 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1,495) -	(\$ 2,58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54 -	43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959 -	53,807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五)	(98,653) (4)	113,197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883) -	(9,14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85,818) (4)	\$ 155,714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6,897 3	\$ 383,688 14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62,716 7	\$ 227,978 8
8620 非控制權益		(1) -	(4) -
		\$ 162,715 7	\$ 227,974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6,898 3	\$ 383,692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1) -	(4) -
		\$ 76,897 3	\$ 383,688 14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 1.72	\$ 2.4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 1.71	\$ 2.4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楊明經會計師民國 105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於保			母留		公盈		司餘		業其他		主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	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103年度																			
103年1月1日餘額			\$ 964,152	\$ 275,871	\$ 238,653	\$ 20,000	\$ 561,129	\$ 3,328	(\$ 18,195)	(\$ 29,900)	\$ 2,015,038	(\$ 7)	\$ 2,015,031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六)		-	-	20,028	-	(20,028)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5,133)	5,133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42,136)	-	-	-	(142,136)	-	(142,136)						
現金股利			-	-	-	-	227,978	-	-	-	227,978	(4)	227,974						
103年度淨利			-	-	-	-	(2,143)	44,660	113,197	-	155,714	-	155,714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	-	-	-	-	-	-	-	-	-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964,152	\$ 275,871	\$ 258,681	\$ 14,867	\$ 629,933	\$ 47,988	\$ 95,002	(\$ 29,900)	\$ 2,256,594	(\$ 11)	\$ 2,256,583						
104年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964,152	\$ 275,871	\$ 258,681	\$ 14,867	\$ 629,933	\$ 47,988	\$ 95,002	(\$ 29,900)	\$ 2,256,594	(\$ 11)	\$ 2,256,583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六)		-	-	22,798	-	(22,798)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9,714)	9,714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7,379)	-	-	-	(47,379)	-	(47,379)						
現金股利			-	-	-	-	162,716	-	-	-	162,716	(1)	162,715						
104年度淨利			-	-	-	-	(1,241)	14,076	98,653	-	(85,818)	-	(85,818)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16,580)	(4,743)	-	-	(8,577)	-	-	-	-	-	-						
庫藏股註銷	六(十四)		\$ 947,572	\$ 271,128	\$ 281,479	\$ 5,153	\$ 722,368	\$ 62,064	(\$ 3,651)	\$ 29,900	\$ 2,286,113	(\$ 12)	\$ 2,286,10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947,572	\$ 271,128	\$ 281,479	\$ 5,153	\$ 722,368	\$ 62,064	(\$ 3,651)	\$ 29,900	\$ 2,286,113	(\$ 12)	\$ 2,286,10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淑華、楊明經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1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稅前淨利		\$ 245,226	\$ 313,23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十九)		
評價利益		(158)	(1,127)
呆帳費用	六(三)	6,294	615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	87,573	79,068
無形資產各項攤提	六(七)(二十)	10,368	6,784
其他非流動資產各項攤提	六(二十)	4,112	6,0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投資損失	六(十九)	-	9,00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六(十九)		
益)損失		(836)	3,935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7,796)	(19,087)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20,892	19,688
匯率影響數		16,287	(25,2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100,362	102,989
應收票據淨額		2,902	(8,565)
應收帳款		13,693	(41,762)
其他應收款		(1,155)	(4,357)
存貨		(6,345)	(105,013)
其他流動資產		(7,535)	(6,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204	(7,1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724	(26,615)
應付帳款		(44,836)	20,118
其他應付款		(6,754)	13,522
其他流動負債		(9,226)	1,485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	六(十三)	237	76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23,233	332,317
本期收取利息		17,287	18,534
本期支付利息費用		(20,530)	(19,439)
本期支付所得稅		(80,968)	(94,6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9,022	236,740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93,180)	(\$ 105,974)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二十四)	(85,706)	(54,5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18,536	6,943
無形資產增加	六(七)	(10,210)	(13,706)
存出保證金減少		1,835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8,725)	(167,282)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數		(80,935)	99,774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數		80,000	20,000
長期借款舉借數		351,000	342,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369,000)	(303,000)
發放現金股利		(47,379)	(142,13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6,314)	16,638
匯率影響數		(16,287)	25,222
匯率變動數		30,676	29,84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8,372	141,1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27,229	886,0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45,601	\$ 1,027,22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楊明經會計師民國 105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71 年 7 月 19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用引擎傳動控制系統(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及整流器)及車用安全系統(無線胎壓監視系統、倒車顯影後視鏡、夜視系統、環視系統)等電子零組件、車用數位工具、電動工具、充電式手電筒等零配件生產製造及買賣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4 月 6 日起經核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05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會計準則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經評估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此外，本公司依該準則之修正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

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

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公司	REGITAR U. S. A. INC. (REGITAR)	買賣與本公司產品相關之產品	100	100	
本公司	MOBILETRON U. K. LTD. (M. U. K.)	買賣與本公司產品相關之產品	100	100	
本公司	MOBILETRON SERVICOS EM AUTOPECAS E FERRAMENTAS LTDA (MOBILETRON SERVICOS) (註3)	買賣與本公司產品相關之產品	99.98	99.98	註1
本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STONEWALL)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	100	註2
本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買賣與本公司產品相關之產品	100	100	註1
STONEWALL	MOBILETRON LIMITED (香港車王)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	100	
STONEWALL	DUROFIX, INC. (DUROFIX)	買賣與本公司產品相關之產品	100	100	註1
MOBILETRON LIMITED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車王寧波)	主要業務與本公司同	100	100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余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車王商貿)	主要業務與本公司同	100	100	

註1: 屬非重要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之財務報表均係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查核。

註2: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之財務報表除轉投資之DUROFIX屬非重要子公司係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查核外，餘係經會計師查核。

註3: MOBILETRON COMERCIO DE AUTOPECAS E FERRAMENTAS LTDA 已於104年7月更名為MOBILETRON SERVICOS EM AUTOPECAS E FERRAMENTAS LTDA。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

量之金融資產」。

(九)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3)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 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

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

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種 類	耐 用 年 限
房屋及建築	20~50 年
機器設備	2~15 年
模具設備	2~8 年
其他設備	3~20 年

(十四)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12年攤銷。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

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所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八)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亦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

當期損益。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

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五)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六)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汽車用引擎傳動控制系統(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及整流器)及車用安全系統(無線胎壓監視系統、倒車顯影後視鏡、夜視系統、環視系統)等電子零組件、車用數位工具、電動工具、充電式手電筒等零配件。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七)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

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048,194 仟元。

2.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公允價值衡量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 193,141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222	\$ 2,79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03,526	394,725
外幣存款	61,743	23,505
定期存款	357,490	606,209
約當現金	420,620	-
	<u>\$ 1,145,601</u>	<u>\$ 1,027,229</u>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十四)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保證收益型外幣商品	\$ -	\$ 100,362
債券型基金	56,991	56,991
上市櫃公司股票	10,804	10,804
	<u>67,795</u>	<u>168,157</u>
減：評價調整	(180)	(338)
合計	<u>\$ 67,615</u>	<u>\$ 167,819</u>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含衍生性金融商品)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分別認列淨損失 8,710 仟元及淨利益 12,566 仟元。
2. 本公司投資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
3. 本公司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為預購(售)美金之遠期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於民國 104 年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為 0。

(三)應收帳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542,917	\$ 556,610
減：備抵呆帳	(16,978)	(10,873)
	<u>\$ 525,939</u>	<u>\$ 545,737</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其信用品質良好，其資訊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群組一	\$ 298,926	\$ 332,461
群組二	85,698	75,271
	<u>\$ 384,624</u>	<u>\$ 407,732</u>

群組一：銷售本集團電子產品之客戶。

群組二：銷售本集團電動產品之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30 天	\$ 91,197	\$ 94,147
31~60 天	20,431	25,953
61~90 天	4,883	7,083
91~180 天	11,647	6,048
181~365 天	5,580	3,729
365 天以上	13,794	3,744
	<u>\$ 147,532</u>	<u>\$ 140,70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10,761 仟元及 8,174 仟元。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4 年	103 年	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 月 1 日	\$ 8,174	\$ 2,699	\$ 10,873
提列減損損失	2,665	4,066	6,731
減損損失迴轉	-	(437)	(437)
匯率影響數	(78)	(111)	(189)
12 月 31 日	<u>\$ 10,761</u>	<u>\$ 6,217</u>	<u>\$ 16,978</u>
	104 年	103 年	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 月 1 日	\$ -	\$ 9,960	\$ 9,960
提列減損損失	8,174	615	8,789
減損損失迴轉	-	(8,174)	(8,174)
匯率影響數	-	298	298
12 月 31 日	<u>\$ 8,174</u>	<u>\$ 2,699</u>	<u>\$ 10,873</u>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存貨

	1 0 4 年	1 2 月	3 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原料	\$ 386,571	(\$ 93,079)	\$ 293,492
在製品	10,831	(25)	10,806
製成品	655,367	(89,540)	565,827
商品	210,211	(32,142)	178,069
合計	<u>\$ 1,262,980</u>	<u>(\$ 214,786)</u>	<u>\$ 1,048,194</u>

	1 0 3 年	1 2 月	3 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原料	\$ 414,576	(\$ 91,839)	\$ 322,737
在製品	13,206	(65)	13,141
製成品	619,069	(88,438)	530,631
商品	202,892	(27,552)	175,340
合計	<u>\$ 1,249,743</u>	<u>(\$ 207,894)</u>	<u>\$ 1,041,849</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540,244	\$ 1,702,794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422	1,687
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 利益)	6,892 (	9,899)
報廢損失	16,645	4,934
其他	(2,163)	(1,100)
	<u>\$ 1,565,040</u>	<u>\$ 1,698,416</u>

本集團因民國 103 年度部份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已出售及耗用，而產生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79,694	\$ 186,60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651)	95,002
評價調整		
	<u>\$ 276,043</u>	<u>\$ 281,605</u>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稅後之金額分別為損失 98,653 仟元及利益 113,197 仟元。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0	4	年	度	
原 始 成 本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期 末 餘 額
土 地	\$ 320,550	\$ -	\$ -	\$ -	(\$ 133)	\$ 320,417
房 屋 及 建 築	623,870	6,143	(7,797)	-	(3,728)	618,488
機 器 設 備	611,659	37,963	(48,769)	2,287	(839)	602,301
模 具 設 備	384,667	19,294	(4,218)	(2,258)	(1,061)	396,424
運 輸 設 備	30,562	426	(1,961)	-	(215)	28,812
其 他 設 備	197,612	11,534	(11,201)	10,110	(461)	207,594
未 完 工 程	4,705	881	-	(4,921)	(3)	662
合 計	\$ 2,173,625	\$ 76,241	(\$ 73,946)	\$ 5,218	(\$ 6,440)	\$ 2,174,698

累 計 折 舊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期 末 餘 額
房 屋 及 建 築	(\$ 213,458)	(20,344)	2,342	-	1,464	(\$ 229,996)
機 器 設 備	(451,642)	(29,677)	41,346	(1,377)	436	(440,914)
模 具 設 備	(331,012)	(15,392)	881	5,903	925	(338,695)
運 輸 設 備	(23,502)	(1,805)	1,307	-	211	(23,789)
其 他 設 備	(149,901)	(20,355)	10,370	(6,422)	320	(165,988)
合 計	<u>(\$ 1,169,515)</u>	<u>(\$ 87,573)</u>	<u>\$ 56,246</u>	<u>(\$ 1,896)</u>	<u>\$ 3,356</u>	<u>(\$ 1,199,382)</u>
帳面價值	<u>\$ 1,004,110</u>					<u>\$ 975,316</u>

	1	0	3	年			度
原 始 成 本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期 末 餘 額	
土 地	\$ 320,095	\$ -	\$ -	\$ -	\$ 455	\$ 320,550	
房 屋 及 建 築	617,766	-	-	-	6,104	623,870	
機 器 設 備	615,972	41,972	(56,035)	61	9,689	611,659	
模 具 設 備	366,776	13,614	(75)	-	4,352	384,667	
運 輸 設 備	31,685	2,345	(4,169)	-	701	30,562	
其 他 設 備	192,002	10,562	(9,380)	-	4,428	197,612	
未 完 工 程	3,818	805	-	(61)	143	4,705	
合 計	\$ 2,148,114	\$ 69,298	(\$ 69,659)	\$ -	\$ 25,872	\$ 2,173,625	

累 計 折 舊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期 末 餘 額
房 屋 及 建 築	(189,926)	(20,320)	-	-	(3,212)	(\$ 213,458)
機 器 設 備	(463,014)	(29,223)	47,700	-	(7,105)	(451,642)
模 具 設 備	(310,980)	(16,147)	73	-	(3,958)	(331,012)
運 輸 設 備	(25,132)	(1,469)	3,594	-	(495)	(23,502)
其 他 設 備	(143,232)	(11,909)	8,354	-	(3,114)	(149,901)
合 計	<u>(\$ 1,132,284)</u>	<u>(\$ 79,068)</u>	<u>\$ 59,721</u>	<u>\$ -</u>	<u>(\$ 17,884)</u>	<u>(\$ 1,169,515)</u>
帳面價值	<u>\$ 1,015,830</u>					<u>\$ 1,004,110</u>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水電消防空調，分別按 50 年及 20 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無形資產

	1	0	4	年	度
原始成本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移 轉	淨兌換差額	期 末 餘 額
專利權	\$ 38,568	\$ -	\$ -	(\$ 21)	\$ 38,547
電腦軟體	27,580	10,210	(3,136)	221	34,875
預付款項	1,825	-	(1,826)	1	-
合計	<u>\$ 67,973</u>	<u>\$ 10,210</u>	<u>(\$ 4,962)</u>	<u>\$ 201</u>	<u>\$ 73,422</u>

累計攤銷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移 轉	淨兌換差額	期 末 餘 額
專利權	(\$ 30,677)	(\$ 2,279)	\$ -	\$ 15	(\$ 32,941)
電腦軟體	(11,218)	(8,089)	(19)	(2)	(19,328)
合計	<u>(\$ 41,895)</u>	<u>(\$ 10,368)</u>	<u>(\$ 19)</u>	<u>\$ 13</u>	<u>(\$ 52,269)</u>
帳面價值	<u>\$ 26,078</u>				<u>\$ 21,153</u>

	1	0	3	年	度
原始成本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移 轉	淨兌換差額	期 末 餘 額
專利權	\$ 38,418	\$ 56	\$ -	\$ 94	\$ 38,568
電腦軟體	15,738	11,865	(56)	33	27,580
預付款項	-	1,785	-	40	1,825
合計	<u>\$ 54,156</u>	<u>\$ 13,706</u>	<u>(\$ 56)</u>	<u>\$ 167</u>	<u>\$ 67,973</u>

累計攤銷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移 轉	淨兌換差額	期 末 餘 額
專利權	(\$ 27,852)	(\$ 2,778)	\$ -	(\$ 47)	(\$ 30,677)
電腦軟體	(7,272)	(4,006)	56	4	(11,218)
合計	<u>(\$ 35,124)</u>	<u>(\$ 6,784)</u>	<u>\$ 56</u>	<u>(\$ 43)</u>	<u>(\$ 41,895)</u>
帳面價值	<u>\$ 19,032</u>				<u>\$ 26,078</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推銷費用	\$		69			\$		21		
管理費用			7,701					6,086		
研究發展費用			2,598					677		
	<u>\$</u>		<u>10,368</u>			<u>\$</u>		<u>6,784</u>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權	\$ 32,924	\$ 34,248
預付設備款	17,022	15,665
其他	7,889	12,126
合計	<u>\$ 57,835</u>	<u>\$ 62,039</u>

本集團於民國 82 年 10 月 13 日與中華人民共和國簽訂位於遠東工業城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為 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分別認列之租金費用均為 1,044 仟元。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4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694,584	1.05%~1.82%	無
銀行擔保借款	43,000	1.17%	土地、房屋及建築
	<u>\$ 737,584</u>		

借款性質	103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762,863	1.05%~1.632%	無
銀行擔保借款	43,000	1.17%	土地、房屋及建築
銀行承兌匯票	935	-	無
	<u>\$ 806,798</u>		

(十) 應付短期票券

借款性質	104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區間	保證機構
短期票券	<u>\$ 240,000</u>	1.138%~ 1.158%	保證機構為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性質	103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區間	保證機構
短期票券	<u>\$ 160,000</u>	1.138%~ 1.158%	保證機構為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兆豐金融票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	\$ 40,664	\$ 45,083
應付獎金	28,828	28,861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 及董監酬勞	11,426	10,745
應付設備款	5,829	13,937
其他	28,395	31,016
合計	<u>\$ 115,142</u>	<u>\$ 129,642</u>

(十二)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 年 12 月 31 日
彰化銀行 等銀行團	自 102 年 12 月 16 日 至 107 年 12 月 16 日， 並按月付息，另自 104 年 12 月 16 日開始按 7 期償還本金	1.80%	土地、房 屋及建 築	\$ 447,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51,750)
				<u>\$ 395,25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 年 12 月 31 日
彰化銀行 等銀行團	自 102 年 12 月 16 日 至 107 年 12 月 16 日， 並按月付息，另自 104 年 12 月 16 日開始按 7 期償還本金	1.80%	土地、房 屋及建 築	\$ 465,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8,000)
				<u>\$ 447,000</u>

1.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皆為 1.8%。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8 日與主辦銀行—彰化銀行及各行庫等所組成之銀行團簽訂總額度 1,000,000 仟元之「聯合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之長期借款餘額分別為 447,000 仟元及 465,000 仟元。

(1) 本公司所簽訂之信用貸款合約，要求本集團之財務報告須符合關鍵績效：

a. 維持若干財務比率，並對於若干重大交易事項應

事先取得銀行之同意，例如合併、變更主要營業項目及重大資產之轉讓或處分等。

b. 上述聯貸抵押借款合同規定於授信期間內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並應每半年提出經會計師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檢算比率乙次：

(a) 流動比率應維持於 100%(含)以上。

(b) 負債比率應不得高於 150%。

(c) 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在 2 倍(含)以上。

如不符任一財務承諾時，本公司應即提出具體改善財務措施予管理銀行，如次期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符合本項第(一)款之所有財務比率與限制約定時，則不視為發生本合約之違約情事；惟自當期提出財務報告之次月應付息日起至改善符合時之次月應付息日止。

c. 上述借款合同之授信方式，其中甲項授信係依合約之約定一次動用，動用期間屆滿，未動用額度不得循環動用，而乙項授信係依合約之約定循環動用。

(2) 本公司依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表檢算上述之財務比率，已符合與銀行約定之標準。

(十三)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9,315	\$ 150,60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9,785)	(52,80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9,530</u>	<u>\$ 97,799</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4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150,607	(\$ 52,808)	\$ 97,799
當期服務成本	1,528	-	1,528
利息費用(收入)	2,608	(919)	1,689
前期服務成本	(3,307)	2,815	(492)
	<u>151,436</u>	<u>(50,912)</u>	<u>100,52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98)	(498)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864	-	864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530	-	7,530
經驗調整	(6,401)	-	(6,401)
	<u>1,993</u>	<u>(498)</u>	<u>1,495</u>
提撥退休基金	-	(2,489)	(2,489)
支付退休金	(4,114)	4,114	-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9,315</u>	<u>(\$ 49,785)</u>	<u>\$ 99,530</u>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3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146,204	(\$ 51,755)	\$ 94,449
當期服務成本	1,626	-	1,626
利息費用(收入)	2,510	(878)	1,632
	<u>150,340</u>	<u>(52,633)</u>	<u>97,70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354)	(354)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影響數	2,791	-	2,791
經驗調整	144	-	144
	<u>2,935</u>	<u>(354)</u>	<u>2,581</u>
提撥退休基金	-	(2,489)	(2,489)
支付退休金	(2,668)	2,668	-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0,607</u>	<u>(\$ 52,808)</u>	<u>\$ 97,799</u>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折現率	<u>1.25%</u>	<u>1.7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務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 增	現 加	率 減	未 來 薪 資 增 加 率 增	未 來 薪 資 增 加 率 減
	0.25%	0.25%	0.25%	0.25%	0.25%
104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 值之影響	<u>(\$3,754)</u>	<u>\$ 3,912</u>	<u>\$ 3,873</u>	<u>(\$ 3,736)</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 值之影響	<u>(\$ 3,988)</u>	<u>\$ 4,158</u>	<u>\$ 4,137</u>	<u>(\$ 3,988)</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3,018 仟元。

(7)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 1 年	\$	9,721
1-2 年		3,582
2-5 年		28,600
5 年以上		133,486
	<u>\$</u>	<u>175,389</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

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462 仟元及 9,098 仟元。

(3)車王寧波按「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費征繳暫行條例」相關退休養老金規定，本地員工及外來務工每月依余姚市人民政府公告之基本養老保險繳費基數之 14%計提員工養老保險金。所有在職和退休僱員之退休金由國家統籌安排，公司除按月提列外，無其餘義務。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車王寧波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384 仟元及 5,104 仟元。

(4)REGITAR U. S. A INC., 申請設立 401K 之福利計畫，計畫係由員工自願提撥薪資總額之 1%~6% 至其退休金帳戶，雇主相對提撥 1%~3.5%之退休金成本。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REGITAR U. S. A INC., 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49 仟元及 1,379 仟元。

(5)本公司之其餘子公司採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者，依當地法令規定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85 仟元及 1,093 仟元。

(十四)股本

1.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 1,850,000 仟元，分為 185,000 仟股(員工認股權憑證計 5,000 仟股)，每股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 947,572 仟元，

分為 94,757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扣除庫藏股 1,658 仟股後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94,757 仟股。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u>持有股份之 公司名稱</u>	<u>收 回 原 因</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股 數</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 -

<u>持有股份之 公司名稱</u>	<u>收 回 原 因</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股 數</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658	\$ 29,900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 前述庫藏股 1,658 仟股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4 年 3 月 1 日陸續屆滿三年，並於民國 104 年 3 月 6 日辦理變更登記消除股份完竣。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

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股利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十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

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5,153 仟元，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分別為每股 0.5 元及 1.5 元，股利總計分別為 47,379 仟元及 142,136 仟元。民國 105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4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現金股利 0.1 元及股票股利 0.4 元，股利總計 47,379 仟元，尚需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依性質分類之費用(含員工福利費用)。

(十七)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合計
104 年 1 月 1 日	\$ 95,002	\$ 47,988	\$ 142,990
評價調整	(98,653)	-	(98,653)
評價調整之稅額	-	-	-
外幣換算差異數			
-總額	-	16,959	16,959
-稅額	-	(2,883)	(2,883)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3,651)</u>	<u>\$ 62,064</u>	<u>\$ 58,413</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合計
103 年 1 月 1 日	(\$ 18,195)	\$ 3,328	(\$ 14,867)
評價調整	113,197	-	113,197
評價調整之稅額	-	-	-
外幣換算差異數			
-總額	-	53,807	53,807
-稅額	-	(9,147)	(9,147)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95,002</u>	<u>\$ 47,988</u>	<u>\$ 142,990</u>

(三十)其他收入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利息收入	\$ 17,796	\$ 19,087
其他收入	10,295	12,961
	<u>\$ 28,091</u>	<u>\$ 32,048</u>

(三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58	\$ 1,1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 投資損失	-	(9,00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836	(3,935)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2,313	5,796
什項收入(支出)	607	(383)
合計	<u>\$ 13,914</u>	<u>(\$ 6,401)</u>

(二十)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含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3,411	\$ 309,265	\$ 472,676	\$ 179,680	\$ 315,846	\$ 495,526
勞健保費用	11,669	24,257	35,926	10,748	16,877	27,625
退休金費用	8,184	13,221	21,405	7,514	12,417	19,931
其他用人 費用	<u>5,380</u>	<u>5,560</u>	<u>10,940</u>	<u>5,043</u>	<u>4,835</u>	<u>9,878</u>
	<u>\$ 188,644</u>	<u>\$ 352,303</u>	<u>\$ 540,947</u>	<u>\$ 202,985</u>	<u>\$ 349,975</u>	<u>\$ 552,960</u>
折舊費用	<u>\$ 55,648</u>	<u>\$ 31,925</u>	<u>\$ 87,573</u>	<u>\$ 50,801</u>	<u>\$ 28,267</u>	<u>\$ 79,068</u>
攤銷費用	<u>\$ 821</u>	<u>\$ 13,659</u>	<u>\$ 14,480</u>	<u>\$ 3,557</u>	<u>\$ 9,242</u>	<u>\$ 12,799</u>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員工人數分別為 1,015 人及 1,072 人。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 3%，董事監察人酬勞 2%。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已於 104 年 8 月 6 日及 105 年 1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3%，董監酬勞不高於 3%。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3. 本公司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如下：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員工酬勞(紅利)	\$ 6,856	\$ 6,448
董監酬勞	4,570	4,297
	<u>\$ 11,426</u>	<u>\$ 10,745</u>

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4 年係以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員工酬勞 3%及董監酬勞 2%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6,856 仟元及 4,570 仟元，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民國 103 年係依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分別以員工紅利 3%及董監酬勞 2%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計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財務成本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19,374	\$ 18,255
利息費用-短期票券	1,518	1,433
	<u>\$ 20,892</u>	<u>\$ 19,688</u>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67,054	\$ 114,62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6,537	3,94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8,586)	(14,302)
當期所得稅總額	75,005	104,26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 產生及迴轉	7,506	(19,012)
所得稅費用	<u>\$ 82,511</u>	<u>\$ 85,256</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之兌換差額	(\$ 2,883)	(\$ 9,147)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 量數	254	439
合計	<u>(\$ 2,629)</u>	<u>(\$ 8,708)</u>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所得稅	\$ 65,374	\$ 102,505
按稅法應剔除之費用	1,711	5,38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8,586)	(14,30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	16,537	3,945
遞延所得稅適用稅率 差異影響數	7,475	(12,274)
所得稅費用	<u>\$ 82,511</u>	<u>\$ 85,256</u>

2.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 或負債金額如下：

	1	0	4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淨 利	期 末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 35,229	(\$ 3,868)	\$ -	\$ 31,361	
備抵存貨呆滯及 跌價損失	15,097	419	-	15,516	
呆帳損失	2,334	1,608	-	3,942	
資產減損損失	920	-	-	920	
應計退休金未撥 存數	13,849	40	-	13,889	
應計保固負債	-	508	-	508	
出售固定資產未 實現銷貨毛利	180	(32)	-	148	
依權益法認列之 長期股權投資 損失	44,156	4,304	-	48,460	
確定福利義務之 再衡量數	2,775	-	254	3,029	
累計未休假獎金	2,054	(24)	-	2,030	
買方稅率影響數	26,763	(7,475)	-	19,288	
銷貨退回估列數	827	297	-	1,124	
課稅損失	12,169	-	-	12,169	
合計	<u>\$ 156,353</u>	<u>(\$ 4,223)</u>	<u>\$ 254</u>	<u>\$ 152,38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長期股權投資累 積換算調整數	(\$ 9,829)	\$ -	(\$ 2,883)	(\$ 12,712)	
依權益法認列之 長期股權投資 利益	(95,146)	(5,126)	-	(100,272)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60)	437	-	(923)	
固定資產折舊財	(1,406)	1,406	-	-	
稅差異					
合計	<u>(\$ 107,741)</u>	<u>(\$ 3,283)</u>	<u>(\$ 2,883)</u>	<u>(\$ 113,907)</u>	
		<u>(\$ 7,506)</u>	<u>(\$ 2,629)</u>		

	1 期 初 餘 額	0 認 列 於 損 益	3 於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淨 利	年 期 末 餘 額	度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 25,108	\$ 10,121	\$ -	\$ 35,229	
備抵存貨呆滯及 跌價損失	14,601	496	-	15,097	
呆帳損失	2,282	52	-	2,334	
資產減損損失	920	-	-	920	
應計退休金未撥 存數	13,719	130	-	13,849	
出售固定資產未 實現銷貨毛利	214	(34)	-	180	
依權益法認列之 長期股權投資 損失	41,231	2,925	-	44,156	
確定福利義務之 再衡量數	2,336	-	439	2,775	
累計未休假獎金	1,861	193	-	2,054	
買方稅率影響數	14,489	12,274	-	26,763	
銷貨退回估列數	669	158	-	827	
課稅損失	12,169	-	-	12,169	
合計	<u>\$129,599</u>	<u>\$ 26,315</u>	<u>\$ 439</u>	<u>\$ 156,35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長期股權投資累 積換算調整數	(\$ 682)	\$ -	(\$ 9,147)	(\$ 9,829)	
依權益法認列之 長期股權投資 利益	(76,200)	(18,946)	-	(95,146)	
未實現兌換利益	(1,577)	217	-	(1,360)	
固定資產折舊財	(1,292)	(114)	-	(1,406)	
稅差異					
存貨成本認列財	(11,540)	11,540	-	-	
稅差異					
合計	<u>(\$ 91,291)</u>	<u>(\$ 7,303)</u>	<u>(\$ 9,147)</u>	<u>(\$ 107,741)</u>	
		<u>\$ 19,012</u>	<u>(\$ 8,708)</u>		

3.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相關金額如下：

<u>發生年度</u>	<u>最後扣抵年度</u>	<u>申報數/核定數</u>	<u>尚未抵減之課稅損失</u>	<u>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尚未抵減課稅損失</u>	<u>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尚未抵減課稅損失</u>	<u>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數</u>

本公司

98	109	申報數	\$ 88,484	\$ 16,899	\$ 71,585	\$ 12,169

子公司-美西車王

98	118	核定數	\$ 75	\$ 75	\$ -	\$ -
99	119	核定數	15,049	15,049	-	-
100	120	核定數	24,285	24,285	-	-
101	121	核定數	26,258	26,258	-	-
102	122	核定數	38,002	38,002	-	-
103	123	核定數	15,914	15,914	-	-
104	124	申報數	30,058	30,058	-	-

4. 本公司未就美國子公司-Regitar U. S. A. 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81,025 仟元及 75,772 仟元。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惟民國 98 年度因申報之投資損失 137,893 仟元未予認定，本公司不服上開決定提起訴願業經訴願委員會決議，撤銷原處分，目前尚待原處分機關重新審核中，請詳附註九、(一)說明。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86 年度以前	\$ -	\$ 3,065
87 年度以後	722,368	626,868
合計	<u>\$ 722,368</u>	<u>\$ 629,933</u>

7. 本公司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及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如下：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72,255</u>	<u>\$ 121,540</u>

	<u>104 年度(預計)</u>	<u>103 年度(實際)</u>
稅額扣抵比率	<u>27.49%</u>	<u>27.17%</u>

8. 適用稅率情形

子、孫公司名稱	適用所得稅法	適用稅率
車王寧波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適用稅率 25%
REGITAR	州稅:美國阿拉巴馬州稅法	適用稅率 6.65%
	聯邦稅:美國聯邦政府稅法	適用稅率 34%
DUROFIX	州稅:美國加利福尼亞州稅法	適用稅率 8.84%
	聯邦稅:美國聯邦政府稅法	適用稅率 34%
車王商貿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適用稅率 25%
巴西車王	巴西稅法	稅率視所得額而定, 適用率 25%
MUK	英國稅法	稅率視所得額而定, 適用率 21.5%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04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162,716	94,757	\$ 1.7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162,716	94,75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	-	17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62,716	94,932	\$ 1.71
	103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227,978	94,757	\$ 2.4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227,978	94,75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紅利	-	14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27,978	94,905	\$ 2.40

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紅利)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四)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6,241	\$ 69,29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3,937	8,94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829)	(13,937)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5,665)	(25,430)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17,022	15,665
本期支付現金	<u>\$ 85,706</u>	<u>\$ 54,54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 0 4 年 度	1 0 3 年 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4,152	\$ 43,404
退職後福利	412	691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398	399
總計	<u>\$ 34,962</u>	<u>\$ 44,494</u>

(二)營業租賃協議

子公司-REGITAR 以營業租賃方式向關係人-YTT LLC承租廠房及辦公室，其租金計算係參考工業區內之租金價格及所出租之面積而定，租期自民國 99 年 5 月 1 日起，為期 5 年，並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重新簽訂新約，重新簽訂後，租期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每月租金皆為 USD 36 仟元，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租金費用分別為 USD 437 仟元及 USD 425 仟元。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	USD 451 仟元	USD 437 仟元
1 至 5 年	USD 1,941 仟元	USD 2,054 仟元
總計	<u>USD 2,392 仟元</u>	<u>USD 2,491 仟元</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擔 保 用 途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存出保證金	應付票據保證存款	\$ -	\$ 1,824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土地	長、短期借款擔保	283,367	283,718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擔保	280,942	380,531
存貨	短期借款擔保	-	359,813
應收帳款	短期借款擔保	-	156,035
土地使用權	短期借款擔保	-	25,748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25,748
		<u>\$ 564,309</u>	<u>\$ 1,207,669</u>

上列存貨、應收帳款及土地使用權質押資產之借款合同原已簽訂，且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尚未動用該合約之借款額度，故於民國 104 年度陸續解約。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以文件不齊全而未予認定列報被投資公司 MEDIA VIEW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之清算損失計 137,893 仟元，惟本公司不服上開決定提起訴願業經訴願委員會決議，撤銷原處分，由原處分機關另行處分，目前尚待原處分機關重新審核中。本公司並未就可能被原處分機關減列之金額計 16,899 仟元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 背書保證情形

母公司及子公司為其它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保 證 額 度	使 用 額 度	保 證 額 度	使 用 額 度
車王寧波	\$ 164,125	\$ 160,843	\$ 158,250	\$ 155,085
DUROFIX	65,650	65,650	63,300	63,300
DUROFIX	12,009	12,009	-	-
合計	<u>\$ 241,784</u>	<u>\$ 238,502</u>	<u>\$ 221,550</u>	<u>\$ 218,385</u>

(二)承諾事項

1. 營業租賃協議：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

2. 本公司簽訂之產品授權製造及開發合約如下：

公 司	給付權利金計價方式	合 約 期 間
General Motors	依銷售特定產品之銷售淨額之 4%計算，若銷售淨額超過每年保證額之部分，以銷售淨額 3.5%計算。	權利金合約有效期間為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3.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項 目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560	\$ 6,778

4.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購買原料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列示如下：

幣 別 / 仟 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美金(USD)	\$ -	\$ 2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

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①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②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③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借款來管理。

④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人民幣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 0 4 年 1 2 月 3 1 日					
外 幣		帳 面 金 額		敏 感 度 分 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仟元)	匯 率	(新台幣仟元)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2,090	32.83	396,854	3%	11,906
歐元：新台幣	1,762	35.88	63,221	3%	1,897
日幣：新台幣	45,255	0.2727	12,341	3%	370
英鎊：新台幣	3,190	48.67	155,257	3%	4,65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43	32.83	14,541	3%	436
美金：人民幣	4,920	6.57	32,332	3%	970

1 0 3 年 1 2 月 3 1 日					
外 幣		帳 面 金 額		敏 感 度 分 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仟元)	匯 率	(新台幣仟元)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2,536	31.65	\$ 713,264	3%	\$ 21,398
歐元：新台幣	351	38.47	13,503	3%	405
日幣：新台幣	6,543	0.2640	1,727	3%	52
人民幣：美金	521	6.119	3,188	3%	9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美金	5,006	6.119	30,632	3%	919
人民幣：日幣	8,242	0.0514	423	3%	13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因外幣種類繁多，經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 12,313 仟元及利益 5,796 仟元。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減少 2,806 仟元及 6,964 仟元；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3,802 仟元及 14,080 仟元。

利率風險

- ①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長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

幣及美元計價。

- ②假若利率變動 5%，對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 439 仟元及 449 仟元。

(2)信用風險

- ①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並無高度集本公司並無高度集中之信用風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本公司亦於各結算日審視貿易應收帳款之結餘，確保就未能收回之應收款項作出充足撥備。
- ②本公司銀行存款及定期銀行存款乃存放於海外及台灣各註冊金融機構，而管理層已評估該等機構之信貸質素並相信其信貸質素屬可接納。
- ③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④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之各項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經評估往來之銀行其信用

品質尚稱良好。

b.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非避險衍生金融工具均屬遠期外匯合約，交易對手均為具一定等級信用品質之金融機構，尚無重大信用風險。

c. 應收票據：

本公司針對可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事先進行篩選控管，交易對象皆有一定等級之信用品質，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d. 應收帳款：

請詳附註六(三)說明。

e. 其他金融資產：

本公司針對可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事先進行篩選控管，交易對象皆有一定等級之信用品質，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①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等。

②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

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③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5天	1~2年	2年以上	合 計
短期借款	\$ 738,786	\$ -	\$ -	\$ -	\$ 738,786
應付短期票券	240,000	-	-	-	240,000
應付票據	27,754	-	-	-	27,754
應付帳款	217,253	-	-	-	217,253
其他應付款	114,989	123	30	-	115,14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18,000	34,358	71,006	331,359	454,723
合計	<u>\$ 1,356,782</u>	<u>\$ 34,481</u>	<u>\$ 71,036</u>	<u>\$ 331,359</u>	<u>\$ 1,793,658</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5天	1~2年	2年以上	合 計
短期借款	\$ 807,931	\$ -	\$ -	\$ -	\$ 807,931
應付短期票券	160,000	-	-	-	160,000
應付票據	22,030	-	-	-	22,030
應付帳款	262,089	-	-	-	262,089
其他應付款	128,874	674	80	14	129,64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	18,324	52,682	402,365	473,370
合計	<u>\$ 1,380,924</u>	<u>\$ 18,998</u>	<u>\$ 52,762</u>	<u>\$ 402,379</u>	<u>\$ 1,855,062</u>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

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興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非上市(興)櫃股票投資及理財商品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64,694	\$ -	\$ -	\$	64,694
-上市櫃公司股票	2,921	-	-		2,9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82,902	-	-		82,902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93,141	-		193,141
合計	\$ 150,517	\$ 193,141	\$ -	\$	343,658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保證收益型外幣商品	\$ -	\$ 100,362	\$ -	\$	100,362
-債券型基金	64,115	-	-		64,115
-上市櫃公司股票	3,342	-	-		3,3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161,937	-	-		161,937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19,668	-		119,668
合計	\$ 229,394	\$ 220,030	\$ -	\$	449,424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u>興櫃公司股票</u>	<u>開放型基金</u>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成交均價
		淨值

-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3)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4)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份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集團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 (5)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6)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

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7)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 因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 12 月興櫃，因此本集團於該事件發生當月底(即民國 103 年 12 月底)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二等級移轉至第一等級。
6.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8.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3)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4)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十二、(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僅揭露金額1,000萬元以上之交易資訊)：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經營業務及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將業務組織按營運部門分為電子和電動部門，而本公司之收入主要係生產及銷售電子零組件及電動工具等產品。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4年度	電子部門	電動部門	合計
外部客戶收入	\$ 1,921,510	\$ 537,526	\$ 2,459,036
部門稅前損益	\$ 302,399	(\$ 57,173)	\$ 245,226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 14,201	\$ 3,595	\$ 17,796
利息費用	14,702	6,190	20,892
折舊與攤銷	70,596	31,457	102,053
部門資產(註)	-	-	-

103年度	電子部門	電動部門	合計
外部客戶收入	\$ 2,035,042	\$ 622,605	\$ 2,657,647
部門稅前損益	\$ 364,297	(\$ 51,067)	\$ 313,230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 14,008	\$ 5,079	\$ 19,087
利息費用	13,941	5,747	19,688
折舊與攤銷	55,405	36,462	91,867
部門資產(註)	-	-	-

註：本集團資產之衡量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相同，並無調節項目。

	<u>1 0 4 年 度</u>	<u>1 0 3 年 度</u>
應報導營運部門收入數	\$ 2,459,036	\$ 2,657,647

2.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相同並無調節項目。

	<u>1 0 4 年 度</u>	<u>1 0 3 年 度</u>
應報導營運部門稅前損益	\$ 245,226	\$ 313,230

(四)產品別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於經營汽車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整流器、撞擊器、電鑽、起子及電動打釘機等之製造、買賣及銷售。

	<u>1 0 4 年 度</u>	<u>1 0 3 年 度</u>
產品銷貨收入	\$ 2,459,036	\$ 2,657,647

(五)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 0 4 年 度</u>		<u>1 0 3 年 度</u>	
	收 入	非流動資產	收 入	非流動資產
美國	\$ 1,006,305	\$ 15,823	\$ 1,057,217	\$ 9,966
英國	408,175	40,560	435,509	42,248
中國大陸	385,118	259,021	483,492	279,618
歐洲地區	188,428	-	257,901	-
亞洲其他	241,682	-	232,696	-
中華民國	134,192	738,900	126,071	751,751
澳洲	25,010	-	32,742	-
南非	36,016	-	26,397	-
巴西	34,110	-	5,622	8,644
合計	<u>\$ 2,459,036</u>	<u>\$ 1,054,304</u>	<u>\$ 2,657,647</u>	<u>\$ 1,092,227</u>

(六)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u>收 入</u>	<u>部 門</u>	<u>收 入</u>	<u>部 門</u>
A 客戶	<u>\$ 271,804</u>	電子	<u>\$ 301,586</u>	電子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費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SERVICES	其他非流動資產	是	\$ 4,592	\$ -	\$ -	1.80%	1(註四)	\$ -	-	\$ -	-	-	\$ -	\$ 457,223	註一、 二及五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其他非流動資產	是	39,155	-	-	1.80%	1(註四)	33,507	-	-	-	-	-	457,223	註一、 二及五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其他非流動資產	是	59,085	59,085	59,085	1.80%	2(註三)	-	營運週轉	-	無	-	228,611	457,223	註六
1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電子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	5,000	5,000	0.50%	2(註三)	-	營運週轉	-	無	-	5,060	10,121	註六

註一：對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二：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三：1為有業務往來者。2為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四：係依金管會發佈之公告檢查表之規定將逾期授信期間之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

註五：業務往來金額係指最近一年度之資訊。

註六：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限額：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被背書保證對象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 證金額佔最 近期財務報 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子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書保證餘額					比率	比率		母子公司背書 保證	子公司背書 保證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寧波	註2(1)	\$	457,223	\$	328,700	\$	160,843	\$	-	\$	914,445	Y	N	Y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INC.	註2(1)		457,223		131,480		65,650		-		914,445	Y	N	N	
1	REGITAR U.S.A. INC.	DUROFIX, INC.	註2(2)		133,744		14,894		12,009		-		267,488	N	N	N	

註1：編號圖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1). 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關係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2). 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對本公司孫公司之背書保證。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4：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744,800	\$ 64,119	5.00	\$ 26,124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華德勤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678,000	63,457	15.18	82,902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60,976	24,024	1.28	39,178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V2PLUS TECHNOLOGY, IN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937,500	54,571	13.23	102,801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00,000	20,000	6.67	19,819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EVTD IN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600	41,036	6.28	746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股票	長春精紅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0,000	12,487	16.67	4,473
					279,694		\$ 276,043
				評價調整	(3,651)		
					\$ 276,043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野村台灣運籌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0,000	\$ 10,797	-	\$ 10,797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元大寶島績效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4,412	8,369	-	8,369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7,867	476	-	476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9,911	1,245	-	1,245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309	565	-	565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754	116	-	116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764	507	-	507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其他(註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74	12	-	12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57,285	22,087		22,087
					45,527		45,527
					\$ 67,614		\$ 67,614

註1：其餘有價證券未超過該科目5%或1仟萬元者以其他彙列表示。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 比率		備註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368,817	24%	出貨後180天內 收取	註1	\$ 98,141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345,530	23%	出貨後180天內 收取	註1	175,585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委託加工之進貨	542,966	50%	月結後180天內 支付	註2	(186,578)
								(76)
								無

註1：有關產品之售價條件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

註2：係以該公司成本加價10%-18%。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呆帳金額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75,585	2.30	\$	-	\$	73,043	-

註：係截至民國105年3月17日之資訊。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註1	銷貨收入	\$ 368,817	出貨後30-60天內收取	15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註1	銷貨收入	345,530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14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INC.	註1	銷貨收入	33,507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1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註2	進貨金額	542,966	月結後180天內支付	22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註2	進貨金額	59,141	貨物進口後30-60天內支付	2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INC.	註1	其他應收款	59,085	-	1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註1	應收帳款	175,585	-	4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INC.	註1	應收帳款	21,874	-	1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註1	應收帳款	98,141	-	2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註1	應付帳款	186,578	-	4

註1：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2：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英屬維京群島	進出口貿易及益單投資業務	\$ 743,289	\$ 743,289	48,782	100	\$ 811,077	(1,899)	(1,899)	-
STONEWALL VENTURES INC.	MOBILETRON LIMITED	香港	進出口貿易業務	639,003	639,003	20,920,736	100	904,451	28,159	-	註一
STONEWALL VENTURES INC.	DUROFIX, INC.	美國	電動工具之買賣業務	104,286	104,286	3,469,990	100	(93,374)	(30,058)	-	註一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美國	汽車零配件、電動工具、五金沖件等之買賣業務	98,695	98,695	100,000	100	590,948	35,019	35,019	-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英國	汽車零配件及電動工具之買賣業務	164,021	164,021	3,400,000	100	128,300	(28,900)	(28,900)	-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SERVICOS EM AUTOPECAS E FERRAMENTAS LTDA	巴西	汽車零配件及電動工具之服務業務	142,094	142,094	9,289,821	99.98	20,787	4,742	4,741	-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動工具之買賣業務	50,000	50,000	5,000,000	100	50,605	259	259	-

註一：係本公司之孫公司，未列示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匯入	匯出	匯入	匯出	匯入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電動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手電筒、電點火及啟動設備之零件生產、買賣。	\$ 20,970	1	\$ -	\$ -	\$ -	\$ -	\$ 639,003	\$ 639,003	\$ 28,159	100.00	\$ 28,159	\$ 904,451	\$ -	註3
	電動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手電筒、電點火及啟動設備之零件生產、買賣。	2,283	2	-	-	-	-	-	-	1,834	100.00	-	9,116	-	
余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電動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手電筒、電點火及啟動設備之零件生產、買賣。														

註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2：透過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3：本期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委員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核准投資金額	核實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639,003	\$ 639,003	\$ 639,003	\$ 1,371,668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542,966)	(50%)	\$ -	-	(\$ 186,578)	(76)	\$ 164,125	辦理銀行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 -	\$ -	-	\$ -	無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是否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事情：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1. 個體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差異金額	%
流動資產	1,382,806	1,423,066	-40,260	-2.8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73,287	1,837,085	36,202	1.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1,057	716,021	-4,964	-0.69%
其他資產	202,115	186,226	15,889	8.53%
無形資產	13,207	21,681	-8,474	-39.08%
資產總計	4,182,472	4,184,079	-1,607	-0.04%
流動負債	1,287,671	1,276,351	11,320	0.89%
長期負債	395,250	447,000	-51,750	-11.58%
其他負債	213,438	204,134	9,304	4.56%
負債總計	1,896,359	1,927,485	-31,126	-1.61%
股本	947,572	964,152	-16,580	-1.72%
資本公積	271,128	275,871	-4,743	-1.72%
保留盈餘	1,009,000	903,481	105,519	11.68%
其他權益	58,413	113,090	-54,677	-48.35%
權益總計	2,286,113	2,256,594	29,519	1.31%
註：前後期變動金額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予以分析如下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數及未來因應計畫： 1. 其他權益：主要係(1)因匯率變動,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 14,076 仟元(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較去年同期減少 98,653 仟元(3)本期庫藏股註銷 29,900 仟元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差異金額	%
流動資產	2,875,425	2,866,237	9,188	0.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5,316	1,004,110	-28,794	-2.87%
其他資產	486,262	499,997	-13,735	-2.75%
無形資產	21,153	26,078	-4,925	-18.89%
資產總計	4,358,156	4,396,422	-38,266	-0.87%
流動負債	1,463,367	1,487,299	-23,932	-1.61%
長期負債	395,250	447,000	-51,750	-11.58%
其他負債	213,438	205,540	7,898	3.84%
負債總計	2,072,055	2,139,839	-67,784	-3.17%
股本	947,572	964,152	-16,580	-1.72%
資本公積	271,128	275,871	-4,743	-1.72%
保留盈餘	1,009,000	903,481	105,519	11.68%
其他權益	58,413	113,090	-54,677	-48.35%
權益總計	2,286,101	2,256,594	29,507	1.31%
註：前後期變動金額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予以分析如下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數及未來因應計畫： 1. 減少主要係(1)因匯率變動,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 14,076 仟元(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較去年同期減少 98,653 仟元(3)本期庫藏股註銷 29,900 仟元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1.個體財報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515,384	1,630,269	-114,885	-7.05%
營業成本	-1,016,938	-1,159,258	142,320	-12.28%
營業毛利	498,446	471,011	27,435	5.82%
營業費用	-306,162	-305,576	-586	0.19%
營業淨利	192,284	165,435	26,849	16.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818	119,849	-95,031	-79.29%
稅前淨(損)利	217,102	285,284	-68,182	-23.90%
所得稅利益(費用)	-54,386	-57,306	2,920	-5.10%
本期淨(損)利	162,716	227,978	-65,262	-28.63%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1)兌換利益增加 16,518 仟元(2)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減少 114,258 仟元				
2. 稅前淨利：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毛利減少、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				
3. 本期淨利：本期淨利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毛利減少、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459,036	2,657,647	-198,611	-7.47%
營業成本	-1,565,040	-1,698,416	133,376	-7.85%
營業毛利	893,996	959,231	-65,235	-6.80%
營業費用	-669,883	-651,960	-17,923	2.75%
營業淨利	224,113	307,271	-83,158	-27.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113	5,959	15,154	254.30%
稅前淨(損)利	245,226	313,230	-68,004	-21.71%
所得稅利益(費用)	-82,511	-85,256	2,745	-3.22%
本期淨(損)利	162,715	227,974	-65,259	-28.63%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 營業淨利：因營業收入較去年減少 198,611 仟元，衰退 7.47%致營業毛利減少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1)處分廠房及設備利益增加 4,771 仟元(2)兌換利益增加 6,517 仟元(3)其他利益及收入 3,866 仟元				
3. 稅前淨利：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毛利減少。				
4. 本期淨利：本期淨利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較去年減少 198,611 仟元,致營業毛利減少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1.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

合併財務資料

單位：仟個

項 目	預計銷售數量
車用電子	17,737
工具	1,031

2.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本公司多年來深耕汽車電子產品研發創新與品質提升，專注汽車引擎電控產品如充電系統、點火系統、行車電腦控制感知器等電子零件以及車用安全系統如胎壓監測、倒車影像顯示系統。各系列產品項目齊全，提供客戶完整的產品線，再加上車王品牌 MOBILETRON 及 REGITAR 已深獲全球客戶肯定與信賴，預計持續擴大產品服務，透過全球子公司行銷服務及台灣與中國製造及技術服務，提升 OE、OES 及連鎖通路商客戶銷售比重，未來營收可望穩定成長。

工具部門方面，與北美知名品牌客戶合作之 ODM 新產品專案，於 2016 年仍將持續出貨，且目前仍有新產品開發專案正在進行中，預計於第四季可順利出貨；自有品牌德克斯工具在大中華地區亦有布建完整之銷售通路，對 2016 年業績成長將有所助益及提昇。

三、現金流量

流動性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3.17	16.16	43.3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9.38	62.94	89.67%
現金再投資比率%	7.44	4.95	50.30%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因應收帳款減少及應付帳款增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 266,546 仟元，導致本年度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增加。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及存貨減少，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去年同期增加。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 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 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 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 計畫	理財 計畫
1,145,601	352,924	-373,900	1,124,625	-	-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變動情形說明：					
1. 營業活動：本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入，主要係預計 105 年度之營收仍能持續成長，而產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本年度投資活動現金流出，主要係因購置電腦硬體設備及機器、模具設備及增加長期投資款所致。					
3. 融資活動：本年度融資活動現金流出，主要係償還短期借款。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項目	說明	原始投資金額(新台幣仟元)	政 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639,003	持股100%之曾孫公司	因內銷營收佔比增加及產能提昇致整體毛利率有明顯上升，另內部費用控制管理費用亦明顯下降，綜合上列因素2015年營業利益為新台幣31,713千元，整體稅後淨利28,159千元。	持續檢討降低成本(材料本土化)，並開拓大陸內銷市場，提高產能及營業額。	繼續與大陸地區相關大專院校合作，替車王寧波引進優秀研發菁英，強化相關產品之研發涵量。(高素質人力投資)
REGITAR U.S.A.INC.		98,695	持股100%之子公司	內銷營收衰退及外銷出口市場因美元強勢致營收微幅衰退，2015年稅後淨利較2014年底，為新台幣35,019千元。	持續開發新產品線、深化與既有客戶之關係，擴大佔有率；以及開拓潛在客戶，有效提高整體市場佔有率。	於台灣總部與當地引進優秀之工程人員，據以研發高毛利新產品。(高素質人力投資)
MOBILETRON U.K. LTD.		164,021	持股100%之子公司	東歐市場外銷業績持續成長，惟匯率因素致歐元區營收衰退之主因，另調整銷售產品組合，整體毛利率較2014年底，整體稅後淨損為新台幣28,900千元。	持續開發新產品線、深耕東歐市場並積極開發英國及歐陸區通路及加強產品組合完整性。	著眼於歐洲整體市場龐大商機，持續投入相關電子商務系統，以利產品組合能見度提高並與行銷策略結合創造更大利益。
Mobiletron Serviços em Autopeças e Ferramentas Ltda.,		142,094	持股99.98%之子公司	處分現有庫存及廠房等資產，稅後淨利為新台幣4,743千元。	2014年12月1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結束巴西子公司型態，改為辦事處，銷售改採經銷代理制。	無
DUROFIX, INC.		104,286	持股100%之孫公司	今年批發通路商營收成長，惟OE車廠及網路銷售營收大幅衰退，致營收未達經濟規模，相關行銷費用顯著增加，導致2015年仍有新台幣30,058千元的虧損。	與批發通路商及OE車廠合作導入熱銷品，並持續擴展不同類型通路行銷策略，以達成營收目標、躍過損益平衡點、轉虧為盈。	以在地化之顧客導向行銷滲透策略，深耕不同類型通路，強化車廠、網路及通路商/經銷商之夥伴關係。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持股100%之子公司	公司合作營運模式尚未確立，以現有資金購買基金，稅後淨利為新台幣258千元。	加快集團內部與外部相關商機之調查速度，以確立營運計畫與未來營業架構。	視新商機調查速度而定。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3,096)
兌換損益淨額	12,313
營業收入	2,459,036
稅前淨利	245,226
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收淨額比例(%)	-0.13%
利息收支淨額佔稅前淨利比例(%)	-1.26%
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收淨額比例(%)	0.50%
兌換損益淨額佔稅前淨利比例(%)	5.02%

1.利率方面：

- ①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長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②假若利率變動 5%，對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 439 仟元及 449 仟元。
- ③本公司之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資金配置上首重安全之管理，並定期評估貨幣市場利率、金融資訊，以適時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並視其資金成本之高低及可能之報酬與風險，選擇最有利之資金運用方式及因應措施，以減低利率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本公司已建立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為因應業務規模擴大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以向金融機構融資為主，最近年度借款利率均落在合理範圍內，利息費用之支出對獲利影響尚屬有限。

3.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①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②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③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借款來管理。
- ④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人民幣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	0	4	年	1	2	月	3	1	日
	外 幣				帳 面 金 額		敏 感 度 分 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仟 元)		匯 率		(新台幣仟元)		變 動 幅 度	損 益 影 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2,090		32.83		396,854		3%	11,906		
歐元：新台幣	1,762		35.88		63,221		3%	1,897		
日幣：新台幣	45,255		0.2727		12,341		3%	370		
英鎊：新台幣	3,190		48.67		155,257		3%	4,65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43		32.83		14,541		3%	436		
美金：人民幣	4,920		6.57		32,332		3%	970		

	1	0	3	年	1	2	月	3	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	幣		匯	帳	面	金	額	敏	感	度	分	析						
	(	仟	元	)	率	(	新	台	幣	仟	元	變	動	幅	度	損	益	影	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536			31.65	\$	713,264			3%		\$	21,398						
歐元：新台幣		351			38.47		13,503			3%			405						
日幣：新台幣		6,543			0.2640		1,727			3%			52						
人民幣：美金		521			6.119		3,188			3%			9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美金		5,006			6.119		30,632			3%			919						
人民幣：日幣		8,242			0.0514		423			3%			13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因外幣種類繁多，經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12,313仟元及利益5,796仟元。

未來因應措施如下：

- ①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內各子公司應透過母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母公司隨時掌控匯率之走勢，並監控各外幣之淨部位，參酌相關之財經資訊、外匯報告及國際經濟情勢，並依未來資金需求狀況，採多種幣別平衡方式以避風險，單一外幣之波動風險藉由其它外幣之互補性來規避。
- ②研判未來匯率走勢，於適當時機調整外幣部位，並做好現金流量之預測，掌握外幣之供給與需求，以降低匯率波動之影響。

3.通貨膨脹風險：

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各項成本之降低，密切注意原、物料之供需與價格變動狀況，適時調整庫存；研發降低成本之替代料源，並力求降低營運成本等方式，有效因應通貨膨脹或緊縮所帶來之衝擊，使本公司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4.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①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②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財務管理謹慎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事業或投資。
- 2.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皆制訂完整辦法及內控程序，並依相關程序辦理公告申報。
- 3.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係為規避外幣資產負債匯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避險為目的，交易商品係選擇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為主，持有之幣別與公司實際進出口交易之外幣需求相符，以公司整體內部部位（只外幣收入及支出）自行軋平為原則，藉以降低公司整體外匯風險，並節省外匯操作成本。其他特定用途之交易，須經謹慎評估，提報董事會核准後方可進行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 (1)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秉持研發技術自主原則，主要技術均由研發人員自行創新開發而成，並以新技術研發與製程研發並重之研究發展方向，不斷持續改良及精進。
- (2)將研發計劃系統化，根據產品類別訂定不同研發時程，主要技術來源係由公司長期培養技術人員，進行專案研究計

劃自行開發而來，並與上游零組件供應商維持緊密之技術合作關係，近年更積極延攬業界研發人才，未來一年本公司將更積極投入研究發展，除序列產品持續發展外，擴增軟硬體能力及創新產品的開發組織，持續邁向綠能產業，期能以創新價值為客戶和公司創造利潤；而本公司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因素在於研發人員素質、引進軟硬體設備及工業設計技術之掌握、客戶需求導向之契機，並持續與國內財團法人專業機構及知名大學進行產學合作，加速新技術引進與取得，以及投資綠能車電關鍵技術創新公司以建構多重競爭門檻，本公司將以長期累積之研發成果，提高產品效能，提昇技術層次以取得市場競爭絕對優勢。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 103 年及 104 年研發費用為 79,079 仟元及 84,593 仟元，佔合併營收百分比為 2.98% 及 3.44%，未來將視產品開發計畫持續投入研發資源，105 年預計投入 106,371 仟元。因本公司過去之技術均為自行研發，未來也將朝與客戶共同研發、策略聯盟及產學合作的方式，依市場趨勢持續進行設計到量產的完整研發進程，不斷開發先進技術、累積研發成果、精進產品效能與成本，以維持市場競爭優勢。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對策。

2. 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委任之法律顧問及會計師維持緊密諮詢以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及業務之影響及規劃因應措施。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未造成重大影響。

2.因應措施

(1)蒐集市場資訊，定期召開會議以了解全球市場之需求及科技發展之狀況，進而研發符合市場需求與期望之產品。

(2)致力於新產品研發投入、製程改善及技術提昇等，以強化公司競爭力。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企業形象是公司之無形資產，有賴企業領導者及經營團隊多年努力累積之結果，本公司極力研發高品質之產品，及對於原物料之採購均遵循高品質之要求，對於產品客訴問題，設有專門負責部門處理。本公司多年來企業形象良好，並遵守法令規定。若有影響企業形象或違反法令之情形，公司高階經理人亦將討論對策，擬定因應對策；最近年度並無重大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短期內無擴充廠房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原料採購項目以電子零組件為主，由於國內資訊產業發展成熟供應商眾多，且本公司對於關鍵原料之採購大多與兩家以上的供應商維持穩定之供貨關係，故本公司供貨來源上稱穩定且分散，並無進貨來源過於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近年來積極開發及擴展新興市場通路，以全球佈局而言，本公司於全球五大洲皆有客戶，故不易受單一地區景氣與需求變動之影響。綜上所述，本公司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 10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發生。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 1.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7 月 10 日在巴西控告 VETOR INDUSTRIA COMERCIO DE AUTOMOTIVOS LTDA.與 TURPEL COMERCIO DE PEÇAS ELÉTRICAS LTDA.對本公司商標 **MOBILETRON** 侵權，巴西法院案號 011.11.007176-0 (0007176-71.2011.8.24.0011)，巴西法院於民國 102 年進行第一審開庭，104 年第一審判決 VETOR 侵權，不服者可提上訴。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風險管理之組織及運作

- 1.本公司依據最新內部稽核之發展及準則要求，已加強企業風險之管理，包括風險偵測、評估、報告及處理，風險控管機制可分為三個層級，第一層級為主辦單位及承辦人，必需負起作業的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的考量設計與防範之責。第二層級為總經理及董事長，負責企業風險控管權責，責成相關單位進行風險評估，並對作業單位的評估結果進行審批。第三層級則為稽核室的審查及董監事的審議。

2. 本公司重要風險評估事項，須是牽涉層面多寡知會相關單位，必要時需先知會法律顧問或稽核單位。平時發覺若有立即之可能風險，需立即報告上級妥為防範。極重要事項如投資理財、工程招標均需會審，並實施定期查核。

3. 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第一層級風險控管 (業務主辦單位)	第二層級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三層級執行成效審議
1. 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財務處	總經理或董事長	稽核室：風險之檢查、評估、督導、改善、追蹤、報告 董事會：風險評估控管之決策與最終控制
2. 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作業、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金融理財投資	財務處		
3. 研發計畫	研發處		
4. 企業形象	總經理室經營企劃組		
5. 擴產或生產	製造處		
6. 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	事業發展暨策略投資組		
7. 政策與法律變動	總經理室經營企劃組及法務室		
8. 董監及大股東股權變動	財務處、董事會		
9. 訴訟及非訟事項	法務室		
10. 人員行為、道德與操守	各級主管及人力資源部		
11. SOP 及法規之遵守	各級主管		
12. 經營權變動	財務處、董事會		
13. 其他營運事項	總經理室經營企劃組		
14. 董事會議事管理	財務處		
15. 資訊安全及管理	資訊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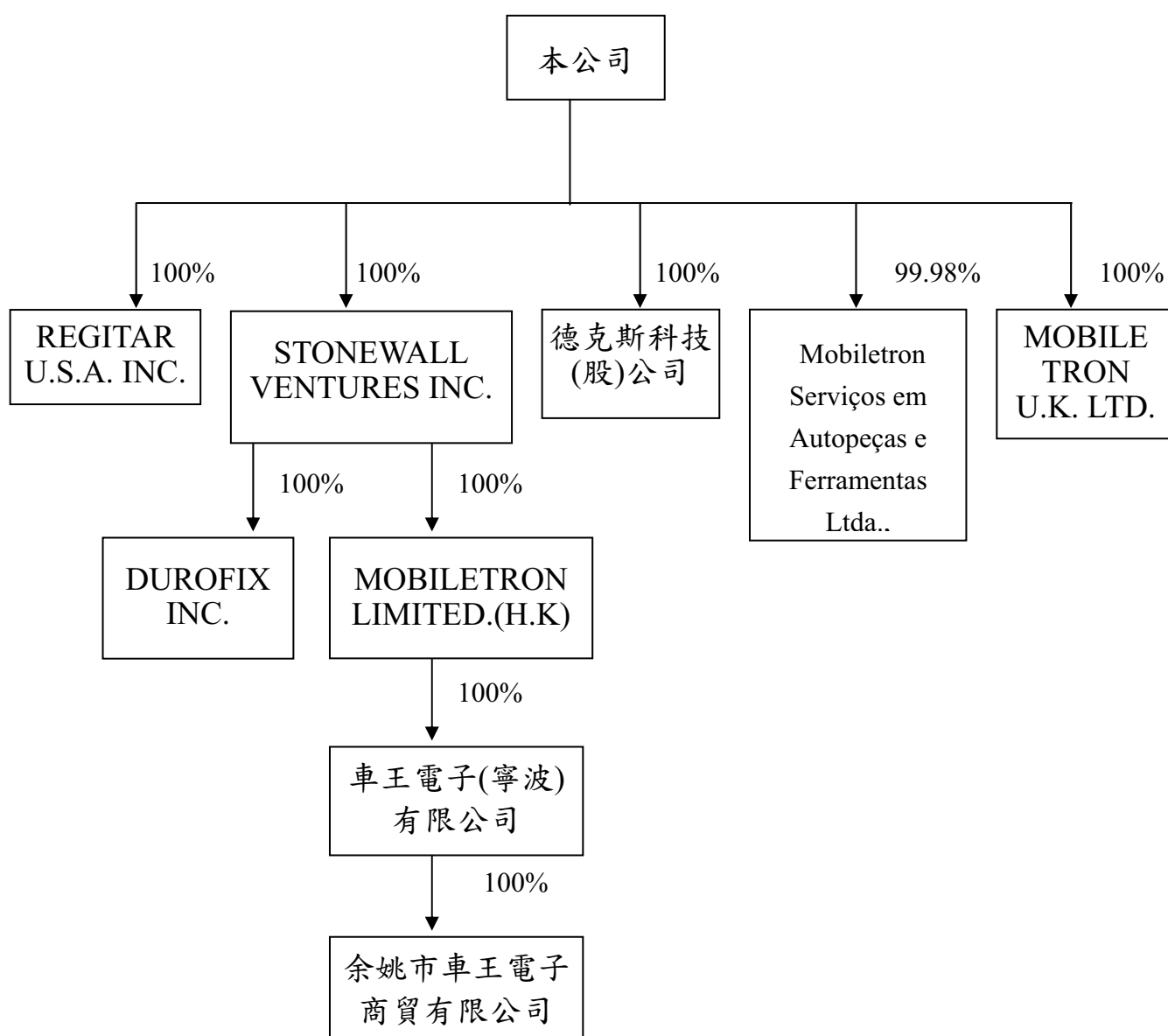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REGITAR U.S.A INC.	1987.07.24	2575 Container Drive Montgomery, AL 36109 USA	USD3,000,000	汽車零配件、電動工具等之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
STONEWALL VENTURE INC.	1998.11.25	Jipfa Building, 3 rd Floor, 142 Main Street,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24,391,000	進出口貿易及一般投資業務
MOBILETRON LIMITED.(HK)	2007.11.29	RM.1201,12/F., Connaught Comm, Bldg., 185 Wanchai Rd., Wanchai, Hong Kong	USD20,920,735	進出口貿易及一般投資業務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1995.04.06	浙江省余姚市梁公路遠東工業城 A 區 C18 號	USD20,970,000	電動手工工具之零件、手電筒、分電盤、點火線圈、機動車輛用起動機及起動發電兩用機及電點火、起動設備之零件製造及銷售
余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2010.10.22	浙江省余姚市梁公路遠東工業城 A 區 C18 號	RMB500,000	汽車零配件及電動工具之買賣業務
MOBILETRON UK LTD.	2000.01.11	Unit 80 Roman Way Ind. Est. Longridge Road Preston, Lancashire PR2 5BE	£3,400,000	汽車零配件、電動工具等之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
Mobiletron Serviços em Autopeças e Ferramentas Ltda.,	2007.08.10	<i>Avenida Bernardino de Campos, n° 98, 13° Andar, Sala 8, Bairro Paraíso, ZIP CODE: 04004-040, City de São Paulo, State of São Paulo</i>	R\$9,289,821	汽車零配件、電動工具之服務業務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02.22	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四段 85 號	NT\$50,000,000	電動手工工具之零件、手電筒、分電盤、點火線圈、機動車輛用起動機及起動發電兩用機及電點火、起動設備之零件。
DUROFIX INC.	2010.12.02	9168 Pittsburgh Avenue Rancho Cucamonga, CA 91730	US\$3,469,990	電動、氣動手工工具及其零配組件之買賣業務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汽機車用電子控制裝置等電子零組件、電動工具、五金沖件等之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業。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出資額	出資比例
REGITAR U.S.A INC.	蔡裕棟(總經理)、李超	USD 100,000	100%
STONEWALL VENTURE INC.	蔡裕慶(總經理)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US24,391,000	100%
MOBILETRON LIMITED.	蔡裕慶(總經理) (STONEWALL VENTURE INC. 法人代表)	USD 20,920,735	100%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蔡裕成(董事長)、蔡裕慶、蔡珠蘭、魏成毅 (Stonewall Venture Inc 法人代表)	USD 20,970,000	100%
余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蔡裕成(董事長)、蔡裕慶、蔡珠蘭、魏成毅 (Stonewall Venture Inc 法人代表)	RMB500,000	100%
MOBILETRON UK LTD.	蔡裕慶、魏成毅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3,400,000	100%
Mobiletron Serviços em Autopeças e Ferramentas Ltda.,	Jobelino Vitoriano Locateli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R\$9,289,821	99.98%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蔡裕慶(董事長)、魏成毅、蔡珠蘭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NT50,000,000	100%
DUROFIX INC.	蔡裕慶、蔡裕棟、魏成毅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USD3,469,990	100%

(六)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REGITAR U.S.A. INC.	98,994	774,507	105,786	668,721	847,750	50,979	35,019	350.18
STONEWALL VENTURE INC.	803,982	830,115	-	830,115	-	-	(1,899)	(38.93)
MOBILETRON LIMITED.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699,697	904,615	-	904,615	-	-	28,159	1.35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699,697	1,225,727	321,112	904,615	928,114	31,713	28,159	1.35
余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2,325	24,644	15,528	9,116	59,109	2,136	1,834	3.67
MOBILETRON U.K. LTD. Mobiletron Serviços em Autopeças e Ferramentas Ltda.,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4,021	346,186	157,489	188,697	389,214	(25,760)	(28,900)	(8.50)
DUROFIX INC.	142,094	20,792	17	20,775	13,892	(6,134)	(4,742)	(0.51)
	50,000	50,646	42	50,604	0	(6)	258	0.05
	104,285	77,145	151,625	(74,480)	50,650	(29,344)	(30,058)	(8.66)

註 1：美金計價之資產負債科目係以年底匯率(32.825)換算之，損益科目係以全年平均匯率(31.739)換算之；
人民幣計價之資產負債科目以年底匯率(4.995)換算之，損益科目係以全年平均匯率(5.033)換算之；
英鎊計價之資產負債科目係以年底匯率(48.67)換算之，損益科目係以全年平均匯率(48.5289)換算之；
巴幣計價之資產負債科目係以年底匯率(8.3493)換算之，損益科目係以全年平均匯率(9.5216)換算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
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子 公 司 名 稱 (註1)	實 收 資 本 額	資 金 來 源	本 公 司 持 股 比 例	取 得 或 處 分 日 期	取 得 股 數 及 金 額 (註2)	處 分 股 數 及 金 額 (註2)	投 資 損 益	截 至 年 報 刊 印 日 止 持 有 股 數 及 金 額 (註3)	設 定 質 權 情 形	本 公 司 為 子 公 司 保 書 金	本 公 司 貸 與 子 公 司 金 額
REGITAR U.S.A. INC.	98,695		100%	-	-	-	-	-	-	-	-
車王電子(寧波) 有限公司	639,003		100%	-	-	-	-	-	--	160,843	-
余姚市車王電子 商貿有限公司	2,325		100%	-	-	-	-	-	-	-	-
MOBILETRON U.K. LTD.	164,021		100%	-	-	-	-	-	-	-	-
MOBILETRON COMÉRCIO DE AUTOPEÇAS E FERRAMENTA S LTDA.	142,094		99.98%	-	-	-	-	-	-	-	-
德克斯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50,000		100%	-	-	-	-	-	-	-	-
DUROFIX INC.	200,928		100%	-	-	-	-	-	-	65,650	-
				本年度截 至年報刊 印日止					註4	226,493	-

註1：請依子公司別分別列示。

註2：所稱金額係指實際取得或處分金額。

註3：持有及處分情形應分別列示。

註4：並說明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105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發生。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裕慶

